

我听见有大声音从宝座出来说：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他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他的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神。

——启示录 21:3 和合本

迦南 书集选译

护教学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3:16

《正教》

原著：吉尔伯特-基思-切斯特顿

原著出版日期：1909年

正教

吉尔伯特·基思·切斯特顿 (G. K. Chesterton)

1909 - 神学

=====

=====

=====

=====

=====

=====

=====

=====

=====

=====

I. 为一切辩护的导言

这本书唯一可能的借口就是它是对挑战的回应。即使是枪法不好的人，接受决斗也是有尊严的。不久前，我以“异端”为名发表了一系列仓促但真诚的论文，几位我非常尊重其智慧的批评家（我要特别提到 G. S. 斯切特先生）说，我告诉每一个人都要确定他的宇宙理论，这一切都很好，但我却小心翼翼地避免用实例来支持我的主旨。斯切特先生说，“等切斯特顿先生给我们讲完他的哲学，我就会开始担心我的哲学了”。对于一个一听到最微弱的挑衅就准备著书立说的人来说，这样的建议或许有些谨慎。但毕竟，虽然斯切特先生启发并导致我创作了这本书，但他并不需要读它。如果他真的读了这本书，他就会发现，在书中，我试图以一种模糊而个人化的方式，以一组精神图景而非一系列演绎，来阐述以下哲学思想。我不会称它为我的哲学，因为它不是我创造的。是上帝创造了它，他也创造了我。

我们怎样才能既对世界感到惊奇，又能在其中自得其乐？这个古怪的宇宙小镇，有着多条腿的市民，有着畸形而古老的灯火，这个世界如何能既有陌生小镇的魅力，又有我们自己小镇的舒适和荣耀？

要从各个角度说明一种信仰或一种哲学是正确的，即使是写一本比这本大得多的书也是一项艰巨的任务；必须遵循一条论证的道路；这就是我在此打算遵循的道路。我希望阐述我的信仰，以特别满足这种双重的精神需求，即熟悉与陌生的混合需求，基督教

将其正确地命名为“浪漫”。因为“浪漫”这个词本身就包含着罗马的神秘和古老的含义。

在论证任何问题时，总是应该首先说明他没有争议的问题。除了说明他打算证明什么之外，他还应该总是说明他不打算证明什么。我不打算证明的东西，我打算作为我和任何普通读者之间的共同点的东西，就是这种积极的、富有想象力的、如诗如画的、充满好奇心的生活的可取性，这种生活无论如何似乎都是西方人所向往的。如果一个人说消亡胜过存在，或者空白的存在胜过丰富多彩的冒险，那么他就不是我所说的普通人。如果一个人什么都不喜欢，那么我什么都不能给他。但是，在我所生活的这个西方社会中，我所遇到的几乎所有人都会同意这样一个普遍的主张，即我们需要这种实际的浪漫生活；需要将陌生的东西与安全的东西结合起来。我们需要这样来看待世界，把惊奇的想法和受欢迎的想法结合起来。我们需要在这个仙境中感到快乐，而不仅仅是舒适。在这几页中，我将主要致力于实现我的信条。

我不明白这本书如何能避免自负；我也不太明白（说实话）它如何能避免沉闷。不过，沉闷可以让我摆脱我最痛恨的指控，即轻浮的指控。在所有事情中，我最鄙视的就是轻率的诡辩。我所知道的最可鄙的东西莫过于纯粹的悖论；纯粹为无法辩解的东西进行巧妙的辩护。如果萧伯纳先生真的（像有人说的）靠悖论为生，那么他就应该是个普通的百万富翁；因为像他这样思维活跃的人，

每六分钟就能发明一个诡辩。这就像撒谎一样容易，因为这就是撒谎。当然，事实是，萧伯纳先生受到了一个残酷的事实阻碍，那就是他不能说任何谎言，除非他认为那（谎言的反面）是事实。我发现自己也受到同样难以忍受的束缚。在我的一生中，我从来没有仅仅因为觉得好笑而说过任何话；当然，我也有过普通人的虚荣心，可能因为我说过而觉得好笑。

你可以掩盖犀牛确实存在的事实，然后以它看起来好像不存在为乐。人们追求真理，但可能本能地追求更非凡的真理。我怀着最诚挚的情感向所有讨厌我所写的东西，并将其（据我所知是非常公正地）视为拙劣的小丑作品或一个令人厌烦的笑话的快乐的人们献上这本书。

如果这本书是个笑话，那也是对我的笑话。我是一个以最大的胆识发现了前人发现的东西的人。如果说接下来的内容有闹剧的成分，那也是我自作自受；因为这本书解释了我是如何自以为是第一个踏上不列颠的人，却发现自己是最后一个人。书中记述了我追求显而易见的事实而进行的大象般的冒险。没有人会比我更觉得我的故事可笑；没有读者会指责我在这里试图愚弄他：我就是这个故事中的傻瓜，任何叛逆者都不能把我赶下王座。我坦然承认十九世纪末的所有愚蠢野心。我确实像所有其他庄重的小男孩一样，试图走在时代的前列。和他们一样，我也想比事实早十分钟。结果我发现，我落后了一千八百年。

在说出我的真理时，我的声音带着痛苦的稚嫩和夸张。我受到了最恰当、最有趣的惩罚，因为我发现了我的真理：但我发现，不是它们曾不是真理，而只是它们曾不是我的真理。当我自以为孤军奋战的时候，我其实是处在一个可笑的位置上，得到了整个基督教的支持。也许，上天原谅我，我确实试图独创；但我只成功地独自发明了一种文明宗教现有传统的低劣复制品。相比于一个愚蠢地自以为是第一个发现英格兰的人，我愚蠢地以为我是第一个发现欧洲的人。我确实试图创立一个自己的异端邪说；当我对它进行最后的润色时，我发现它是正统。

也许有人会从这一快乐的惨败经历中得到乐趣。读一读我是如何从一些流传的传说的真相或一些“主流”哲学的谬误中逐渐了解到我本可以从我的教义中学到的东西——如果我曾经学过教义的话——也许会让朋友或敌人感到有趣。读一读我是如何在一个无政府主义者俱乐部或巴比伦神庙里最终找到了我本可以在最近的教区教堂里找到的东西，也许会有一些乐趣，也许不会。

如果你想了解田野里的花朵或杂货铺里的词句、政治的偶然或青春的痛苦是如何按照一定的顺序汇聚在一起，从而产生对基督教正统的某种信念的，那么你可能会读这本书。

我还想补充一点纯粹迂腐的说明，在本书的开头自然应该有这样

II. 狂人

非常世故的人甚至从不了解这个世界；他们完全依赖于一些玩世不恭的格言，而这些格言并不真实。有一次，我记得和一位很有名望的出版商一起散步，他说了一句话，我以前经常听到，它几乎成了现代世界的座右铭。然而，这句话我听得太多了，我突然发现其中并没有什么道理。出版商对某人说：“这个人会成功的，他相信自己”。我对他说：“要我告诉你最相信自己的人在哪里吗？我可以告诉你我知道有些人比拿破仑或凯撒更相信自己。我知道哪里闪烁着确定和成功的定盘星。我可以指引你登上超级男人的宝座。真正相信自己的人都在疯人院里”。他温和地说，毕竟有很多人相信自己，而且没有进疯人院。

“是的，有的，”我反驳道，“你是最应该知道的人。那个醉酒的诗人，你不愿意从他那里接受沉闷的悲剧，他相信自己。你躲在密室里的那位史诗般的老年牧师，他相信自己。如果你参考一下你的商业经验，而不是你丑陋的个人主义哲学，你就会知道，相信自己是一个腐朽者最常见的标志之一。不会演戏的演员相信自己，不会还钱的债务人相信自己。更真实的说法是，一个人肯定会失败，因为他相信自己。完全自信不仅是一种罪过，完全自信更是一种弱点。完全相信自己是一种歇斯底里的迷信”。对此，我的出版商朋友做出了非常深刻而有效的回答，“好吧，如果一个人不相信他自己，那他还能相信什么呢？”停顿了很久，我回答说：“我

要回家写一本书来回答这个问题。”这就是我为回答这个问题而写的书。

但我认为，这本书的起点很可能就是我们在邻里之间争论的起点。

现代的科学大师们都深知，一切探索都必须从事实开始。古代的宗教大师也同样认为有必要这样做。他们从“事实”入手，“事实”就像土豆一样实用。不管人是否能在神奇的水中得到洗涤，但毫无疑问的是，他需要洗涤。但是，伦敦的某些宗教领袖，不仅仅是唯物主义者，在我们这个时代开始不否认极具争议的水，而是否认无可争议的污垢。某些新神学家对原罪提出质疑，而原罪是基督教神学中唯一可以真正证明的部分。坎贝尔牧师（R. J. Campbell）的一些追随者在他们近乎苛刻的灵性中承认人的神圣无罪，他们甚至在梦中都看到人的神圣无罪。他们从根本上否认人类的罪，尽管他们在街上就能看到人类的罪。最强大的圣徒和最强大的怀疑论者都把积极的罪恶作为他们论证的出发点。如果一个人在剥一只猫的皮时能够感受到极度的幸福是真的，那么宗教哲学家只能得出两种推论之一。他要么像所有无神论者一样，否认上帝的存在；要么像所有有神论者一样，否认上帝与人的结合。

而（自由派的所谓）新神学家们似乎认为否认猫是一种高度理性的解决方案。

在这种非同寻常的情况下，现在显然不可能像我们的祖先那样，从罪的事实入手（如果希望有任何普遍的吸引力）。这个对他们来说（对我来说也是）明摆着的事实，正是被特别淡化或否认的事实。尽管现代人否认罪的存在，但我认为他们还没有否认疯人（狂人）院的存在。我们仍然一致认为，智力的崩溃就像房屋倒塌一样无可推诿。人们否认地狱，但还没有否认疯子的下场。就我们的主要论点而言，一个（关于疯子的学说）可以站在另一个（关于原罪的学说）的立场上。我的意思是说，正如过去人们判断所有思想和理论的标准是它们是否会使人失去灵魂一样，就我们现在的目的而言，判断所有现代思想和理论的标准也可以是它们是否会使人失去理智。

诚然，有些人轻描淡写地把精神错乱说成是一种魅力。但稍加思索就会发现，如果疾病是美丽的，那通常是别人的疾病。一个盲人也许美如画，但它却不像一个人。

需要两只眼睛才能看到画面。同样，即使是精神错乱的最狂野的诗歌，也只有精神正常的人才能欣赏。对于精神病人来说，他的精神错乱是非常平庸的，因为它是非常真实的。一个认为自己是鸡的人，对他自己来说就像鸡一样普通。一个认为自己是一块玻璃的人，对他自己来说就像一块玻璃一样无趣。正是他思想的同一性使他变得迟钝，使他变得疯狂。只是因为我们的看到了他的想

法的讽刺性，我们才认为他甚至是有兴趣的；只是因为他没有看到他的想法的讽刺性，他才被放在疯人院。总之，怪事只会发生在普通人身上。奇怪的事不会发生在奇怪的人身上。这就是为什么普通人的生活更精彩，而怪人总是抱怨生活无趣的原因。这也是为什么新小说死得那么快，而老童话经久不衰的原因。古老的童话把主人公塑造成一个普通的人类男孩；他的冒险经历让人惊愕；因为他是普通人，所以冒险经历让他惊愕。但在现代心理小说中，主人公是不正常的；中心不是核心。因此，最激烈的冒险都无法对他产生足够的影响，书也就显得单调乏味。童话讨论的是一个理智的人在一个疯狂的世界里会做些什么。当今冷静的现实主义小说探讨的是一个基本的疯子在一个沉闷的世界里会做些什么。

那么，让我们从疯人院开始；从这个邪恶而梦幻般的客栈出发，踏上我们的思想之旅。现在，如果我们要研究理智的哲学，首先要做的就是剔除一个常见的大错误。有一种到处流传的观念认为，想象力，尤其是神秘的想象力，对人的心理平衡是危险的。诗人通常被说成是心理上不可靠的人；一般来说，在头发上戴桂冠和在头发上插稻草之间有一种模糊的联系。事实和历史完全违背了这一观点。大多数伟大的诗人不仅神智清醒，而且极富生意头脑；如果莎士比亚真的曾经牵过马，那是因为他是牵马最安全的人。想象力不会滋生精神错乱。滋生精神错乱的恰恰是理性。诗人不会发疯，但下棋的人会。数学家会发疯，出纳员也会发疯；但富有创造力的艺术家却很少发疯。可以看出，我并不是在攻击逻辑：

我只是说，这种危险确实在于逻辑，而不是想象。艺术化的亲缘关系就像亲子关系一样有益健康。此外，值得注意的是，当一个诗人真的病态时，通常是因为他的大脑中存在一些理性的弱点。有的诗人真的很病态；不是因为他有诗性，而是因为他特别善于分析。即使是国际象棋对他来说也太诗意了；他不喜欢国际象棋，因为它充满了骑士和城堡，就像一首诗。他公开表示更喜欢跳棋的黑子，因为它们更像图表上的黑点。也许最有力的证据就是：只有一位伟大的英国诗人疯了，那就是考珀。他绝对是被逻辑逼疯的，是被丑陋而陌生的宿命逻辑逼疯的。诗歌不是病，而是药；诗歌部分地保持了他的健康。他有时会忘记，在奥兹河宽阔的水域和白色的扁平百合花之间，他那狰狞的必然主义（宿命主义）将他拖入了红色而干渴的地狱。他被约翰-加尔文诅咒；但他几乎被约翰-吉尔拯救。我们到处都可以看到，人不会因为做梦而发疯。评论家比诗人更疯狂。荷马足够完整和冷静；是他的评论家把他撕成了奢侈的碎片。莎士比亚完全是他自己；只是他的一些评论家把他的诗作破坏得面目全非。

尽管《福音书》作者圣约翰在他的幻象中看到了许多奇怪的怪物，但他看到的怪物并不像他自己的评论家看到的那样狂野。事实很简单。诗歌是理智的，因为它在无边无际的大海中轻而易举地漂浮着；而理性则试图穿越无边无际的大海，从而使其变得有限。结果是精神疲惫，就像霍尔拜因先生的身体疲惫一样。接受一切是一种锻炼，理解一切是一种压力。诗人只渴望升华和扩展，渴

望有一个可以舒展身心的世界。诗人只要求让自己的头颅进入天堂。而逻辑学家却想让天堂进入自己的脑袋。而分裂的正是他的脑袋。

这个惊人的错误通常得到一个惊人的错误引语的支持，这是一件小事，但并非无关紧要。我们都听过人们（错误地）引用德莱顿的名句：“伟大的天才与疯狂近乎结盟”。但德莱顿并没有说伟大的天才与疯狂结盟。德莱顿本人就是一位伟大的天才，他更清楚这一点。很难找到比他更浪漫或更理智的人了。德莱顿是这样说的：“伟大的智慧常常与疯狂近乎结盟”；这是事实。这是一种濒临崩溃的理智态度。人们也许还记得德莱顿说的是什么样的人。他说的不是沃恩或乔治-赫伯特那样不谙世事的空想家。他说的是一个愤世嫉俗的人，一个怀疑论者，一个外交家，一个伟大而务实的政治家。这样的人确实与疯狂近似。他们不停地计算自己的大脑和别人的大脑，这是一个危险的行业。斤斤计较对头脑总是危险的。

如果说伟大的推理者往往是疯子，那么疯子通常也是伟大的推理者，这是同样的道理。当我与《快报》就自由意志问题展开争论时，那位能干的（反对自由意志论的）作家 R. B. 苏瑟斯(Suthers)先生说，自由意志就是疯子，因为它意味着无因的行为，而疯子的行为就是无因的。在此，我不再赘述这种决定论（宿命论）逻辑的灾难性失误。显然，如果任何行为，哪怕是疯子的行为，都

可以是无因的，那么决定论（宿命论）也就完了。如果一个疯子的因果链可以被打破，那么一个人的因果链也可以被打破。

这个问题是为了指出一些更实际的东西。一个现代马克思社会主义者对自由意志一无所知，这也许是很自然的。但是，一个现代马克思社会主义者对疯子一无所知，这无疑是非常不寻常的。苏瑟斯先生显然对疯子一无所知。关于疯子，最不能说的就是他的行为是无缘无故的。如果说人类有什么行为可以笼统地称之为无因的，那就是健康人的小动作：边走边吹口哨；用棍子割草；踢脚后跟或搓手。快乐的人才会做这些无用的事情；生病的人还没有强壮到可以无所事事的地步。疯子永远无法理解的正是这种漫不经心和无缘无故的行为；因为疯子（就像决定论、宿命论者一样）通常在任何事情中都看到了太多的原因。疯子会从这些空洞的活动中读出阴谋的意味。他会认为割草是对私有财产的侵犯。他会认为踢脚后跟是向同谋发出信号。如果疯子能瞬间变得粗心大意，他就会变得理智。每一个不幸与精神失常的人交谈过的人都知道，他们最险恶的品质是细节的可怕清晰度；在比迷宫还复杂的地图上将一件事与另一件事联系起来。如果你和一个疯子争论，你很可能会得到最糟糕的结果；因为在许多方面，他的思维会因为没有被良好判断力所耽搁而变得更加敏捷。他没有幽默感，没有慈善和宽容，也没有愚蠢的经验之谈。由于失去了某些理智的情感，他的逻辑性更强了。事实上，在这一点上，“精神错乱”这个俗语有误导之嫌。疯子不是丧失理智的人。疯子是失去了一

切的人，除了他的（自以为是的）理由。

疯子对一件事的解释总是完整的，而且往往在纯粹理性的意义上是令人满意的。或者，更严格地说，疯子的解释即使不是决定性的，至少也是无法回答的；这一点可以在两三种最常见的疯癫中特别观察到。举例来说，如果一个人说有人密谋要对付他，那么除了说所有的人都否认他们是密谋者之外，你是无法反驳的；这正是密谋者会做的事。他的解释和你的解释一样，都涵盖了事实。或者，如果一个人说他是名正言顺的英格兰国王，那么说现有当局称他为疯子，这并不是一个完整的答案；因为如果他是英格兰国王，这可能是现有当局最明智的做法。或者，如果一个人说他是耶稣基督，告诉他世人否认他的神性也不是答案；因为世人否认基督的神性。

尽管如此，他（疯子）还是错了。但是，如果我们试图用精确的术语来追溯他的错误，我们会发现并不像我们想象的那么容易。也许我们最接近于这样表述：他的思维在一个完美但狭窄的圆圈中运动。一个小圆圈和一个大圆圈一样是无限的；但是，尽管它一样无限，它却没有那么大。同样，疯狂的解释与理智的解释一样完整，但却没有那么大。子弹和世界一样圆，但它不是世界。有一种东西叫做狭隘的普遍性；有一种东西叫做狭小的永恒；你可以在许多现代宗教中看到它。现在，从外在和经验的角度来看，我们可以说，疯狂最强烈、最明确无误的标志就是这种逻辑完整

性与精神收缩的结合。疯子的理论解释了大量的现代现象。

我的意思是说，如果你我面对的是一个日渐病态的心灵，我们最关心的不是给它提供论据，而是给它提供空气，让它相信，在单一论据的窒息之外，还有更干净、更凉爽的东西。举例来说，假设这是我认为典型的第一个案例；假设这是一个指责所有人阴谋反对他的人的案例。如果我们能够对这种痴迷表达最深切的抗议和呼吁，我想我们应该这样说：“哦，我承认，你有你的理由，而且心领神会，许多事情确实像你所说的那样与其他事情相吻合。我承认你的解释说明了很多问题，但它也遗漏了很多问题！难道除了你的故事，世界上就没有其他故事了；难道所有的人都在忙着你的事情？假如我们承认这些细节；也许街上的那个人似乎没有看见你，那只是他的狡猾；也许警察问你的名字，那只是因为他已经知道了。但是，如果你只知道这些人对你毫不关心，你会多么快乐啊！如果你的自我能变得更小，你的生活会变得多么美好啊！如果你真的能带着共同的好奇心和乐趣去观察其他人，如果你能看到他们在阳光般的自私和刚毅的冷漠中行走！你就会开始对他们感兴趣，因为他们对你不感兴趣。你会走出这个狭小而庸俗的剧场，你自己的小情节总是在这个剧场里上演，你会发现自己置身于一片更自由的天空下，置身于一条满是灿烂的陌生人的街道上”。

或者假设这是第二种疯狂的情况，即一个人声称自己是英格兰国

王，你的冲动会是回答：“好吧！也许你知道自己是英格兰国王，但你又何必在乎呢？只要你再努力一把，你就会成为一个人，俯视世界上所有的国王”。也可能是第三种情况，即自称基督的疯子。如果我们说出自己的感受，我们应该说：“原来你是世界的创造者和救赎者：但这一定是个多么小的世界啊！你居住的天堂一定很小，天使比蝴蝶还小！做上帝是多么可悲，而且还是一个不称职的上帝！难道真的没有比你更充实的生命，没有比你更奇妙的爱；难道真的所有的肉体都必须把信仰寄托在你渺小而痛苦的怜悯中？这该是多么幸福啊，如果高高在上的神的锤子能砸碎你们的小宇宙，让星星像彩带一样散落，让你们在空旷的地方，像其他人一样自由地仰望和俯视，你们将是多么的伟大，你们将是多么的伟大！”

而且必须记住，最纯粹的实用科学的确是这样看待精神邪恶的；它并不像异端邪说那样试图与之争论，而只是像咒语那样将其扼杀。现代科学和古代宗教都不相信思想是完全自由的。神学指责某些思想是亵渎神明的。科学斥责某些思想是病态的。例如，一些宗教社会或多或少不鼓励人思考问题。新的科学社会肯定不鼓励人们思考死亡；这是一个事实，但它被认为是一个病态的事实。对于那些病态中带有躁狂症的人，现代科学对纯粹逻辑的关注远不如一个跳舞的苦行僧。在这种情况下，不幸的人仅仅渴望真理是不够的，他还必须渴望健康。除了像野兽一样对正常生活的盲目渴望，没有什么能拯救他。一个人不可能认为自己摆脱了精神

上的邪恶；因为实际上是思维的器官生病了，变得不正常了。他是不可改变的，而且是独立的。他只能通过意志或信仰得到拯救。他的理智一动，就会在老式的循环轨道上移动；他会在他的逻辑圈子里转来转去，就像一个人在内环的三等车厢里转来转去，除非他在车站采取自愿、有力和神秘的行动下车。在这里，决定就是全部；一扇门必须永远关闭。每一种疗法都是绝望的疗法。每一种治疗都是奇迹般的治疗。治愈一个疯子不是与哲学家争论，而是驱赶一个魔鬼。无论医生和心理学家如何静下心来做这件事，他们的态度都是极度不宽容的——就像血腥玛丽一样不宽容。他们的态度其实就是：人要想继续活下去，就必须停止思考。他们的建议是截肢。如果你的头冒犯了你，那就把它砍掉；因为最好不要只是作为一个孩子进入天国，而是作为一个低能儿进入天国，而不是带着你的全部智力被扔进地狱——或者疯人院。

这就是经验中的疯子；他通常是一个推理者，经常是一个成功的推理者。无疑，他可以被战胜，从单纯的理性出发，从逻辑上提出反对他的理由。但是，用更一般的、甚至更美学的术语来表述，则更为精确。他被关在一个思想的干净而明亮的牢笼里：他被磨得只剩下一个痛点。他没有健康的犹豫和健康的复杂性。现在，正如我在导言中解释的那样，我决定在前面这些章节中，与其说是给出一个学说的图解，不如说是给出一些观点的图片。我详细描述了我对狂人的看法，原因就在于：就像我受狂人的影响一样，我也受大多数现代思想家的影响。我从疯人院那里听到的那种明

确无误的情绪或音符，我也从当今一半的科学和学术席位上听到了；大多数疯癫的医生在更多的意义上都是痴狂的医生。他们都具有我们所注意到的那种组合：广博而详尽的理性、与狭隘的常识的组合。他们的普遍性仅仅在于，他们把一种单薄的解释发扬光大。但是，一种模式可以延伸到很远的地方，却仍然是一种很小的模式。他们看到的是黑底白字的棋盘，如果整个宇宙都铺满了黑底白字的棋盘，它仍然是黑底白字。就像疯子一样，他们无法改变自己的观点；他们无法使出浑身解数，突然看到白底黑字。

首先来看看比较明显的唯物主义。作为对世界的解释，唯物主义有一种疯狂的简单性。它具有疯子论证的特质；我们既能感觉到它涵盖了一切，又能感觉到它遗漏了一切。如果你仔细观察一些能干而真诚的唯物主义者，比如麦凯布先生，你就会有这种独特的感觉。他理解一切，而一切似乎又不值得理解。他的宇宙也许每个铆钉和齿轮都很完整，但他的宇宙仍然比我们的世界小。不知何故，他的计划就像疯子的清醒计划一样，似乎没有意识到地球上的外来能量和巨大的冷漠；他没有考虑到地球上的真实事物，没有考虑到战斗的民族或骄傲的母亲，也没有考虑到海上的初恋或恐惧。地球是如此之大，而宇宙是如此之小。宇宙是一个人可以藏身的最小的洞。

必须明白，我现在不是在讨论这些信条与真理的关系，而只是在讨论它们与健康的关系。我希望在后面的论证中谈那些；但在这

里，我只谈一种心理学现象。我现在并不试图向海克尔证明唯物主义是不真实的，就像我试图向那个自以为是基督的人证明他在犯错误一样。我在这里只是想说，这两种情况具有同样的完整性和同样的不完整性。你可以解释一个人在疯人院被漠不关心的公众拘留的原因，说这是一个世人不屑一顾的神被钉在十字架上。这种解释确实能说明问题。同样，你也可以解释宇宙的秩序，说万物，甚至人的灵魂，都是在一棵完全无意识的树上不可避免地展开的叶子——物质的盲目命运。这种解释确实能说明问题，当然不像疯子的解释那么彻底。但问题在于，正常人的思维不仅反对这两种解释，而且对这两种解释都持同样的反对态度。它的近似说法是，如果疯人院的那个人是真正的神，那么他也不算上是神。同样，如果唯物主义者的宇宙是真正的宇宙，那么它也算不上什么宇宙。事物已经缩小了。神不如许多人那么神圣；而且（根据海克尔的说法）整个生活是比许多独立的方面更灰暗、更狭隘、更琐碎的东西。部分似乎大于整体。

因为我们必须记住，唯物主义哲学（无论真假）的局限性肯定比任何宗教都要大得多。当然，从某种意义上说，所有智慧的思想都是狭隘的。它们不可能比自身更宽广。基督徒受到的限制与无神论者受到的限制是一样的。他不能认为基督教是谬误的，而继续做一个基督徒；无神论者也不能认为无神论是谬误的，而继续做一个无神论者。但是，在一种非常特殊的意义上，唯物主义比唯灵论受到更多的限制。麦凯先生认为我是奴隶，因为我不能相

信决定论。我认为麦凯比先生是奴隶，因为他不被允许相信神仙。但如果我们研究一下这两种否决，就会发现他的否决比我的否决更纯粹。基督徒可以很自由地相信宇宙中存在着相当多的固定秩序和必然发展。但唯物主义者却不允许在他一尘不染的机器中容纳一丝一毫的灵性或奇迹。可怜的麦凯先生甚至连最微小的蛛丝马迹都不能保留，尽管它可能是躲藏在皮姆佩尔内。基督徒承认宇宙是多方面的，甚至是杂乱无章的，就像一个理智的人知道自己是复杂的一样。理智的人知道自己有野兽的一面，有魔鬼的一面，有圣人的一面，有公民的一面。不，真正理智的人知道，他也有狂人的一面。但唯物主义者的世界是非常简单和坚实的，就像疯子确信自己是理智的一样。唯物主义者确信历史只是一连串的因果关系，就像前面提到的那个有趣的人确信自己只是一只鸡一样。唯物主义者和疯子从不怀疑。

精神学说实际上并不像唯物主义的否定那样限制思想。即使我相信长生不老，我也不必去想它。但如果我不相信不朽，我就绝不能去想它。在第一种情况下，道路是敞开的，我想走多远就走多远；而在第二种情况下，道路是关闭的。但是，这种情况愈强烈，与疯狂的相似之处也愈奇怪。因为，无论对错，穷尽逻辑的疯子理论逐渐摧毁了他的人性，这是我们反对疯子理论的理由。现在，对唯物主义者的主要推论提出的指控是，无论对错，它都没有人性。

我指的不仅仅是善良，我指的是希望、勇气、诗意、主动性以及所有人性。例如，当唯物主义把人引向完全的宿命论时（它通常就是这样），假装它在任何意义上都是一种解放的力量都是非常空洞的。当你只是利用自由思想来摧毁自由意志时，说你特别促进自由是荒谬的。决定论者是来束缚的，而不是来放纵的。他们完全可以把他们的法则称为因果关系的“链条”。这是束缚人类的最糟糕的链条。如果你愿意，你可以用自由的语言来形容唯物主义的教导，但很明显，这种语言不适用于整个唯物主义，就像同样的语言不适用于一个被关在疯人院里的人一样。你可以说，如果你愿意，这个人可以自由地认为自己是一个水煮蛋。但是，如果他是一个水煮蛋，他就没有吃喝拉撒睡的自由，也没有抽烟的自由，这肯定是一个更重要的事实。同样，你可以说，如果你愿意，大胆的决定论猜测者可以自由地不相信意志的真实性。但更重要的事实是，他没有抚养、诅咒、感谢、辩解、敦促、惩罚、抵制诱惑、煽动暴民的自由；在这里，你可以制定新年计划，赦免罪人，斥责暴君，甚至对芥末说声“谢谢”。

在谈及这个话题时，我想指出一个奇怪的谬论，即唯物主义宿命论在某种程度上有利于仁慈，有利于废除残酷的惩罚或任何形式的惩罚。这与事实大相径庭。如果说必然性（决定论、宿命论）学说没有任何区别，让鞭笞者继续鞭笞，让好心的朋友继续劝诫，这是完全站得住脚的。但很明显，如果停止了其中的任何一个，也就停止了善意的劝诫。罪孽不可避免并不妨碍惩罚；如果它妨

碍了什么，那就是妨碍了劝诫。决定论（宿命论）既有可能导致残忍，也一定会导致懦弱。决定论与残酷对待罪犯并不矛盾。它（也许）不符合的是对罪犯的慷慨待遇；不符合对罪犯美好情感的任何呼吁或对他们道德斗争的任何鼓励。决定论（宿命论）者不相信诉诸意志，但他相信改变环境。他不能对罪人说：“去吧，不要再犯罪了”，因为罪人无法控制自己。但他可以把罪人放进沸腾的油里；因为沸腾的油是一种环境。

因此，从形象上看，唯物主义者具有疯子形象的梦幻轮廓。两者都采取了一种既无法回答又难以容忍的立场。

当然，并非只有唯物主义者才这样认为。这同样适用于推测逻辑的另一个极端。有一种怀疑论者比相信万物始于物质的人（即唯物主义者）可怕得多。我们有可能遇到这样一个怀疑论者（虚无主义者），他相信万物始于自身。他怀疑的不是天使或魔鬼的存在，而是人和牛的存在。对他来说，自己的朋友是自己编造的神话。他（怀疑论者、虚无主义者）创造了自己的父亲和母亲。这种可怕的幻想对我们这个时代有些神秘的利己主义有着明显的吸引力。那个认为人只要相信自己就会好起来的出版商，那些总是在镜子里寻找超人的追寻者，那些只谈给自己的个性留下深刻印象而不是为世界创造生命的作家，所有这些人在这可怕的空虚之间其实只有一英寸的距离。当这个善良的世界就像谎言一样被抹黑，当朋友褪色成幽灵，当世界的根基被拆毁，当世界的灵魂被

摧垮，——到那时，当一个人什么也不相信，独自沉浸在自己的梦魇中时，伟大的个人主义格言将以复仇的讽刺写在他的头上。星星将只是他脑子里的黑点；他母亲的面容将只是他自己用疯狂的铅笔在牢房墙上勾勒的素描。但在他的牢房上将写下可怕的真理“他相信自己”。

然而，我们在此所关心的只是要注意到，这种极端泛化的思想与唯物主义在另一个极端表现出同样的悖论。它在理论上同样完整，在实践中同样残缺不全。为了简单起见，我们可以这样表述：一个人可以相信他总是在梦中。现在，显然无法向他提供他不是梦中的确凿证据，原因很简单，因为无法提供在梦中无法提供的证据。但是，如果这个人开始烧毁伦敦，并说他的女管家很快就会叫他去吃早餐，我们就应该把他和其他逻辑学家一起关进本章经常提到的地方（疯人院）。不能相信自己感官的人和不能相信任何其他东西的人都是疯子，但是证明他们精神错乱的不是他们论证中的任何错误，而是他们整个生活中的明显错误。他们都把自己锁在两个盒子里，里面画着太阳和星星；他们都无法出去，一个（虚无主义者）（自以为）进入了健康和幸福的天堂，另一个（唯物主义者）甚至（自以为）进入了健康和幸福的人间。他们的处境是非常合理的；不，从某种意义上说，它是无限合理的，就像三便士是无限循环的一样。但是，有一种东西叫做“卑鄙的无限”、“卑贱的永恒”和“奴颜婢膝的永恒”。有趣的是，许多现代人，无论是怀疑论者还是神秘主义者，都把某种东方符号作为

自己的标志，而这种东方符号正是这种终极虚无的象征。当他们想要代表永恒时，他们就用一条嘴里叼着尾巴的蛇来代表永恒。在这一非常不令人满意的形象中，蕴含着令人震惊的嘲讽。今天，物质宿命论者的永恒、东方悲观主义者的永恒、高高在上的神智论者和高等科学家的永恒，都被一条吃尾巴的蛇很好地表现了出来。

本章纯粹是实用性的，涉及精神错乱的主要标志和因素；我们可以概括地说，那是没有根基的理性，是空洞的理性。没有正确的第一原则就开始思考的人会发疯；他开始思考的目的是错误的。在接下来的篇幅中，我们将努力探索什么是正确的目的。最后，我们不禁要问，如果这就是让人发疯的原因，那么是什么让他们保持清醒呢？我希望在本书结束时能给出一个明确的答案，有些人会认为这个答案过于明确。但就目前而言，我们有可能以同样纯粹实用的方式给出一个一般性的答案，即在实际的人类历史中，是什么让人们保持理智。神秘主义使人保持理智。只要你拥有神秘感，你就拥有健康；当你破坏神秘感时，你就会产生病态。普通人始终是理智的，因为普通人始终是神秘的。他允许暮色降临。他总是一只脚踏在尘世，另一只脚踏在仙境。他总是可以自由地怀疑他的神灵，但（与今天的不可知论者不同）也可以自由地相信他们。他总是更关心真理，而不是一致性。如果他看到两个真理似乎相互矛盾，他就会把这两个真理和矛盾一起带着走。他的精神视力是立体的，就像他的肉眼视力一样：他能同时看到两幅

不同的图画，但却因此看得更清楚。因此，他始终相信命运是存在的，但自由意志也是存在的。因此，他认为孩子们确实是天国，但也应该顺从地上的国。他崇拜青春，因为它年轻；他崇拜年老，因为它不年轻。正是这种表面矛盾的平衡一直是健康人的全部活力所在。神秘主义的全部秘密就在于：人可以借助他所不理解的东西来理解一切。病态的逻辑学家试图让一切变得清晰，却成功地让一切变得神秘。神秘主义者让一件事变得神秘，其他一切都变得清晰。决定论者把因果关系说得很清楚，然后发现他不能对女佣说“如果你愿意”（即善待女佣）。基督徒允许自由意志仍然是一个神圣的谜，但正因为如此，他与女佣的关系变得晶莹剔透（即尊重女佣）。他把教条的种子播撒在中心的晦暗（神秘）中，但它却自然健康地向四面八方生长。既然我们把圆圈作为理性和疯狂的象征，那么我们可以把十字架看作既是神秘的象征，也是健康的象征。佛教是向心的，但基督教是离心的：它会爆发。因为圆的本质是完美和无限的，但它的大小却永远固定不变，永远不会变大或变小。而十字架，虽然它的核心是碰撞和矛盾，却可以永远伸展四臂而不改变形状。因为它的中心是一个矛盾体，所以它可以在不改变的情况下成长。圆又回到了自身，被束缚住了。十字向四面八方张开双臂；它是自由旅行者的路标。

在谈论这个深奥的问题时，只有符号才具有模糊的价值；而另一个来自自然界的符号则足以表达神秘主义在人类面前的真正地位。我们无法观察的造物主，正是我们观察万物的参照物。就像

III- 思想的自杀

街头用语不仅有力，而且精妙：因为一个比喻往往可以钻进一个小得无法下定义的缝隙。像“put out”或“off color”这样的短语，可能是亨利-詹姆斯先生在语言精确性的痛苦中创造出来的。最微妙的真理莫过于“心有灵犀一点通”这样的日常用语。它涉及到正常比例的概念；不仅存在某种功能，而且它与其他功能有着正确的联系。事实上，对这句话的否定可以非常准确地描述最具代表性的现代人有些病态的仁慈和反常的温柔。例如，如果我必须公正地描述萧伯纳先生的性格，我只能说他有一颗英雄般宽广博大的心，但这颗心并不在正确的位置上。我们这个时代的典型社会就是如此。

现代世界并不邪恶；在某些方面，现代世界实在是太美好了。它充满了狂野而虚度的美德。当一个宗教计划被打破时（就像基督教在宗教改革中被一些人打破一样），放纵的不仅仅是恶习。恶习确实被放纵了，它们四处游荡，造成破坏。但美德也会被放纵；美德会更疯狂地游荡，美德会造成更可怕的破坏。现代世界充满了疯狂的古老基督教美德。美德之所以疯狂，是因为它们相互隔离，独自游荡。因此，一些科学家只关心真理；而他们的真理是无情的。因此，一些人道主义者只关心怜悯；而他们的怜悯（我很遗憾地说）往往是不真实的。例如，布拉奇福德先生攻击基督教，因为他对基督教的一种美德感到疯狂：那就是仅仅是神秘的、

几乎非理性的美德—慈善。他有一个奇怪的想法，认为只要说没有罪可以宽恕，就可以让人更容易宽恕罪。布拉奇福德先生不仅是一位早期基督徒，而且是唯一一位真正应该被狮子吃掉的早期基督徒。因为对他来说，异教徒的指控是真实的：他的仁慈意味着纯粹的无政府状态。他确实是人类的敌人，因为他太有人性了。另一个极端是尖刻的现实主义者，他蓄意扼杀了人类在快乐故事或治愈心灵方面的所有乐趣。托克马达为了道德真理而折磨人的身体。左拉为了肉体的真实而对人进行道德折磨。但在托克马达的时代，至少有一种制度可以在某种程度上让正义与和平相互亲吻。而现在，它们甚至连低头的机会都没有。不过，比这两个关于真理与怜悯的案例更有力的，是谦卑的错位。

在这里，我们只关注谦逊的一个方面。谦卑在很大程度上是为了抑制人的傲慢和无限的欲望。他（人）总是用自己新发明的需求来超越他的仁慈。他的享乐能力毁掉了他一半的快乐。他要求快乐，却失去了最主要的快乐；因为最主要的快乐就是惊喜。由此可见，如果一个人想让他世界变大，他就必须一直让自己变小。即使是傲慢的幻想、高大的城市和倾倒的尖塔，也是谦卑的产物。像草一样践踏森林的巨人也是谦卑的产物。在最孤独的星星上消失的高塔也是谦卑的杰作。所有这些巨大的想象力，也许是人类最强大的乐趣，但其本质却完全是卑微的。没有谦卑，就不可能享受任何东西，哪怕是骄傲。

但是，我们今天所遭受的是错误的谦虚。谦虚已经从野心的器官上移开。谦虚落在了信念的器官上，而它本不该在那里。一个人本应对自己充满怀疑，但对真理却深信不疑；这一点恰恰被颠倒了。如今，一个人所坚持的部分正是他不应该坚持的部分。他怀疑的部分恰恰是他不应该怀疑天理的部分。赫胥黎宣扬谦逊，满足于向自然学习。但新的怀疑论者是如此谦虚，以至于他甚至怀疑自己是否能够学习。因此，如果我们草率地说我们这个时代没有典型的谦逊，那就错了。事实是，我们这个时代确实有一种典型的谦逊；但恰巧的是，这种谦逊实际上比苦行僧最狂野的跪拜更毒。旧时的谦卑是对一个人止步不前的鞭策，而不是他靴子上的钉子，阻止他无法继续工作。因为旧的谦卑让人对自己的努力产生怀疑，这可能会让他更加努力地工作。但新的谦卑让人对自己的目标产生怀疑，这会让他完全停止工作。

在任何一个街角，我们都可能遇到一个人，他疯狂而褻渎地说他可能错了。每天我们都会遇到这样的人，他说他的观点当然不一定是正确的。当然，他的观点一定是正确的，否则就不是他的观点。我们正走在培养这样一群人的道路上，他们在精神上过于谦虚，以至于不相信乘法表。我们有可能把怀疑万有引力定律的哲学家看成是自己的幻想。古代的嘲笑者太骄傲了，无法被说服；但现代的这些人太谦虚了，也无法被说服。温顺的人确实继承了大地；但现代的怀疑论者太温顺了，甚至无法要求继承大地。我们的第二个问题正是这种智力上的无助。

上一章只涉及一个观察到的事实：人类所面临的发病危险与其说是来自想象，不如说是来自理性。这并不是要攻击理性的权威，相反，捍卫理性才是最终目的。因为它需要防御。整个现代世界都在与理性交战，而高塔已经在颤抖。人们常说，圣人看不到宗教之谜的答案。但我们圣人的问题不在于他们看不到答案，而在于他们甚至看不到谜面。他们就像孩子一样愚蠢，连“门不是门”这种俏皮的断言都看不出有什么悖论。例如，现代否定论者在谈论宗教中的权威时，不仅说得好像它没有理由，而且说得好像它从来就没有理由。除了看不到其哲学基础，他们甚至看不到其历史原因。毫无疑问，宗教权威常常是压制性的或不合理的；正如每一种法律制度（尤其是我们现在的法律制度）都是冷酷无情的，充满了残酷的冷漠。攻击警察是合理的；不，这是光荣的。但是，现代对宗教权威的批判者就像没有听说过小偷的人却要攻击警察一样。因为人类的心灵存在着巨大而可能的危险：这种危险就像入室盗窃一样实际。为了抵御这种危险，宗教权威被树立起来，无论正确与否，作为一种屏障。如果我们的种族要避免毁灭，就必须建立某种东西作为屏障来抵御它。

这种危险就是人类的智慧可以自由地自我毁灭。就像一代人可以通过全部进入修道院或跳入大海来阻止下一代人的存在一样，一批思想家也可以通过教导下一代人任何人类思想都是无效的，在某种程度上阻止他们进一步思考。总是谈论理性与信仰的选择是

毫无意义的。理性本身就是信仰。断言我们的思想与现实有任何关系都是一种信仰行为。如果你只是一个怀疑论者，你迟早会问自己这样一个问题：“为什么任何事情都是正确的，即使是观察和演绎？为什么好的逻辑不能像坏的逻辑一样误导人？难道它们不都是困惑的猿猴大脑中的动作？”年轻的怀疑论者说：“我有权为自己思考。”但年老的怀疑论者，彻底的怀疑论者却说：“我无权为自己思考。我根本无权思考”。

有一种思想可以阻止思想。这是唯一应该被阻止的思想。这是所有宗教权威所要对付的终极罪恶。它只出现在像我们这样的颓废时代的末期：H. G. 威尔斯先生已经提出了它的破坏性。

他写了一篇精致的怀疑论文章，名为“仪器的疑虑”。在这篇文章中，他质疑大脑本身，并试图从自己过去、现在和未来的所有论断中剔除一切现实。然而，宗教中的所有军事体系最初都是在这种遥远的毁灭中被排序和统治的。信条和十字军东征、等级制度和可怕的迫害，并不像人们无知地所说的那样，是为了压制理性而组织起来的。它们是为了艰难地捍卫理性而组织起来的。人类凭着盲目的本能知道，如果事物一旦受到疯狂的质疑，理性就会首先受到质疑。牧师的赦免权、教皇的定义权、甚至审问者的恐吓权：这些都只是围绕着一个中心权威而建立起来的黑暗防线，它比人的所有思考权威都更加不可辩解，更加超自然。我们现在知道了，我们没有理由不知道。因为我们可以听到怀疑论冲破旧

权威圈的声音，同时我们也可以看到理性在她的宝座上摇曳。在宗教消失的同时，理性也在消失。因为它们都属于同一种主要的权威类型。它们都是证明，其本身是无法证明的。在摧毁神权思想的过程中，我们也在很大程度上摧毁了人类权威的思想，而人类权威正是我们进行长期分割的总和。我们试图通过长期不懈的拉扯，把教皇的头衔从他身上扯下来，结果他的头也被扯下来了。

为了避免这种说法被认为是不严谨的断言，也许我们应该快速浏览一下现代主要的思想时尚，它们具有阻止思想本身的效果，尽管这种效果是枯燥的。唯物主义和将万物视为个人幻觉的观点具有某种这样的效果；因为如果思维是机械的，思想就不会非常激动人心，如果宇宙是虚幻的，就没有什么可思考的。但在这些情况下，效果是间接的、可疑的。在某些情况下，这种影响是直接而明确的，特别是在通常所说的进化论中。

进化论是现代智慧的一个很好的例子，如果说它摧毁了什么，那就是摧毁了自己。进化论要么是对某些世间万物如何产生的一种天真的科学描述；要么，如果它不仅仅是这样，它就是对思想本身的一种攻击。如果说进化论摧毁了什么，那么它摧毁的不是宗教，而是理性主义。

如果说“猿”是慢慢变成“人”的，那么对最正统的人来说，这就是无意义的；因为一个有人格（位格）的上帝做事情既可以慢，

也可以快，尤其是如果他像基督教的上帝一样，是在时间之外的话。但是，如果它（进化论）还意味着什么的话，那就意味着不存在可以改变的猿，也不存在可以让他改变成的人。这意味着不存在“事物”这个东西。充其量，只有一种东西，那就是万事万物的通变。这不是对信仰的攻击，而是对心灵的攻击；如果没有可思考的事物，你就无法思考。如果你不与思考的对象分离，你就无法思考。笛卡尔说：“我思故我在”。哲学进化论者颠倒和否定了这句谚语。他说：“我什么也不是（我不在），所以我不能思考”。

威尔斯先生坚持认为，每一件独立的事物都是“独一无二的”，根本不存在类别。这也仅仅是破坏性的。思维意味着把事物联系起来，如果不能把它们联系起来，思维就会停止。毋庸赘言，这种禁止思考的怀疑论必然会禁止语言；一个人若不违反这一点，就无法开口说话。

因此，当威尔斯先生说（就像他在某个地方说的）“所有椅子都截然不同”时，他说的不仅仅是一个错误的说法，而且是一个自相矛盾的说法。如果所有的椅子都截然不同，就不能称之为“所有的椅子”。

与此相类似的是错误的进步理论，它认为我们要改变测试（的标准），而不是试图通过测试（的标准）。例如，我们经常听到有

人说：“在一个时代是正确的，在另一个时代就是错误的”。如果这句话的意思是有一个固定的目标，某些方法在某些时候能达到目标，而在其他时候则不能，那么这句话是非常合理的。比方说，如果女性希望变得优雅，那么她们可能在某一时期通过变胖而在另一时期通过变瘦得到改善。但你不能说，她们不再希望自己是优雅的，而开始希望自己是长方形的，这就说明她们得到了改善。如果标准改变了，又怎么会有改进呢？尼采提出了一个无稽之谈，说人们曾经把我们现在称之为恶的东西当作善来追求；如果真是这样，我们就谈不上超越他们，甚至也谈不上比他们差了。如果你走的是另一个方向，你怎么能超越琼斯呢？你不能讨论一个民族是否比另一个民族更成功地成为了一个悲惨的民族，或更成功地获得了幸福。这就好比讨论弥尔顿是否比猪胖、或更清教徒一样。

诚然，一个人（一个愚蠢的人）可能会把变化本身作为自己的目标或理想。但作为一种理想，变化本身就变得不可改变。如果一个崇拜变化的人想要估量自己的进步，他就必须严格忠于变化的理想；他绝不能开始与单调的理想调情。进步本身是不可能进步的。值得顺便一提的是，当丁尼生以一种狂野而相当软弱的方式欢迎社会无限变化的想法时，他本能地使用了一个暗示囚禁乏味的隐喻。他写道：——

“让伟大的世界在变革的漩涡中永远旋转”。

他认为，变化本身就是一条无法改变的沟壑；事实也是如此。变化是人所能进入的最狭窄、最坚硬的沟槽。

不过，这里的重点是，这种标准发生根本性改变的观点是导致人们无法思考过去或未来的原因之一。人类标准彻底改变的理论，使得历史不仅剥夺了我们缅怀先辈的乐趣，甚至还剥夺了我们鄙视先辈的更现代、更贵族化的乐趣。

如果不提一下实用主义，我们对我们时代破坏思想的力量所作的这一光秃秃的总结就不完整；因为尽管我在这里把实用主义方法作为真理的初步指南，并应在任何地方为这种方法辩护，但它有一种极端的应用，涉及到任何真理的缺失。我的意思可以这样简短地表述：我同意实用主义者的观点，即表面上的客观真理并不是问题的全部；有一种权威性的需要，即相信人类心灵所必需的东西。但我要说，这些必要条件之一恰恰就是对客观真理的信念。实用主义者告诉人们去思考他必须思考的东西，而不要去管什么绝对。但他必须思考的东西之一恰恰就是绝对。这种哲学实际上是一种语言悖论。实用主义是人类需求的问题；而人类的首要需求之一就是成为一个比实用主义者更多的人。极端实用主义与它强烈抨击的决定论（宿命论）一样，都是不人道的。决定论者（为了公正起见，他并不自诩为一个人）对人类的实际选择感的认识是无稽之谈。实用主义者自称是特殊的（具体的）人，却把人对

实际事实的（真理）感觉说成是无稽之谈。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说，当前最具特色的哲学不仅带有狂躁症，而且带有自杀性狂躁症。单纯的质疑者用自己的头颅撞击人类思想的极限，并将其撞得粉碎。正因为如此，正统派的警告和先进者对自由思想的危险童年的吹嘘才如此徒劳无益。我们看到的不是自由思想的童年，而是自由思想的老年和最终消亡。主教和虔诚的大人物们讨论如果狂热的怀疑主义发展下去会发生什么可怕的事情是徒劳的。它已经走到了尽头。雄辩的无神论者空谈自由思想一旦开始、将揭示的伟大真理也是徒劳的。我们已经看到了它的终结。它已经没有问题可问了，它已经自我质疑了。在一个城市里，人们会问自己是否有自我；在这样的城市里，你无法唤起比这更荒诞的想象。在这个世界上，人们怀疑世界是否存在。它肯定会更快地破产，如果不是因为使用了“无法自圆其说的亵渎神明的法律”，或者因为“现代英国是基督教国家”这一“荒谬的借口”而受到了微弱的阻碍，它就会干净利落地完成使命。但无论如何，它都会破产。激进的无神论者仍然受到不公正的“迫害”；但与其说他们是新的少数派，不如说他们是旧的少数派。自由思想已经耗尽了自己的自由。它已经厌倦了自己的成功。如果现在有哪个热切的自由思想家欢呼哲学自由是黎明的曙光，那他不过是像马克-吐温笔下的那个人一样，裹着毯子出来看太阳升起，却正好看到太阳落下。如果有惊慌失措的教士仍然说，如果自由思想的黑暗蔓延开来，那将是多么可怕的事情，我们只能用

贝洛克先生那崇高而有力的话语来回答他：“我请求你，不要为已经处于解体状态的力量的增加而烦恼。你们搞错了夜晚的时间：现在已经是早晨了”。我们已经没有问题可问了。我们已经在最黑暗的角落和最荒凉的山峰上寻找问题。我们已经找到了所有能找到的问题。现在，我们应该放弃寻找问题，开始寻找答案。

但还必须补充一句，——在这篇初步的负面素描的开头。我说过，我们的精神毁灭是疯狂的理性造成的，而不是疯狂的想象。一个人不会因为做了一英里高的雕像而发疯，但他可能会因为用平方英寸来思考雕像而发疯。现在，有一派思想家看到了这一点，并将其作为重振世界异教健康的方法。他们认为，理性会摧毁一切，而意志则会创造一切。他们说，最终的权威在于意志，而非理性。最重要的不是一个人为什么要求一件事，而是他确实要求了这件事。我没有篇幅来追溯或阐述这种意志哲学。我想，它是通过尼采传播而来的，尼采宣扬的是一种所谓的利己主义。尼采宣扬利己主义，从而否定了利己主义。首先，利己主义者把生活称作一场没有仁慈的战争，然后他费尽心机在战争中操练他的敌人。宣扬利己主义就是奉行利他主义。但无论如何开始，这种观点在当前的文学作品中已经很常见了。这些思想家的主要辩护理由是，他们不是思想家，他们是创造者。他们说，选择本身就是神圣的。因此，萧伯纳先生抨击了以追求幸福为标准来判断人的行为的旧观念。他说，一个人的行为不是为了他的幸福，而是出于他的意愿。他不是说“果酱会让我幸福”，而是说“我想要果酱”。在这

一点上，其他人以更大的热情追随他。约翰-戴维森（John Davidson）先生是一位杰出的诗人，他对此非常激动，以至于不得不写散文。他出版了一部短剧，并附有几篇长序。这对萧伯纳先生来说很自然，因为他的所有剧本都是序言：萧伯纳先生是（我怀疑）世界上唯一一个从未写过诗的人。但是，戴维森先生（他能写出优秀的诗歌）却写出了费力的形而上学来为这种意志学说辩护，这确实表明意志学说已经深入人心。就连 H. G. 威尔斯先生也用它的语言说了一半的话；他说，一个人不应该像思想家，而应该像艺术家那样去检验行为，说：“我觉得这条曲线是对的”，或者“那条线应该这样走”。他们都很激动，也可能非常激动。因为通过这种关于意志的神圣权威的学说，他们认为自己可以冲出注定要失败的理性主义堡垒。他们认为他们可以逃脱。

但他们无法逃脱。这种纯粹的赞美，对意志的追求与对逻辑的单纯追求一样，都是以分裂和空白告终。正如完全自由的思想包含着对思想本身的怀疑一样，接受单纯的“意愿”也会使意志真正瘫痪。萧伯纳先生没有意识到旧的功利主义快乐标准（当然是笨拙的，而且很容易被误解）与他所提出的快乐标准之间的真正区别。幸福的检验标准与意志的检验标准之间的真正区别仅仅在于，幸福的检验标准是一种检验标准，而另一种则不是。你可以讨论一个人跳崖的行为是否以幸福为目的，但你不能讨论它是否源于意志。当然是的。你可以赞美一个行为，说它是为了带来快乐或痛苦，为了发现真理或拯救灵魂。但是，你不能因为一个行为显

示了意志而赞美它，因为这样说只不过是说它是一个行为。通过这种对意志的赞美，你无法真正选择一种比另一种更好的方法。然而，选择一种方法比另一种方法更好正是你所赞美的意志的定义。对意志的崇拜就是对意志的否定。崇拜单纯的选择就是拒绝选择。如果萧伯纳先生走过来对我说：“你愿意做点什么吗？”并说“我不介意你的意愿”，但这就等于说“我在这件事上没有意愿”。你不能钦佩一般的意志，因为意志的本质在于它是特殊的。像约翰-戴维森先生这样杰出的无政府主义者对普通道德感到恼火，因此他对任何事情都要有意志。他只希望人类想要某些东西。但人类确实想要什么。它想要普通道德。他反叛法律，告诉我们要什么什么。但我们已经有了意愿。我们立下了他所反抗的法律。

从尼采到戴维森先生，所有意志崇拜者其实都没有意志。他们不能有意志，他们几乎不能愿望。如果有人想证明这一点，很容易就能找到：他们（从尼采到戴维森先生）总是把意志说成是扩展和爆发的东西。但事实恰恰相反。每一个意志行为都是自我限制的行为。渴望行动就是渴望限制。从这个意义上说，每一个行为都是自我牺牲的行为。当你选择任何事物时，你就拒绝了其他一切。这个学派的人过去对婚姻行为提出的反对意见，实际上是对所有行为的反对意见。每一种行为都是一种不可改变的选择和排除法。就像你娶了一个女人，就放弃了其他所有女人一样，你采取一种行动，就放弃了其他所有行动。如果你成为英格兰国王，

你就放弃了布伦普顿的比德尔职位。如果你去罗马，你就得牺牲在温布尔登的丰富多彩的生活。正是意志的这种消极或限制性一面的存在，使得无政府主义、意志崇拜者的大部分言论不过是无稽之谈。例如，约翰-戴维森先生告诉我们不要与“汝不应”有任何关系；但显而易见的是，“汝不应”只是“我要”的必然结果之一。“我要去看市长大人的表演，你不能阻止我”。无政府主义号召我们做一个大胆的艺术家的，不受任何法律和限制的约束。但是，作为一名艺术家，不可能不在乎法律和限制。艺术就是限制；每幅画的本质就是画框。如果你画一只长颈鹿，你必须把它的脖子画得很长。如果你以大胆的创作方式，自由地画一只脖子短的长颈鹿，你会真正发现，你并不能自由地画一只长颈鹿。当你走进事实世界的那一刻，你就走进了一个有限制的世界。你可以让事物摆脱外来的或偶然的规律，但不能让它们摆脱自身的规律。

如果你愿意，你可以把老虎从它的栅栏中解放出来，但不要把它从它的条纹中解放出来。不要让骆驼摆脱驼峰的重担：你可能会让它不再是骆驼。不要像蛊惑人心的人一样，到处鼓动三角形走出三边的牢笼。如果三角形挣脱了三边的束缚，它的生命就会走到可悲的尽头。有人写过一部名为《三角形的爱情》的作品，我从未读过，但我确信，如果三角形曾经被爱过，那也是因为它三角形而被爱。当然，所有艺术创作都是如此，在某种程度上，艺术创作是纯粹意志的最具决定性的例证。艺术家热爱他的局限性：它们构成了他正在做的事情。画家很高兴画布是平的。雕塑

家庆幸泥土是无色的。

如果不清楚这一点，一个历史性的例子可以说明。法国大革命确实是一件英勇而具有决定意义的事情，因为雅各宾派的意志是明确而有限的。他们希望拥有民主的自由，但也希望拥有民主的否决权。他们希望拥有选票，而不是头衔。共和主义在富兰克林或罗伯斯庇尔身上有禁欲主义的一面，在丹东或威尔克斯身上也有扩张主义的一面。因此他们（想要）创造具有坚实实质和形态的东西，即法国的社会平等和农民富裕。但从那时起，欧洲的革命思想或（哲学）猜测思想就被削弱了，因为任何建议都会因其局限性而退缩。自由主义退化为（“真正的”）自由主义。人们试图把“革命”从及物动词变成不及物动词。雅各宾派不仅可以告诉你他要反抗的制度，而且（更重要的是）他不会反抗的制度，他信任的制度。但新叛乱者是个怀疑论者，他不会完全相信任何东西。他没有忠诚，因此他永远不可能成为真正的革命者。当他想要谴责任何事物时，他怀疑一切的事实确实会妨碍他。因为所有的谴责都意味着某种道德学说；而现代革命者不仅怀疑他所谴责的制度，而且怀疑他所谴责的学说。因此，他写了一本书，抱怨帝国的压迫侮辱了妇女的纯洁，然后他又写了另一本书（关于性问题），在书中他自己也侮辱了妇女的纯洁。他诅咒苏丹，因为基督教女孩失去了贞操，然后又诅咒格兰迪夫人，因为他们保留它。作为政治家，他会大喊战争是在浪费生命，而作为哲学家，他又会大喊一切生命都是在浪费时间。一个俄国悲观主义者会谴

责一个警察杀死了一个农民，然后又用最高的哲学原则证明这个农民应该自杀。一个人谴责婚姻是谎言，然后又谴责贵族暴发户把婚姻当作谎言。他称国旗为小玩意儿，然后指责波兰或爱尔兰的压迫者，因为他们夺走了这个小玩意儿。这一派的人先是去参加政治会议，抱怨野蛮人被当作野兽对待；然后他带上帽子和雨伞，去参加科学会议，证明野蛮人实际上就是野兽。总之，现代革命家是一个无限的怀疑论者，他总是在破坏自己的地雷。在他的政治著作中，他攻击人类践踏道德；在他的伦理著作中，他攻击道德践踏人类。因此，反叛中的现代人对于反叛的所有目的实际上都变得毫无用处。他反抗一切，也就失去了反抗一切的权利。

可以补充的是，在所有凶猛的国家和地区，都可以看到同样的空白和破产：可怕的文学类型，尤其是讽刺文学。讽刺可能是疯狂的、无政府主义的，但它预先假定了某些事物比其他事物优越，预先假定了一种标准。当街上的小男孩嘲笑某个杰出记者的肥胖时，他们无意识地假定了希腊雕塑的标准。他们在呼唤大理石阿波罗。讽刺作品从我们的文学作品中奇妙地消失，就是激烈的东西因缺乏激烈的原则而消逝的一个例子。尼采在讽刺方面有一些天赋：他会讥讽，虽然他不会大笑；但他的讽刺总有些无病呻吟，没有分量，这只是因为它背后没有任何普通道德的支撑。他自己比他所谴责的任何东西都要荒谬。但是，尼采的确是抽象暴力失败的典型代表。他的大脑最终软化并不是生理上的意外。如果尼采没有以低能告终，尼采主义也会以低能告终。孤立地、自负地

思考最终会变成白痴。每一个不愿意心软的人，最后都必须脑软。

这最后一次以知识回避知识主义的尝试，也是死亡。这次远征失败了。对无法无天的狂热崇拜和对法律的唯物主义崇拜同归于尽。尼采翻越了巍峨的高山，却最终来到了西藏。他与托尔斯泰并肩坐在虚无与涅槃之地。他们都是无助的，一是因为他什么也抓不住，二是因为他什么也放不下。托尔斯泰的意志被佛教的本能所冻结，认为所有的特殊（具体）行为都是邪恶的。但尼采的意志也同样被他认为所有特殊（具体）行为都是善的观点所冻结；因为如果所有特殊行为都是善的，那么它们就都不是特殊的了。他们站在十字路口，一个讨厌所有的路，另一个喜欢所有的路。结果是一嗯，有些事情并不难计算。他们滞留在十字路口。

到此为止（感谢上帝），我结束了本书第一项也是最枯燥的工作——对近期思想的粗略回顾。在此之后，我开始勾勒一种人生观，读者可能对它不感兴趣，但无论如何，我对它很感兴趣。在我合上这一页的时候，我面前摆着一堆现代书籍，我为此翻来覆去地看，这是一堆巧思，也是一堆徒劳。由于我现在的偶然脱离，我可以看到叔本华和托尔斯泰、尼采和萧伯纳的哲学不可避免地走向毁灭，就像从热气球上看到铁路不可避免地毁灭一样清楚。他们都在通往疯人院的虚无之路上。因为疯狂可以定义为利用精神活动达到精神上的无助；而他们几乎已经达到了这一点。认为自己是玻璃做的人，他的思想会毁灭思想；因为玻璃是不会思想的。

所以，一个什么都不愿意做的人，他的意愿就是摧毁意志；因为意志不仅是对某种事物的选择，而且是对几乎一切事物的拒绝。当我翻来覆去地阅读那些巧妙的、奇妙的、令人厌烦的和无用的现代书籍时，其中一本的书名深深地吸引了我。这本书叫《贞德》，作者是阿纳托尔-法兰西。我只看了一眼，但这一眼足以让我想起（不信教者）勒南的《耶稣的一生》。这本书采用了与虔诚的怀疑论者相同的奇怪方法。它通过讲述毫无根据的自然故事，来诋毁那些有根据的超自然故事。因为我们无法相信圣人的所作所为，所以我们要假装确切地知道他的感受。

但我提到这两本书并不是为了批评它们，而是因为这两个名字的偶然组合唤起了两个令人震惊的理智形象，这让我眼前的所有书籍都黯然失色。圣女贞德既没有像托尔斯泰那样拒绝所有的道路、也没有像尼采那样接受所有的道路（因而像他们那样都被困在十字路口），而是，她选择了一条道路，并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走了下去。然而，当我想到琼（圣女贞德）时，她身上有着托尔斯泰或尼采身上的所有真谛，甚至是他们中任何一个人身上可以容忍的一切。我想到了托尔斯泰的所有高尚之处，平淡事物中的乐趣，尤其是平淡的怜悯，大地的现实，对穷人的敬畏，低头的尊严。圣女贞德拥有这一切，而且还有一个伟大的补充，那就是她既忍受贫穷，又欣赏贫穷；而托尔斯泰只是一个典型的贵族，试图找出贫穷的秘密。然后，我想到了可怜的尼采身上所有的勇敢、骄傲和可悲，以及他对我们时代的空虚和胆怯的反抗。我想到了

他对危险的狂喜的呐喊，他对骏马奔腾的渴望，他对武器的呐喊。圣女贞德拥有这一切，同样不同的是，她不是赞美战斗，而是战斗。我们知道，她不惧怕军队，而尼采，就我们所知，却惧怕一头牛。托尔斯泰只赞美农民，她就是农民。尼采只赞美战士，她才是战士。她用自己对立的理想击败了他们；她比一个人更温柔，比另一个人更粗暴。然而，她是一个完全脚踏实地、有所作为的人，而他们却是无所作为的狂热猜测者。我不可能不想到，她和她的信仰或许有着某种道德统一性和实用性的秘密，而这种秘密已经失传了。

IV- 艾尔弗兰的伦理

当商人斥责他的办公室小弟的理想主义时，通常会说这样一番话：“啊，是的，当一个人年轻的时候，会有这些抽象的理想和空中楼阁；但到了中年，这些理想和空中楼阁就会像乌云一样散去，而一个人就会开始相信实际的政治，开始使用他所拥有的机器，开始与这个世界打交道”。至少，当我还是个孩子的时候，那些可敬的、慈善的老人在他们光荣的墓碑前曾经这样对我说过。但从那时起，我长大了，发现这些慈善老人说的都是谎言。实际情况与他们所说的恰恰相反。他们说我应该失去理想，开始相信实际政客的方法。现在，我丝毫没有失去理想；我对基本原则的信念一如既往。我所失去的，是昔日对实际政治的孩子般的信念。我仍然一如既往地关心世界末日之战，但我不太关心大选。我还是个孩子的时候，只要一提到大选，我就会跳到妈妈的膝盖上。不，愿景总是坚实可靠的。愿景总是事实。现实往往是骗人的。我一如既往地相信自由主义。但是，在我相信自由主义的时候，也曾有过一段纯真美好的（误信现实的）时光。

我之所以举这个例子，是因为在追溯我的个人猜测的根源时，我认为这可以算作是唯一积极的偏见。我从小就是一个自由主义者，一直相信民主，相信人类自治的基本自由主义理论。如果有人觉得这句话含糊不清，我只能稍作解释，我所说的民主原则可以用

两个命题来表述。第一个命题是：所有人共有的东西比任何人特有的东西更重要。平凡的事物比不平凡的事物更有价值；不，它们更不平凡。人类是比个人更可怕的东西，是更奇怪的东西。对我们来说，人类本身的奇迹感应该永远比任何力量、智慧、艺术或文明的奇迹更生动。仅仅是两条腿的人，就像一个神迹。

因此，人们应该感到，死亡比任何音乐都更令人心碎，比任何漫画都更令人震惊。死亡甚至比饿死更悲惨。有一个鼻子甚至比有一个诺曼人的鼻子更喜剧。

这就是民主的第一条原则：人的本质是他们共同拥有的东西，而不是他们各自拥有的东西。而第二个原则仅仅是：政治本能或愿望是他们共同拥有的东西之一。坠入爱河比坠入诗歌更有诗意。民主派的论点是，政府（的统治）是一种像恋爱一样的东西，而不是像诗歌一样的东西。它与弹奏教堂管风琴、在牛皮纸上作画、发现北极、循环往复、成为皇家天文学家等等都不相似。因为我们根本不希望（任何）一个人做这些事，除非他做得很好。相反，这（民主政治，或政府统治）就好比自己写情书或自己擤鼻涕。我们希望一个人为自己做这些事，即使他做得不好。我在这里并不是要论证这些观念的真伪；我知道有些现代人要求为别人挑选他们的妻子，据我所知，他们可能很快就会要求护士为他们擤鼻涕。我只是说，人类确实承认这些普遍的人类功能，而民主将政府（的统治）也归入其中。简而言之，民主的信念就是：最重要

的事情必须留给普通人自己去做，如两性交配、抚养子女、制定国家法律。这就是民主；我一直坚信这一点。

但有一件事，我从年轻时起就无法理解。我一直不明白，人们怎么会认为民主与传统是对立的。很显然，传统只是民主在时间中的延伸。它信赖的是人类共同声音的共识，而不是某些孤立或武断的记录。举例来说，引用一些德国历史学家的话来反对天主教会传统的人，严格来说是在诉诸贵族制度。他诉诸的是一个专家（贵族）的优越性，而不是人民的可怕权威。不难理解，为什么人们对待传说要比对待史书更恭敬，而且应该更恭敬。

村里的人（以及他们的传统传说）都是正常的。但这本（历史）书一般都是由村子里的一个疯子（所谓历史专家）写的。那些反对传统，认为过去的人愚昧无知的人，可以去卡尔顿俱乐部大肆宣扬，还可以说贫民窟的选民愚昧无知。这对我们来说是行不通的。如果我们在处理日常事务时非常重视普通人一致的意见，那么在处理历史或寓言时，我们就没有理由无视这些意见。传统可以被定义为选举权的延伸。传统意味着把选票投给最不起眼的阶层，即我们的祖先。这是死者的民主。传统拒绝屈服于那些只是碰巧走动的人的渺小而傲慢的寡头（所谓历史专家）统治。所有民主主义者都反对人们因出生而失去资格；传统则反对他们因死亡而失去资格。民主告诉我们不要忽视一个好人的意见，即使他是我们的新郎；传统则要求我们不要忽视一个好人的意见，即使

他是我们的父亲。无论如何，我都无法将民主和传统这两种观念分开；在我看来，它们显然是同一种观念。我们要让死者参加我们的议会。古希腊人这些人将用墓碑投票。这一切都非常正规和正式，因为大多数墓碑和大多数选票一样，都标有一个十字。

因此，我首先要说的是，如果说我有偏见的话，那也总是偏向于民主，也就是偏向于传统。在我们进入任何理论或逻辑的开端之前，我总是更倾向于相信辛勤工作的人们的喧嚣，而不是相信我所属的那个特殊而麻烦的文学阶层。我宁愿相信那些从内部观察生活的人的幻想和偏见，也不愿相信那些从外部观察生活的人的最清晰的展示。我总是相信老太太的寓言，而不相信老学究的事实。只要智慧是智慧之母，它（老学究）就可以随心所欲。

现在，我必须整理出一个总体立场，而我自认在这方面没有受过训练。因此，我打算这样做：把我自己发现的三四种基本思想，几乎按照我发现它们的方式，一个接一个地写下来。然后，我将对它们进行粗略的归纳，总结出我的个人哲学或自然宗教；然后，我将描述我的惊人发现，即整件事以前就被发现了。它是被基督教发现的。

但是，在我必须依次叙述的这些深刻理解中，最早的是关于大众传统的这一要素。如果没有前面关于传统和民主的解释，我很难把我的心理体验说清楚。现在，我不知道自己能否把它说清楚，

但我现在打算试一试。

我的第一个也是最后一个哲学，我坚信不疑的哲学，是在幼儿园里学到的。一般来说，我是从一个护士那里学来的，也就是说，是从一个庄严的、由星星（命运）任命的、同时又是民主和传统的女祭司那里学来的。我当时最相信的东西，也是我现在最相信的东西，就是那些被称为童话的东西。在我看来，它们是完全合理的东西。它们不是幻想：与它们相比，其他事物都是梦幻般的。与它们相比，宗教和理性主义都是不正常的，尽管宗教是不正常的正确，而理性主义是不正常的错误。仙境不过是常识的阳光国度。不是大地审判天堂，而是天堂审判大地；至少对我来说，不是大地批评精灵乐园，而是精灵乐园批评大地。

在我尝到豆子的味道之前，我就知道魔豆茎；在我确定月亮之前，我就确定了月亮上的人。这与所有流行的传统是一致的。现代小诗人是自然主义者，他们谈论灌木丛或小溪；但古代史诗和寓言的歌者是超自然主义者，他们谈论小溪和灌木丛中的神灵。现代人说古人不“欣赏自然”，就是这个意思，因为他们说自然是神圣的。老护士不给孩子们讲草地，而是讲在草地上跳舞的仙女；老希腊人看不到树，而只看到树上的处女精灵。

但是，我在这里要讨论的是，从童话故事中得到的是什么样的伦理和哲学。如果我要详细描述童话，我可以指出其中产生的许多

崇高而健康的原则。其中有“巨人杀手杰克”；巨人应该被杀死，因为他们是巨人；这是一场男子汉对傲慢者的反抗。正如叛逆者比所有王国都要古老，雅各宾派比雅各宾更有传统（即自古以来就有反叛）。《灰姑娘》的教训与《圣母经》的教训是一样的——高举谦卑之心。还有《美女与野兽》的伟大教诲：一事物在可爱之前必须先被爱。还有“睡美人”这个可怕的寓言故事，讲述了人类是如何被赐予所有的生日礼物，却又被诅咒死亡；死亡又是如何被缓和为睡眠的。但我关心的不是精灵王国的任何单独法规，而是精灵王国法律的全部精神，我在会说话之前就学会了这些精神，当我不会写字时，我也会保留这些精神。我关心的是一种看待生活的方式，这种方式是童话故事给我创造的，但后来又被单纯的事实所认可。

可以这样说，有一些顺序或发展（一件事紧接着另一件事的情况），在这个词的真正意义上是合理的。在这个词的真正意义上，它们是必要的。这些都是数学上的、或仅仅是逻辑上的顺序。仙境中的我们（是所有生物中最合理性的人）承认这种合理性和必然性。例如，如果丑陋姐妹比灰姑娘年长，那么灰姑娘比丑陋姐妹年轻就是必然的（从铁的和可怕的意义上来说）。这是无法摆脱的。海克尔可以随心所欲地对这一事实大谈宿命论：事实确实如此。如果说杰克是磨坊主的儿子，那么磨坊主就是杰克的父亲。冷酷的理性从她可怕的宝座上颁布了命令：而我们仙境的人服从了。如果三兄弟都骑马，那么就有六个动物和十八条腿：这才是真正

的理性主义，仙境里充满了理性主义。但是，当我把头越过精灵们的篱笆，开始关注自然世界时，我发现了一件非同寻常的事情。我注意到，戴着眼镜的学者们在谈论黎明和死亡等实际发生的事情时，好像它们是理性的、不可避免的。他们说得好像树木结果的事实和两棵树加一棵树等于三棵树的事实一样必然。但事实并非如此。根据仙境的检验标准，也就是想象力的检验标准，两者之间存在着巨大的差异。你无法想象两棵树和一棵树不能组成三棵树。但你可以很容易地想象出树木不长果实；你可以想象出树木长出金色的烛台或老虎的尾巴。这些戴眼镜的人（学究们）对一个叫牛顿的人津津乐道，说他被苹果砸了一下，发现了一条定律。但是，他们无法看清真正的定律、理性定律与苹果掉落这一单纯事实之间的区别。如果苹果砸到了牛顿的鼻子，那就是牛顿的鼻子砸到了苹果。这是真正的必然：因为我们无法想象两者缺一。但是，我们完全可以想象，苹果并没有落在他的鼻子上；我们可以想象，苹果在空中急速飞行，撞到了其他的鼻子上，而它对其他的鼻子有着更明确的厌恶。在我们的童话故事中，我们总是把心理关系科学和物理事实科学截然分开，前者确实有规律可循，而后者则没有规律，只有奇怪的重复。我们相信身体上的奇迹，但不相信精神上的不可能。我们相信一根豆茎爬上了天堂，但这丝毫不会混淆我们对“几颗豆子等于五颗豆子”这一哲学问题的信念。

这就是童话故事中独特的完美语调和真理。科学工作者说：“剪掉

果柄，苹果就会掉下来”；但他说得很平静，仿佛一个想法真的会导致另一个想法。童话中的女巫说：“吹响号角，食人魔的城堡就会倒塌”；但她说这话时，并没有把它说成是果显然是由因产生的。毫无疑问，她曾给许多得胜者提出过这样的建议，也目睹过许多城堡的倒塌，但她既没有失去惊奇，也没有失去理智。她不会把自己的头脑弄得一团糟，直到想象出一个必要的关于号角和高楼坠落之间的联系。但是，科学界的人确实把自己的脑袋弄糊涂了，当他们想象出苹果离开树和苹果落地之间必然的精神联系。他们说得好好像他们不仅发现了一系列奇妙的事实，还发现了连接这些事实的真理。他们说得好好像两件奇怪的事情在物理上的联系等于在哲学上的联系。他们觉得，由于一个不可理解的事物总是紧跟着另一个不可理解的事物，所以这两个事物在某种程度上共同构成了一个可以理解的事物。两个黑色的谜语构成了一个白色的答案。

在仙境里，我们避免使用“定律（法则）”这个词；但在科学的国度里，他们却非常喜欢这个词。因此，他们会把一些关于被遗忘的人们如何发音的有趣猜想称为格林法则。但是，格林法则远不如格林童话那样具有知识性。无论如何，童话肯定是童话，而法则不是法则。法则意味着我们知道概括和颁布的性质，而不仅仅是我们注意到了其中的一些影响。如果有一条法则规定扒手要进监狱，这就意味着监狱的概念和扒手之间存在着可以想象的心理联系。

关于小偷扒口袋的想法，我们知道这个想法是什么。我们可以说，为什么我们要从一个攫取自由的人那里获取自由。但我们不能说鸡蛋为什么能变成鸡，就像我们不能说熊为什么能变成王子一样。作为一种观念，鸡蛋和鸡比熊和王子更相去甚远；因为鸡蛋本身并不能暗示鸡，而有些王子却能暗示熊。因此，即使某些转变确实发生了，我们也必须以童话故事的哲学方式来看待它们，而不是以科学和“自然法则”的非哲学方式来看待它们。如果有人问我们，为什么蛋会变成鸟，为什么秋天的果实会掉落，我们的回答必须和仙女教母的回答一模一样，——当灰姑娘问她，为什么老鼠会变成马，为什么她的衣服会在 12 点钟掉落。——我们必须回答说，这是魔法。它不是“法则”，因为我们不了解它的一般公式。它不是必然性，因为尽管我们可以指望它实际发生，但我们无权说它必须总是发生。我们指望事物的正常发展，这并不是不可改变的规律的论据（就像无神论者赫胥黎所幻想的那样）。我们不是指望它，而是赌它。我们冒着发生奇迹的极小可能，因为我们把它（奇迹）排除在外，不是因为它是奇迹，因此不可能发生，而是因为它是奇迹，因此是例外。我们不考虑它，不是因为它是一个奇迹、因此是不可能的，而是因为它是一个奇迹、因此是一个例外。科学书中使用的所有术语，如“规律”、“必然性”、“秩序”、“趋势”等等，实际上都是非智力（反智）的，因为它们假定了一种内在的综合（能力），而我们并不具备这种综合（能力）。唯一让我满意的描述自然的词语是童话书中的术语“魅力”

（神力）”、“咒语”、“魔法”。它们表达了事实的任意性及其神秘性。一棵树长出果实，因为它是一棵有魔力的树。水顺流而下，因为它被施了魔法。阳光普照，因为它被施了魔法。

我完全否认这是梦幻，甚至是神秘主义。我们以后可能会有一些神秘主义；但这种关于（事实）事物的童话般的语言只是理性的、和不可知论的。只有这样，我才能用语言表达我清晰明确的认识：一物与另一物是截然不同的；飞行与下蛋之间没有逻辑联系。把从未见过的“规律（法则）”挂在嘴边的人才是神秘主义者。不，严格来说，普通的科学工作者是一个感官主义者。他是一个感官主义者，这主要体现在他经常看到鸟儿飞翔和生蛋，以至于他觉得这两种想法之间一定存在着某种梦幻般的、温柔的联系，但实际上却没有。一个惆怅的恋人可能无法将月亮与失去的爱情联系起来，而唯物主义者也无法将月亮与潮汐联系起来。在这两种情况下，除了看到它们在一起之外，没有任何联系。一个多愁善感的人可能会因为闻到苹果花的香味而流泪，因为苹果花让他想起了自己的童年。因此，唯物主义教授（尽管他不掩面而泣）也仍然是一个多愁善感的人，因为苹果花让他联想到苹果。但是，这位来自仙境的冷静的理性主义者却不明白，抽象地说，苹果树为什么不应该长出深红色的郁金香；在他的国家，苹果树有时会长出郁金香。

然而，这种基本的惊奇并不只是童话中的一种幻想，相反，童话

中所有的火花都来自于此。就像我们都喜欢爱情故事，因为其中有性的本能一样，我们都喜欢惊奇的故事，因为它们触动了古老的惊奇本能的神经。以下事实证明了这一点：我们不需要童话，我们只需要故事。单纯的生活已经足够有趣了。一个七岁的孩子听说汤米打开了一扇门，看到了一条龙，会很兴奋。但三岁的孩子听说汤米打开了一扇门就会兴奋不已。男孩喜欢浪漫的故事，但婴儿喜欢现实的故事——因为他们觉得浪漫。事实上，我认为婴儿是唯一一个读现代现实主义小说也不会感到乏味的人。这就证明，即使是童话故事，也只是反映了婴儿出生前的兴趣和惊奇。这些故事说苹果是金色的，只是为了重温我们发现苹果是绿色的那一刻。它们（这些故事）让河水流淌着美酒，只是为了让我们在一个狂野的瞬间记住，河水是流淌着水的。我已经说过，这是完全合理性的，甚至是不可知论的。事实上，在这一点上，我完全支持更高的不可知论；它更好的名字叫“无知”。我们都曾在科学书籍中，甚至在所有的浪漫小说中，读到过一个忘记自己名字的人的故事。这个人走在大街上，什么都能看到，什么都能体会到，唯独记不起自己是谁。每个人都是故事中的那个人。每个人都忘记了自己是谁。一个人可能可以站在宇宙之上，但绝不能站在自我之上；自我比任何恒星都要遥远。我们都有同样的精神灾难；我们都忘记了自己的名字。我们都忘记了自己到底是什么。我们所谓的常识、理性、实用主义和实证主义，只是意味着在我们生命的某些死角，我们忘记了自己已经忘记。我们称之为精神、艺术和狂喜的一切，只是意味

着在一个可怕的瞬间，我们记得我们忘记了。

不过，尽管（就像小说中那个没有记忆的人）我们带着一种半吊子的钦佩走在街上，但这仍然是钦佩。它是英语中的钦佩，而不仅仅是拉丁语中的钦佩。这种惊叹带有积极的赞美成分。这是我们穿越仙境之路的下一个里程碑。我将在下一章谈到乐观主义者和悲观主义者的思想方面，只要他们有这样的思想。在这里，我只想描述一下无法描述的巨大情感。最强烈的情感是，生命既宝贵又令人费解。它是一种狂喜，因为它是一种冒险；它是一种冒险，因为它是一种机遇。

生命的美好，童话中的龙可能比公主还多，但这并不影响我对童话的喜爱；能在童话中生活真好。所有幸福的检验标准都是感激；我感到感激，尽管我几乎不知道是感激谁。当圣诞老人在他们的袜子里放进玩具或糖果时，孩子们会心怀感激。当圣诞老人在我的袜子里放进两条神奇的腿时，我能不感激他吗？我们感谢人们送给我们雪茄和拖鞋等生日礼物。我可以不感谢任何人送给我的——“我”——这个生日礼物吗？

于是，有了这两种最初的感觉，无可辩驳和无可争议。世界是一个震撼，但它不仅仅是震撼；存在是一个惊喜，但它是一个愉快的惊喜。事实上，我所有的最初看法都在一个谜语中得到了准确的表达，这个谜语从孩提时代起就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中。问题

是：“第一只青蛙说了什么？”答案是：“主啊，你让我跳了起来！”这句话简明扼要地表达了我的意思。上帝让青蛙跳，而青蛙喜欢跳。当这些问题解决之后，就进入了神仙哲学的第二大原则。

任何人只要读一读《格林童话》或安德鲁-朗先生的优秀作品集，就会明白这一点。我将称之为“有条件的快乐学说”。试金石在“如果”中谈到了许多美德；根据精灵伦理学，所有美德都在“如果”中。仙子的话语总是这样：“如果你不说‘牛’这个字，你就可以住在黄金和蓝宝石的宫殿里”；或者“如果你不给国王的女儿看洋葱，你就可以和她幸福地生活在一起”。愿景总是被否决。所有令人头晕目眩的巨大成就都取决于一个小小的拒绝。所有被释放的狂野和旋涡都取决于一件被禁止的事情。W. B. 叶芝先生在他细腻而尖锐的精灵诗中，把精灵描述为无法无天的；他们在天真无邪的无政府状态中，骑着肆无忌惮的空中之马狂奔：

“乘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
像火焰一样在山间起舞”。

说 W. B. 叶芝先生不懂仙境是一件可怕的事情。但我还是要说。他是一个具有讽刺意味的爱尔兰人，充满了理智的反应。他还没蠢到能理解仙境的地步。仙人更喜欢像我这样的乡巴佬，他们瞪大眼睛，咧着嘴，唯命是从。叶芝先生在精灵仙境中读出了所有正义的暴动。但爱尔兰的反抗是基督教的反抗，是建立在理性和正义之上的。芬尼亚人反抗的是他非常理解的东西；但真正的仙

境公民服从的却是他根本不理解的东西。在童话中，无法理解的幸福建立在无法理解的条件之上。打开一个盒子，所有的邪恶都会飞出来。一句话被遗忘，城市随之毁灭。点亮一盏灯，爱情飞走。摘下一朵花，人命就没了。一个苹果被吃掉，上帝的希望荡然无存。

这就是童话的基调，它当然不是无法无天，甚至不是自由，尽管相比之下，在卑鄙的现代暴政下的人们可能会认为这是自由。从波特兰监狱出来的人可能会认为新闻街是自由的；但仔细研究就会发现，仙女和记者都是责任的奴隶。仙女教母看起来至少和其他教母一样严格。灰姑娘从仙境中得到了一辆马车，又不知从哪里得到了一个马车夫，但她得到的却是一个命令——可能是从布里克斯顿发出的，要求她在 12 点之前回来。此外，她还有一只玻璃鞋；在民间传说中，玻璃是如此常见的物质，这绝非巧合。

这个公主住在玻璃城堡里，那个公主住在玻璃山上；这个公主在镜子里看到了一切；如果不扔石头，他们可能都住在玻璃房子里。因为这到处闪烁的薄薄的玻璃光泽，表达了这样一个事实：幸福是明亮的，但也是脆弱的，就像最容易被女佣或猫砸碎的物质。这种童话般的情感也深深地烙印在我的心中，成为我对整个世界的情感。我感觉到并觉得，生命本身就像钻石一样明亮，却像窗玻璃一样脆弱；当把天堂比作可怕的水晶时，我还记得当时的颤抖。我害怕上帝会把宇宙摔得粉碎。

但是，请记住，易碎并不等于易损。敲击玻璃杯，它瞬间就会破碎；只要不敲击它，它就会千年不坏。这似乎就是人类的快乐，无论是在精灵国还是在地球上；快乐取决于不做一件你随时都可以做的事，而很多时候，你并不清楚为什么你不应该做这件事。现在，问题的关键是，在我看来这并不不公平。如果磨坊主的第三个儿子对仙女说：“请你解释一下，为什么我不能昂首站在仙宫里”，回答是：“好吧，如果真要这样，那就解释一下仙宫吧”。如果灰姑娘说：“为什么我必须在十二点前离开舞会？”她的教母可能会回答：“为什么你要到十二点后才离开？”如果我在遗嘱中给一个人留下十头会说话的大象和一百匹长着翅膀的马，如果条件略微有点古怪，他也不能抱怨：他绝不能看有翼的的马的嘴里面。在我看来，存在本身就是一种非常古怪的遗产，当我不理解它们所限制的视野时，我不能抱怨不理解视野的限制。画框并不比画作更奇怪。否决权很可能和视野一样狂野；它可能像太阳一样令人惊愕，像水一样难以捉摸，像参天大树一样梦幻而可怕。

由于这个原因（我们可以称之为“神仙教母哲学”），我从来没能和我那个时代的年轻人一样，感受到他们所说的普遍的反抗情绪。我们希望，我本应抵制任何邪恶的规则，关于这些规则及其定义，我将在下一章论述。但是，我并没有因为任何规则是神秘的而去抵制它。在现阶段，我只举一个伦理上的例子来说明我的意思。我永远无法融入那一代人反对一夫一妻制的共同呼声中，因为对

性的任何限制都不像性本身那样古怪和出人意料。像恩底弥翁一样被允许与月亮做爱，然后又抱怨朱庇特把自己的月亮养在后宫，在我看来（在恩底弥翁这样的童话故事中长大）是一种庸俗剧的反高潮。与一个女人相守的代价太小了，只要能见到一个女人就够了。抱怨我只能结一次婚，就像抱怨我只能生一次一样。这与人们所谈论的可怕的兴奋是不相称的。这不是对性的夸张敏感，而是对性的奇异麻木。一个人如果抱怨他不能同时从五道门进入伊甸园，那他就是个傻瓜。一夫多妻制是缺乏对性的认识；它就像一个人只是无意识地摘了五个梨。散文家在讴歌可爱的事物时，触及了语言最后的疯狂极限。蓟草让他们哭泣；一只烧焦的甲虫让他们跪了下来。然而，他们的情感却从未给我留下过深刻的印象，原因就在于他们从未想过要用任何象征性的牺牲来换取他们的快乐。人们（我觉得）可能会为了听一只乌鸫唱歌而禁食四十天。人们可能为了寻找一朵牛膝草而赴汤蹈火。然而，这些爱美的人甚至不能为了一只乌鸫而保持清醒。他们不会为了一株牛膝草而经历普通的基督徒婚姻。

我把童话故事留在了婴儿房的地板上，从那以后，我再也没有找到过如此明智的书籍。我离开了守护传统和民主的护士，我再也找不到如此理智激进或理智保守的现代类型。但重要的评论就在这里：当我第一次走进现代世界的精神氛围时，我发现现代世界在两点上与我的护士和托儿所的故事截然相反。很久之后，我才发现现代世界是错的，而我的护士是对的。真正奇怪的是：现代

思想在两个最基本的信条上违背了我童年的基本信条。我已经解释过，童话故事给我建立了两个信念：第一，这个世界是一个狂野而令人惊奇的地方（它本可以是完全不同的），但却非常令人愉悦；第二，在这种狂野和愉悦面前，人们完全可以保持谦虚，屈从于这种古怪的善良所带来的最古怪的限制。但是，我发现整个现代世界就像涨潮一样，与我的这两种柔情背道而驰；这种碰撞的冲击使我突然产生了两种自发的情感，这种情感从那时起就一直存在，虽然很粗浅，但后来却变成了坚定的信念。

首先，我发现整个现代世界都在谈论科学宿命论；说一切事物从一开始就必然是这样，毫无差错地展开。树上的叶子是绿色的，因为它不可能是别的东西。现在，这位童话哲学家很高兴树叶是绿色的，因为它本来可能是猩红色的。他觉得，就在他看到它的一瞬间，它已经变成了绿色。他高兴雪是白色的，因为它可能是黑色的。每种颜色都有一种大胆选择的特质；花园玫瑰的红色不仅是决定性的，而且是戏剧性的，就像突然流出的鲜血。他觉得有些事情已经发生了。但是，十九世纪伟大的决定论者却强烈反对这种“某些事情已经在瞬间发生”的原生感觉。事实上，他们认为，自世界诞生以来，从未发生过任何事情。自从存在发生以来，就没有发生过任何事情；即使是关于存在的日期，他们并不是很确定。

我发现，现代世界中决定论者的坚实基础，是事物存在的必然性。

但当我问他们的时候，我发现除了事物重复发生这一事实之外，他们确实没有任何证据来证明事物不可避免地重复发生。现在，对我来说，仅仅是重复就让事物变得更加怪异而非理性。就好像我在街上看到了一个形状奇特的鼻子，并把它当作一个意外，然后我又看到了另外六个同样形状的鼻子。我一度以为这一定是当地的某个秘密组织。所以，一头大象有一根树干是很奇怪的；但所有的大象都有树干。

我在这里说的只是一种情绪，一种既顽固又微妙的情绪。但大自然中的重复有时似乎是一种激动的重复，就像一个愤怒的校长一遍又一遍地重复着同样的话。小草似乎在用它所有的手指同时向我发出信号；拥挤的星星似乎一心想让我明白。太阳如果升起一千次，我就会看到他。宇宙的重复以咒语般令人疯狂的节奏升起，我开始看到一个想法。

主导现代思想的所有高耸的唯物主义最终都建立在一个假设之上；一个错误的假设。人们认为，如果一件事物不断重复自己，那么它很可能是死的；是一件钟表。人们认为，如果宇宙是有个性的，它就会变化；如果太阳是有生命的，它就会跳舞。即使就已知事实而言，这也是一种谬论。因为人类事务中的变化通常不是由生命带来的，而是由死亡带来的；是由他们的力量或欲望的消亡或断绝带来的。一个人之所以会改变他的动作，是因为他有一些轻微的失败或疲劳的因素。他坐上公共汽车是因为他走累了；

他走路是因为他厌倦了坐着不动。但是，如果他的生活和喜悦如此巨大，以至于他从不厌倦去伊斯灵顿，那么他可能会像泰晤士河定期去希尔内斯一样定期去伊斯灵顿。他生命的速度和狂喜就不会有死亡的静止。太阳每天早晨升起。我并不是每天早晨都升起；但这种变化不是因为我的活动，而是因为我的无为。现在，用一句通俗的话来说，太阳经常升起可能是真的，因为他从不厌倦升起。他的例行公事可能不是因为毫无生气，而是因为生命的匆忙。例如，在孩子们身上，当他们发现自己特别喜欢的游戏或笑话时，就会出现我所说的情况。孩子有节奏地踢腿，是因为生命力过剩，而不是缺乏。因为孩子们有旺盛的生命力，因为他们在精神上凶猛而自由，所以他们希望事情重复和不变。他们总是说：“再来一次”；而大人也会再来一次，直到他厌烦得几乎死去。因为成年人没有足够的力量在单调的生活中感到快乐。但也许上帝有足够的力量在单调中享受快乐。上帝可能每天早上对太阳说“再来一次”，每天晚上对月亮说“再来一次”。这可能不是自动的必然性使然，也许是上帝分别创造了每一朵雏菊，但从未厌倦过创造它们。也许是他有永恒的童心；因为我们犯了罪，变老了，而我们的父亲（天父）比我们年轻。大自然中的重复可能不仅仅是重演，它可能是戏剧中的重唱。上天可以让下蛋的鸟儿重演。如果人类怀上并生下一个人类的孩子，而不是生下一条鱼、一只蝙蝠或一只狮鹫，原因可能不是我们被固定在没有生命或目标的动物命运中。

这是我的第一个信念；这是我的幼稚情感在职业生涯中期遇到现代信条时所受到的冲击。我一直隐约觉得事实是奇迹，从这个意义上说，它们是奇妙的：现在我开始认为它们是奇迹，从更严格的意义上说，它们是故意的。我的意思是，它们曾经是，或者可能是某种意志的反复练习。总之，我一直认为这个世界充满了魔力：现在我想，也许这个世界有一位魔术师。这指向了一种始终存在的、潜意识的深刻情感；我们的这个世界有某种目的；如果有目的，就会有一个人。我一直觉得生活首先是一个故事：有故事就有讲故事的人。

但现代思想也冲击了我的第二个人类传统。它违背了仙女关于严格限制和条件的感觉。它最喜欢谈论的就是扩张和广阔。如果有人称赫伯特-斯宾塞为帝国主义者，他一定会非常恼火，因此非常遗憾没有人这样做。但他是一个最低级的帝国主义者。他普及了这种可鄙的观念，即太阳系的大小应该压倒人的精神教义。人为什么要向太阳系屈服，而不是向鲸鱼屈服呢？如果仅凭大小就能证明人不是上帝的肖像，那么鲸鱼可能就是上帝的肖像；一个有点无形的肖像，人们可能称之为印象派肖像。与宇宙相比，人是渺小的，这样的论证是非常徒劳的；因为人总是与最近的一棵树相比，我们是渺小的。但是，赫伯特-斯宾塞在他的帝国主义头脑中，坚持认为我们在某种程度上已经被天文宇宙征服和吞并了。他谈论人类及其理想，就像最傲慢的联盟主义者谈论爱尔兰人及其理想一样。他把人类变成了一个民族。他的邪恶影响甚至可

以在后来的科学作家中看到，特别是在威尔斯先生早期的浪漫主义作品中。许多道德家以夸张的方式把地球描绘成邪恶的。但威尔斯先生和他的学派却把天堂描绘成邪恶的。我们应该举目仰望星空，我们的毁灭就来自那里。

但是，我所说的扩张要比这一切邪恶得多。我曾经说过，唯物主义者就像疯子一样，被关在监狱里；被关在一个思想的监狱里。这些人似乎认为，不断地说这所监狱非常大，是非常鼓舞人心的。这个科学宇宙的规模没有给人带来任何新奇和解脱。宇宙绵延不绝，但在其最狂野的星座中，却没有任何真正有趣的东西；例如，宽恕或自由意志之类的东西。宇宙的大或无穷，没有给它增添任何东西。这就好比告诉雷丁监狱里的一个囚犯，他会很高兴听到监狱现在覆盖了半个郡。狱卒除了看到越来越多的长长的石头走廊，点着可怕的灯，空无一人之外，什么也看不到。因此，这些宇宙扩张者除了向我们展示越来越多的由可怕的太阳照亮的、空无一物的无限空间走廊外，也没有什么可展示的了。

在仙境中，存在着真正的法律；法律是可以被打破的，因为法律的定义就是可以被打破的东西。但是，这个（唯物主义）宇宙监狱的机器是无法被打破的；因为我们自己只是机器的一部分。我们要么不能做事，要么注定要做事。神秘状态的想法完全消失了；一个人既不可能有遵守法律的坚定性，也不可能有什么打破法律的乐趣。这个（唯物主义）宇宙之大，完全没有我们在诗人的宇宙中

所赞美的那种清新和大气。这个现代（唯物主义）宇宙简直就是一个帝国；也就是说，它是广阔的，但它并不自由。人们走进越来越大的没有窗户的房间，这些房间都是巴比伦式的大房间；但是，人们再也找不到一扇最小的窗户，也找不到一丝外面的空气。

它们之间无尽的相似之处似乎随着距离的增加而扩大；但对我来说，所有美好的事物都有一个终点，比如说剑。因此，我发现大宇宙的炫耀者（唯物主义者）对我的情绪如此不满意，于是我开始对它进行一番争论；很快，我发现整个态度比预期的还要肤浅。根据这些人（唯物主义者）的说法，宇宙是一个整体，因为它有一个不间断的规则。只是（他们会说）虽然它（宇宙）是一个东西，但它也是唯一的東西。那么，为什么要特别费心地称它为大呢？没有什么可以与之相比。说它小也一样合理。一个人可能会说：“我喜欢这个浩瀚的宇宙，喜欢它的繁星点点，喜欢它的各种生物”。但是，如果是这样的话，为什么一个人不能说：“我喜欢这个舒适的小宇宙，它有足够数量的星星和我希望看到的整齐牺牲畜呢”？这两种说法一样好，都只是一种情感。一个人选择对世界之大产生情感，为什么要他不选择对它的渺小产生情感呢？

碰巧我也有这种情感。当一个人对任何事物产生好感时，他就会用“小”来称呼它，哪怕它是一头大象或一个救生员。原因在于，任何事物，无论多么巨大，只要能被想象成完整的，就能被想象

成渺小的。如果从卫兵手上的剑柄看不到剑身，或者从象牙看不到大象的尾巴，那么这个物体将是巨大的，因为它是不可估量的。但是，当你能想象一个卫兵的时候，你就能想象一个小卫兵。当你真正看到一头大象的时候，你就可以称它为“小象”。如果你能为一件事物素描，你就能为它塑像。这些人声称宇宙是一个连贯的整体，但他们并不喜欢宇宙。但我却非常喜欢宇宙，想用一个小名来称呼它。我经常这样做，而它似乎从不在意。事实上，我确实觉得，把世界称作“小”比称作“大”更能表达这些朦胧的生命教义。对于无穷大，我有一种漫不经心的感觉，这种感觉与我对生命的无价和危险的强烈而虔诚的关怀恰恰相反。它们（无穷大的空间）只显示出一种沉闷的浪费；但我（在生命、危险、虔诚中）感到一种神圣的节制。因为节制远比奢侈浪漫。对他们（唯物主义者）来说，星星是无穷无尽的半便士收入；但我对金色太阳和银色月亮的感觉，就像一个小学生对一个权柄和一个先令的感觉一样。

某些故事的色彩和基调最能打动我的这些潜意识信念。因此，我说过，只有魔法故事才能表达我的感觉，即生活不仅是一种乐趣，而且是一种古怪的特权。我还想用另一本童年时常读的书《鲁滨逊漂流记》来表达这种宇宙般的惬意，我大约是在这个时候读到这本书的，它之所以永葆活力，是因为它颂扬了极限的诗意，甚至是审慎的狂野浪漫。克鲁索是一个瘫倒在小石头上的人，身边只有一些刚从海里抢救来的舒适物品：书中最精彩的部分仅仅是

从沉船中抢救出来的物品清单。最伟大的诗歌就是一份清单。每一件厨房用具都成为理想之物，因为克鲁索可能把它丢在了海里。在一天中空虚或丑陋的时光里，看着任何东西，煤斗或书柜，想着自己能把它从沉船中带到孤岛上，是多么幸福的一件事。

但是更重要的是，要记住万事万物是如何在这千钧一发之际逃过一劫的：万事万物都是从毁灭中被拯救出来的。每个人都可能会有过一次可怕的冒险：他生不逢时，就像婴儿永远见不到阳光一样。在我的童年时代，人们经常谈论被限制或被毁掉的天才人物：人们常说，许多人都曾可能是伟大的天才。对我来说，一个更可靠、更令人震惊的事实是，大街上的任何一个人都是伟大的天才。

但我真的觉得（这种幻想可能看起来很傻），好像所有事物的顺序和数量都是克鲁索的船的浪漫残余。有两个性别和一个太阳，就像有两把枪和一把斧头。不应该失去任何一个，这一点非常紧迫；但不知何故，不应该增加任何一个，这一点却相当有趣。树木和星星仿佛是从克鲁索的一场船难后混乱中留下来的幸存者；当我看到宏伟山峰时，我很高兴它没有在混乱中被忽视。我对幸存下来的星星感到经济实惠，仿佛它们是蓝宝石（弥尔顿的《伊甸园》中这样称呼它们）：我还囤积了山丘。因为宇宙就是一颗宝石，虽然把宝石说成是无与伦比、无价之宝是天经地义的，但把这颗宝石（宇宙）说成是宝石，这是千真万确的。这个宇宙的确是无与伦比、无价之宝：因为不可能有第二个宇宙。

就这样，试图说出无法言说之物的努力，在不可避免的不足中结束了。这些是我对生活的最终态度；是教义种子的土壤。这些都是我在写作之前以某种阴暗的方式思考过的，在思考之前就已经感受到了：为了让我们之后的工作更容易进行，我现在就粗略地重述一下。我从骨子里感觉到：第一，这个世界无法解释自身。它可能是一个奇迹，有超自然的解释；它可能是一个魔术，有自然的解释。但对变戏法的解释，如果要让我满意，就必须比我听到的自然解释更好。无论真假，这东西就是魔术。第二，我开始觉得魔法必须有其意义，而意义必须有所指。在这个世界上存在着一些人格化（位格化）的东西，就像在艺术作品中一样；无论它意味着什么，它都是猛烈地意味着什么。第三，我认为这个目的尽管有龙等缺陷，但其古老的设计很美。第四，感谢它的适当方式是某种形式的谦逊和克制：我们应该感谢上帝赐予我们啤酒和勃艮第葡萄酒，不要喝太多。此外，我们还必须服从造就我们的一切。最后，也是最奇怪的是，我的脑海中出现了一个模糊而巨大的印象，那就是，在某种程度上，所有的美好都是某种原始废墟中的残留物，需要被储存起来，保持其神圣性。人类拯救了自己的美好，就像克鲁索拯救了自己的货物一样：他把它们从废墟中拯救出来。我感受到了这一切，但时代并没有鼓励我去感受这一切。在这段时间里，我甚至没有想过基督教神学。



V-世界之旗

当我还是个孩子的时候，有两个奇怪的人到处跑，他们被称为乐观主义者和悲观主义者。我自己也经常使用这两个词，但我很乐意承认，我从来没有对他们的意思有什么特别的想法。唯一可以说是显而易见的是，他们的意思并不像他们所说的那样；因为普通的口头解释是，乐观主义者认为这个世界好得不能再好，而悲观主义者则认为这个世界坏得不能再坏。这两种说法显然都是无稽之谈，人们不得不寻找其他解释。乐观主义者不可能是指认为什么都对、没什么事不对的人。因为这毫无意义；这就好比说什么都对、没什么不对。总的来说，我得出的结论是：乐观主义者认为一切都好，除了悲观主义者；而悲观主义者认为一切都不好，除了他自己。据说，一个小女孩给乐观主义者下了一个神秘而又

富有启发性的定义，如果把这个定义完全排除在外，那将是不公平的：“乐观主义者是照顾你眼睛的人，悲观主义者是照顾你双脚的人”。我不敢肯定这是不是最好的定义。其中甚至有某种寓言式的真理。因为，也许我们可以把那些沉闷的思想家和快乐的思想家区分开来，前者只考虑我们与地球的瞬间接触，而后者则更多地考虑我们的视觉能力和选择道路的能力。

但是，在乐观主义者和悲观主义者的选择中，有一个深刻的错误。它的假设是，一个人批评这个世界，就好像他在找房子，就好像有人带他参观一套新公寓。如果一个人从另一个世界来到这个世界，完全拥有了自己的能力，他可能会讨论仲夏森林的优势是否能弥补疯狗的劣势，就像一个人在寻找住所时可能会权衡有无电话和有无海景。但没有人会处于这种境地。一个人必先属于这个世界，才会开始问属于这个世界是否美好。早在入伍之前，他就已经为国旗而战，并经常为国旗赢得英勇的胜利。简而言之，他在钦佩国旗之前就已经忠诚于国旗。

上一章已经说过，童话最能表达人们对这个世界陌生却又充满吸引力的主要感受。如果读者愿意，可以把下一阶段归结为好战甚至金戈铁马的文学，这通常是男孩成长史中的下一个阶段。我们都把健全的道德观归功于“廉价恐怖小说”。不管是什么原因，在我看来，我们对生活的态度用一种军人的忠诚来表达，似乎比用批评和赞许来表达更好，而且现在仍然如此。我对宇宙的接受不

是乐观主义（或悲观主义），更像是爱国主义。这是一种基本的忠诚。世界不是布赖顿的旅店，我们要离开它，因为它很悲惨。它是我们家族的堡垒，塔楼上飘扬着国旗，它越是悲惨，我们就越不应该离开它。问题的关键不在于这个世界太悲伤而不能爱，也不在于太快乐而不能爱；问题的关键在于，当你爱上一件事物时，它的快乐是你爱它的理由，它的悲伤是你更爱它的理由。对英国的一切乐观想法和一切悲观想法都是英国爱国者的理由。同样，对于宇宙爱国者来说，乐观和悲观也是同样的理由。

假设我们面对的是一件绝望的事情，比如说皮姆利科。如果我们想一想，什么才是对皮姆利科最有利的，我们就会发现思想的脉络是通向王位、或神秘主义和任性的。一个人仅仅不赞成皮姆利科是不够的：在这种情况下，他只会割断自己的喉咙或搬到切尔西去。当然，一个人赞同皮姆利科也是不够的：因为那样的话，皮姆利科就会一直是皮姆利科，那就太可怕了。唯一的出路似乎就是有人去爱皮姆利科：带着超凡脱俗的情结，不带任何世俗的理由去爱它。如果有一个人爱着皮姆利科，那么皮姆利科就会耸立起象牙塔和金色的尖塔；皮姆利科就会像女人被爱时那样打扮自己。因为装饰不是为了掩盖可怕的东西，而是为了装饰已经可爱的东西。母亲不会给孩子一个蓝色的蝴蝶结、因为没有蝴蝶结的孩子是如此丑陋。爱人不会给女孩一条项链来遮掩她的脖子。如果人们像母亲爱孩子一样，因为皮姆利科是他们的孩子，就任意地爱它，那么一两年后，皮姆利科也许会比佛罗伦萨更美好。

有些读者会说，这不过是天方夜谭。我的回答是，这是人类的真实历史。事实上，城市就是这样发展壮大的。回到最黑暗的时代，在文明的根源上，你会发现它们围绕着一些圣石或环绕着一些圣井。人们先是向某个地方致敬，然后为它赢得荣誉。人们爱罗马并不是因为她伟大。她之所以伟大，是因为人们曾经爱过她。

十八世纪的社会契约理论在我们这个时代受到了许多拙劣的批评；就这些理论的含义而言，在所有历史性政府的背后都存在着一种内容与合作的理念，它们显然是正确的。但是，如果他们认为人们曾经直接通过有意识的利益交换来实现秩序或道德，那他们就真的错了。道德不是从一个人对另一个人说：“如果你不打我，我就不打你”开始的；没有这种交易的痕迹。有迹可循的是，两个人都说过“我们不能在圣地打对方”。他们通过守护自己的宗教获得了道德。他们没有培养勇气。他们为圣地而战，却发现自己变得勇敢了。他们没有培养清洁。他们为祭坛洁净自己，却发现自己干净了。犹太人的历史是大多数英国人所熟知的唯一早期文献，其事实足以由此可见。人类共同遵守的十诫只是军事命令，是为了保护约柜穿越特定沙漠而发布的团级命令。无政府状态是邪恶的，因为它会危及神圣性。只有当他们为敬拜上帝设立圣日时，他们才发现自己为人类设立了节日。

如果承认对一个地方或事物的这种主要奉献精神是创造力的源泉，我们就可以继续讨论一个非常奇特的事实。让我们再次重申，

唯一正确的乐观主义是一种普遍的爱国主义。悲观主义者怎么了？我认为可以这样说，他是宇宙的反爱国者。反爱国者又是怎么回事呢？我认为可以这样说：他是“坦率”的朋友。坦率的朋友又是怎么回事呢？这就是现实生活和永恒不变的人性。

我敢说，坦率的朋友之所以不好，只是因为他不坦率。他在说不愉快的事情时，会保留一些他自己的阴郁的快乐。他暗中想要伤害别人，而不仅仅是帮助别人。我认为，这就是某种反爱国者让健康公民感到恼火的原因。

当然，我说的不是那种只会激怒狂热的股票经纪人和滔滔不绝的女演员的反爱国主义；那只是直言不讳的爱国主义。一个人如果说，在布尔战争结束之前，任何爱国者都不应该攻击布尔战争，那就不值得明智地回答他；他是在说，在他母亲掉下悬崖之前，任何好儿子都不应该警告她离开悬崖。但是，有一种反爱国者会真诚地激怒诚实的人，对他的解释，我想就是我所建议的：他是不坦率的坦率的朋友；他说：“我很遗憾地说我们被毁了”，但他一点也不遗憾。可以说，他是一个叛徒，没有任何修辞手法；因为他正在利用那些本可以允许他加固和改善军队的丑陋知识来阻止人们加入军队。因为作为一名军事顾问，他可以悲观，但作为一名征兵中士，他却也在悲观。同样，悲观主义者（他是宇宙的反爱国者）也是利用生活给予参谋们的自由来引诱人们离开她的旗帜。尽管他陈述的只是事实，但我们仍然有必要了解他的情感

和动机是什么。也许托特纳姆有一千二百人得了天花，但我们想知道这是否是某个伟大的哲学家说的、是想诅咒神灵的人，还是只想帮助人类的普通牧师。

那么，悲观主义者的罪恶并不在于他责骂神和人，而在于他不爱他所责骂的东西——他对事物没有这种首要的、超自然的忠诚。通常被称为乐观主义者的人的罪恶是什么呢？很明显，人们觉得乐观主义者为了捍卫这个世界的荣誉，会为无法辩护的事情辩护。他是宇宙的金戈铁马；他会说：“我的宇宙，无论对错”。他不太倾向于改革事物，而更倾向于以一种前台官员的姿态来回答所有的攻击，用保证来安抚每一个人。他不会洗涤世界，而是粉饰世界。所有这一切（这是一种乐观主义者的真实写照）让我们看到了心理学中真正有趣的一点，没有它就无法解释这一点。我们说，必须有一种对生命的原始忠诚：唯一的问题是，这种忠诚是自然的还是超自然的？如果你愿意这么说，它应该是一种合理的忠诚还是一种不合理的忠诚？现在，非同寻常的是，糟糕的乐观主义（粉饰太平，对一切的无力辩护）与合理的乐观主义同时出现。理性的乐观主义会导致停滞不前：非理性的乐观主义才会导致改革。让我再用爱国主义来解释一下。最有可能毁掉他所热爱的地方的人，恰恰是有理由热爱它的人。而会改善这个地方的人，正是毫无理由地热爱它的人。如果一个人热爱皮姆利科的某些特色（这似乎不太可能），他可能会发现自己在捍卫这一特色，而不是皮姆利科本身。但如果他只是热爱皮姆利科本身，他可能会

把它毁掉，把它变成新耶路撒冷。我并不否认改革可能会过度；我只是说，神秘的（非理性的）爱国者才会进行改革。纯粹的金戈铁马式的自我满足，在那些为自己的爱国主义抱有某种迂腐理由的人当中最为常见。最糟糕的金戈铁马不是爱英国，而是爱英国的理论。如果我们爱英国是因为它是一个帝国，那么我们可能会高估我们统治印度人所取得的成功。但如果我们仅仅因为英国是一个国家而热爱它，我们就能面对一切：因为即使印度教徒统治我们，英国也是一个国家。因此，也只有那些爱国主义依赖于历史的人才会允许自己的爱国主义篡改历史。一个因为英国而热爱英国的人不会介意她是如何产生的。但是，一个因为英国是盎格鲁-撒克逊人而热爱英国的人可能会为了自己的幻想而违背一切事实。他可能会（像卡莱尔和弗里曼）坚持认为诺曼征服是撒克逊征服。他可能会无理取闹，因为他有自己的理由。一个热爱法国军事的人，会轻视 1870 年的军队。但如果一个人热爱法国，因为法国就是法国，那么他就会改善 1870 年的军队。这正是法国人所做的，而法国则是工作悖论的一个很好的例子。没有任何其他地方的爱国主义比法国更纯粹抽象、更武断；也没有任何其他地方的改革比法国更激烈、更全面。你的爱国主义越是超验，你的政治就越是实际。

也许最能体现这一点的例子就是女人，以及她们奇特而强烈的忠诚。一些愚蠢的人起初认为，因为女人在任何事情上都明显支持自己的人，所以女人是瞎子，什么都看不见。他们不可能了解任

何女人。那些随时准备为自己的男人保驾护航的女人（在与男人的私人交情中），对男人的借口或脑袋的厚度几乎有一种病态的清醒。男人的朋友喜欢他，却让他保持原样；他的妻子爱他，却总是想方设法把他变成什么样子。

在信条上完全是神秘主义者的女人，在批评上也完全是愤世嫉俗者。萨克雷很好地表达了这一点，他让彭丹尼斯的母亲把儿子当作神来崇拜，却又认为他作为一个男人会出错。她低估了他的美德，却又高估了他的价值。虔诚的信徒完全有批评的自由；狂热的信徒可以放心地做一个怀疑论者。爱不是盲目的；这是爱的最后一点。爱是受到束缚的，而越是受到束缚，就越不是盲目的。

至少这是我对所有所谓乐观主义、悲观主义和改良主义的立场。在采取任何宇宙改革行动之前，我们必须先宣誓效忠宇宙。一个人必须对生活感兴趣，然后才能对生活的观点不感兴趣。”我的孩子，把你的心给我”；心必须固定在正确的事情上：当我们有一颗固定的心时，我们就有了一只自由的手。我必须稍作停顿，以预见一个显而易见的批评。有人会说，一个理性的人接受这个善恶交织的世界，会有适当的满足感和适当的忍耐力。但这正是我认为有缺陷的态度。我知道，这种态度在这个时代非常普遍；马修-阿诺德（Matthew Arnold）的那几句平静的诗句完美地表达了这种态度，这些诗句刺耳的是：

“虽然可以忍受，但似乎不值得

这世间的浮华，这出生的痛苦”。

我知道这种感觉充斥着我们的时代，我认为它冻结了我们的时代。为了我们泰坦尼克号的信仰和革命目的，我们需要的不是冷酷地接受世界的妥协，而是以某种方式让我们能够发自内心地恨它，发自内心地爱它。我们不希望喜悦和愤怒相互中和，产生一种糜烂的满足感；我们需要的是更强烈的喜悦和更强烈的不满。我们既要觉得宇宙是一个食人魔的城堡，需要攻打，又要觉得宇宙是我们自己的小屋，傍晚时分可以返回。

没有人怀疑一个普通人能够与这个世界和平相处：但我们要求的不是有足够的力量与它和平相处，而是有足够的力量让它继续存在。他能恨它恨到足以改变它，却又爱它爱到认为它值得改变吗？他能仰望它的巨大美好而不曾感到一丝勉强的缄默吗？他能仰望它巨大的邪恶而不曾感到绝望吗？简而言之，他能否既是悲观主义者又是乐观主义者，既是狂热的悲观主义者又是狂热的乐观主义者？我认为，在这种组合中，失败的是理性的乐观主义者，成功的是非理性的乐观主义者。他已经准备好为了自己而粉碎整个宇宙。

我并没有按照成熟的逻辑顺序排列这些事情，而是按照它们出现的顺序排列的：当时的一个偶然事件澄清并强化了我的观点。在易卜生的阴影笼罩下，出现了一种争论，即谋杀自己是不是一件

非常好的事情。严谨的现代人告诉我们，我们甚至不能对一个被打爆脑袋的人说“可怜的家伙”，因为他是一个令人羡慕的人，只是因为他的脑袋特别出色才被打爆的。威廉-阿切尔先生甚至建议说，在黄金时代，会出现一便士的老虎机，一个人花一便士就可以自杀。在这一切中，我发现自己完全敌视许多自称为自由主义者和人道主义者的人。自杀不仅是一种罪，而且是罪上加罪。它是终极的、绝对的罪恶，是拒绝对存在产生兴趣。

忠于生命。杀一个人，就是杀一个人。一个人杀死了自己，也就杀死了所有人；就他而言，他毁灭了整个世界。他的行为（从象征意义上考虑）比任何强奸或炸药暴行都更恶劣。因为它摧毁了所有的建筑，侮辱了所有的女人。小偷对钻石心满意足，而自杀者则不然，这就是他的罪行。即使是炽热的天城之石，也无法贿赂他。小偷赞美他所偷的东西，即使不赞美它们的主人。但自杀者不偷东西，就侮辱了世间万物。他玷污了每一朵花，因为他拒绝为花而活。宇宙中没有一个微小的生物不被他的死亡所讥笑。当一个人在树上上吊自杀时，树叶可能会因愤怒而掉落，鸟儿可能会因愤怒而飞走：因为每个生物都受到了这个人的侮辱。当然，这种行为可能有可悲的情感借口。强奸常常有借口，炸药也几乎总是有借口。但是，如果说到清晰的观念和事物的智慧意义，那么埋葬在十字路口和用木桩穿透尸体的行为，要比阿切尔先生的自杀式自动机更具有理性和哲学的真理。把自杀者分开埋葬是有意义的。这个人的罪行不同于其他犯罪，因为它甚至使犯罪成为

不可能。

大约在同一时间，我读到了一些自由思想家的庄严轻率之言：他说，“自杀者与殉道者无异”。这种公开的谬论有助于澄清问题。显然，自杀者与殉道者截然相反。殉道者是一个非常关心身外之物的人，以至于忘记了自己的个人生活。而自杀者则是对身外之物漠不关心的人，他希望看到一切的终结。一个人希望某些事情开始，另一个人则希望一切结束。换句话说，殉道者之所以高尚，正是因为（无论他如何放弃世界或憎恨全人类）他承认了与生命相关的终极联系；他把心放在了自己之外：他的死是为了让某些东西得以生存。自杀者是卑鄙的，因为他与存在没有这种联系：他只是一个毁灭者；在精神上，他毁灭的是宇宙。于是，我想起了木桩和十字路口，想起了基督教对自杀者表现出的怪异的严酷。因为基督教曾疯狂地鼓励殉道者。历史上的基督教被指责为将殉道和禁欲主义进行到底，荒凉而悲观，这并非毫无道理。

早期的基督教殉道者以一种可怕的幸福感谈论死亡。他们亵渎肉体的美好职责：他们嗅到远处的坟墓就像一片花田。对许多人来说，这一切似乎正是悲观主义的诗歌。然而，十字路口的木桩表明了基督教对悲观主义者的看法。

这是基督教进入讨论的一长串谜团中的第一个。随之而来的还有一个特点，作为所有基督教观念的注解，我将不得不更明确地谈

到这个特点，但它显然是从这个特点开始的。基督徒对殉道者和自杀者的态度并不像现代道德中经常声明的那样。这不是一个程度问题。它不是说必须在某个地方划出一条界线，而殉道的人在界线之内，自杀的人在界线之外。基督徒的感觉是愤怒地支持一个，愤怒地反对另一个：这两件看起来如此相似的事情处于天堂和地狱的两端。一个人抛弃了自己的生命；他是如此善良，以至于他的枯骨可以治愈瘟疫中的城市。另一个人是如此坏，以至于他的骨头会污染他的弟兄。我不是说这种凶狠是对的，但为什么会如此凶狠呢？

正是在这里，我第一次发现自己漂泊的脚步踏上了一条不归路。基督教也感受到了殉道者与自杀者之间的这种对立：它是否也出于同样的原因感受到了这种对立？基督教是否也感受到了我的感受，但却无法（也不可能）表达这种先对事物忠诚，然后对事物进行破坏性改革的需要？后来我想起来了，对基督教的指控实际上是它把乐观与悲观这两件事结合在了一起，而我也正在疯狂地试图把这两件事结合在一起。基督教同时被指责对宇宙过于乐观，对世界过于悲观。这种巧合让我突然呆住了。

在现代争论中出现了一种低能的习惯，即说这样或那样的信条在一个时代可以信奉，但在另一个时代却不能信奉。我们被告知，某些教条在十二世纪是可信的，但在二十世纪就不可信了。你也可以说，某种哲学在周一可以相信，但在周二就不能相信了。你

也可以说某种宇宙观适合三点半，但不适合四点半。一个人能相信什么取决于他的哲学，而不是时钟或世纪。如果一个人相信不可改变的自然法则，他就不能相信任何时代的任何奇迹（神迹）。如果一个人相信（自然）法则背后的意志，他就可以相信任何时代的任何奇迹（神迹）。为了论证起见，假设我们关注的是一个神医治病的案例。十二世纪的唯物主义者不会比二十世纪的唯物主义者更相信它。但是，二十世纪的科学基督徒可以像十二世纪的基督徒一样相信它。这只是一个人的理论问题。因此，在处理任何历史答案时，重点不在于它是否是在我们的时代给出的，而在于它是否是为了回答我们的问题而给出的。我越是思考基督教何时、以及如何来到这个世界，就越觉得它实际上是为了回答这个问题而来的。

通常是那些放荡不羁的基督徒对基督教进行毫无根据的恭维。他们说得好像在基督教传入之前从来没有过虔诚和怜悯，任何中世纪人都会急于纠正他们的这种观点。

他们说基督教的杰出之处在于它是第一个宣扬朴素、克己、内向和真诚的宗教。但如果我说基督教的杰出之处在于它是第一个宣扬基督教的人，他们会认为我非常狭隘（不管这意味着什么）。它的奇特之处在于它是奇特的，而质朴和真诚并不奇特，而是全人类显而易见的理想。基督教是谜语的答案，而不是长篇大论之后说出的最后一句真理。就在前几天，我在一份优秀的清教徒口

吻的周报上看到这样一句话：当基督教褪去教条的盔甲时（就像谁会说一个人褪去了骨头的盔甲一样），它只不过是贵格会的“内在之光”学说。现在，如果我说基督教是专门为了摧毁“内在之光”学说而来到这个世界上的，那就太夸张了。但这也非常接近事实。像马库斯-奥勒留（Marcus Aurelius）这样的最后一批斯多葛派，正是相信“内在之光”的人。他们的尊严，他们的疲惫，他们对他人的悲哀的外部关怀，他们对自己的无可救药的内在关怀，都是由于内在之光的存在，也只有在这种凄凉的照耀下才得以存在。请注意，马库斯-奥勒留就像这些自省的道德家们总是坚持做或不做的小事一样，这是因为他没有足够的恨或爱来进行道德革命。他每天早早起床，就像我们那些过着简单生活的贵族一样；因为这种利他主义比停止圆形剧场的（角斗士）游戏或把土地还给英国人民要容易得多。马库斯-奥勒留是最令人难以忍受的人类类型。他是一个无私的利己主义者。一个无私的利己主义者是一个没有激情借口的骄傲的人。在所有可以想象的启蒙形式中，最糟糕的就是这些人所谓的“内在之光”。在所有可怕的宗教中，最可怕的是对内心之神的崇拜。了解任何一个人的人都知道它是如何运作的；了解任何一个来自高级思想中心的人的人都知道它是如何运作的。琼斯应该崇拜他内心的神，这最终意味着琼斯应该崇拜琼斯。让琼斯崇拜太阳或月亮，崇拜任何东西而不是内在之光；让琼斯崇拜猫或鳄鱼，如果他能在街上找到的话，但不要崇拜内在之神。基督教出现在这个世界上，首先是为了暴力地宣称，一个人不是向内看，而是向外看，惊讶地、热情地注

视着神圣的队伍和神圣的队长（元首）。成为基督徒的唯一乐趣是，一个人不会只与内在之光相伴，而是肯定会认识到一种外在之光，它像太阳一样公平，像月亮一样清澈，像一支举着旗帜的军队一样可怕。

同样，如果琼斯崇拜太阳和月亮，也是一样的。如果他崇拜太阳和月亮，就会有一种模仿的倾向；他会说，因为太阳把昆虫活活烧死，所以他也可以把昆虫活活烧死。他认为太阳会让人中暑，所以他可能会让邻居得麻疹。他认为月亮会让人发疯，所以他可能会让他的妻子发疯。这种单纯的外在乐观主义的丑陋一面在古代世界也有所表现。就在斯多葛派的唯心主义开始显露出悲观主义的弱点时，古人的自然崇拜也开始显露出乐观主义的巨大弱点。在社会还年轻的时候，自然崇拜是很自然的，换句话说，只要是对泛神的崇拜，泛神论就没有问题。但是，大自然也有它的另一面，经验和罪恶也会慢慢发现这一点。

对自然宗教的唯一反对意见是，不知何故，它总是变得不自然。一个人在清晨爱大自然，是因为她的纯真和友善，而在夜幕降临时，如果他仍然爱她，那也是因为她的黑暗和残酷。他像斯多葛学派的智者一样，在黎明时用清水洗脸，然而，不知为何，在一天的黑暗尽头，他又像使徒朱利安一样，用滚烫的牛血洗澡。单纯追求健康总会导致不健康。身体的本质不应成为服从的直接对象；它必须被享受，而不是被崇拜。不能把星星和高山当回事。

如果把它们当回事，我们就会在异教的自然崇拜结束的地方终结。因为大地是仁慈的，所以我们可以模仿她的一切残酷。因为性是理智的，所以我们可以为性疯狂。单纯的乐观主义达到了疯狂而恰当的终点。一切皆善的理论变成了一切皆恶的狂欢。

另一方面，我们的理想主义悲观主义者则以斯多葛学派的古老残余为代表。马库斯-奥勒留和他的朋友们真的放弃了宇宙中任何神灵的想法，只仰望内心的神灵。他们对自然界中的任何美德都不抱希望，也几乎不对社会美德抱任何希望。他们对外部世界没有足够的兴趣去破坏或革新它。他们对城市的热爱不足以放火焚烧。因此，古代世界正处于我们的荒凉困境之中。唯一真正喜欢这个世界的人正忙于破坏它；而有德行的人却对他们不屑一顾，不愿将他们打倒。在这种困境中（与我们一样），基督教突然介入，提供了一个唯一的答案，世界最终接受了这个答案。它是当时的答案，我认为它现在也是答案。

这个答案就像一把利剑，它割裂了一切，在任何意义上都没有感情上的结合。简言之，它将上帝与宇宙分割开来。一些（自由派）基督徒现在想要从基督教中删除的神性的超越性和独特性，实际上是人们愿意成为基督徒的唯一原因。这是基督教对不幸的悲观主义者和更不幸的乐观主义者的全部回答。由于我在这里只关注他们的特殊问题，我将只简要地说明这一伟大的形而上学建议。

对事物的创造或维持原理的所有描述都必须是元初的，因为它们必须是口头言辞的。因此，泛神论者不得不把万物中的上帝说成他像是在一个盒子里。因此，进化论者的名字中就有“像地毯一样被展开”的意思。所有术语，无论是宗教术语还是非宗教术语，都有可能受到这种指控。唯一的问题是，是否所有的术语都是无用的，或者说，是否可以用这样一个短语来涵盖关于事物起源的独特观点。我认为可以，进化论者显然也这么认为，否则他就不会谈论进化论了。而所有基督教有神论的基本用语就是：上帝是造物主，就像艺术家是造物主一样。

绝对能量创造了世界。大多数哲学家认为，上帝在创造世界时奴役了世界。而基督教认为，上帝在创造世界的同时，也解放了世界。上帝所写的与其说是一首诗，不如说是一出剧；这出剧在他的计划中是完美的，但却必然要交给人类演员和舞台管理者来完成，而他们却把这出剧弄得一团糟。我稍后将讨论这一定理的真伪。在这里，我只想指出，它是多么惊人地顺利地解决了我们在本章中讨论过的两难问题。这样，人们至少可以既高兴又愤慨，而不至于沦为悲观主义者或乐观主义者。在这个体系中，人们可以与一切存在的力量斗争，而不会抛弃存在的旗帜。一个人可以与宇宙和平相处，也可以与世界交战。圣乔治仍能与巨龙搏斗，无论这只巨龙在宇宙中是多么庞大，即使他比强大的城市或永恒的山丘还要大。如果他和世界一样大，他也能以世界的名义被杀死。圣乔治不必考虑事物规模中任何明显的几率或比例，而只需

考虑其设计的原始秘密。他可以向巨龙挥剑，即使他头顶上空无一物的天空只是它张开的巨颚的巨大拱门。

接下来的经历无法形容。就好像我从出生起就被两台巨大的、难以驾驭的、形状各异的、没有明显联系的机器——世界和基督教传统——困扰着。我发现了这个世界的漏洞：一个人必须以某种方式找到爱这个世界而不信任它的方法；一个人必须以某种方式爱这个世界而不世俗。我发现了基督教神学的这一投射特征，就像一种坚硬的钉子，教条式地坚持上帝是个人（位格），并创造了一个与自己分离的世界。教条的尖刺正好插进了世界的洞里——它显然就是要插到那里去的，然后奇怪的事情就开始发生了。当这两台机器的这两个部分一个接一个地组合在一起时，所有其他部分都以一种令人毛骨悚然的精确度安装好了。我能听到所有机器上的螺栓一个接一个地落在自己的位置上，发出咔嗒咔嗒的声音。在一个部件正确无误之后，所有其他部件都在重复着这一正确性，就像一个又一个时钟敲响了正午的钟声。一个又一个本能被一个又一个教义理论所回应。或者，换个比喻，我就像一个挺进敌国的人，攻占了一个高高的堡垒。当堡垒陷落时，整个国家都投降了，在我身后变成了坚固的堡垒。整个大地被照亮，仿佛回到了我童年的第一片田野。我在第四章中徒劳地试图在黑暗中追寻的那些童年的盲目幻想，突然变得透明而理智。当我觉得玫瑰红是某种选择时，我是对的：那是上天的选择。当我觉得我几乎宁愿说草的颜色不对，也不愿说它必然是这种颜色时，我是对的：它

确实可能是任何其他颜色。我感觉到，幸福就像一根疯狂的线，当一切都结束的时候，它确实意味着什么：它意味着整个堕落学说（即“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即使是那些我无法描述、更无法为之辩护的朦胧而无形的观念怪物，也像信条中的巨像一样，悄无声息地步入了自己的位置。宇宙不是浩瀚无垠的，而是渺小舒适的，这种想法现在有了实现的意义，因为任何艺术品在艺术家的眼中都必须是渺小的；对上帝来说，星星可能只是渺小而可亲的，就像“穹顶”一样。

我萦绕在心头的直觉告诉我，在某种程度上，善良不仅仅是一种可以利用的工具，更是一种需要守护的遗物，就像克鲁索船上的货物一样，甚至是某种原本睿智的东西的狂野低语，因为根据基督教的说法，我们确实是一艘沉船的幸存者，是一艘在世界之初就已经沉没的金色巨轮上的船员。

但重要的是，它完全扭转了乐观的理由。而在扭转的一瞬间，我的感觉就像骨头被放回插座时的突然轻松。我经常称自己为乐观主义者，以避免悲观主义过于明显的亵渎。但这个时代的所有乐观主义都是虚假的、令人沮丧的，原因就在于它总是试图证明我们适合这个世界。基督徒的乐观主义是建立在我们与世界格格不入这一事实之上的。我曾试图让自己快乐起来，告诉自己人是一种动物，就像其他动物一样，从上帝那里寻找肉食。但现在我真的快乐了，因为我知道了人是一个怪物。我觉得万事万物都是古

怪的，这是对的，因为我自己既比万事万物糟糕，又比万事万物好。乐观主义者的快乐是平庸的，因为它着眼于自然的快乐；基督徒的愉悦是诗意的，因为它从超自然的角度揭示了万物的非自然性。现代哲学家一次又一次地告诉我，我在正确的地方，而我即使不得不勉强默许也仍然感到沮丧。

但是，当我听到我在错误的地方时，我的灵魂像春天的鸟儿一样欢快地歌唱。这些知识发现并照亮了幼年黑屋子里被遗忘的房间。我现在知道了，为什么在我看来，草地总是像巨人的绿胡须一样怪异，为什么我在家里也会想家。

VI- 基督教的悖论

我们这个世界的真正问题不在于它是一个不合理的世界，甚至也不在于它是一个合理的世界。最常见的麻烦是，它近乎合理，但又不尽合理。生活并非不合逻辑，但它却是逻辑学家的陷阱。它看起来只是比实际情况更数学化、更有规律一些；它的精确性是显而易见的，但它的不精确性却隐藏着；它的野性在等待着。我举一个粗略的例子来说明我的意思。假设有一个来自月球的数学生物在计算人体，他马上就会发现，人体的基本特征就是它是重复的。一个人就是两个人，右边的人和左边的人一模一样。他注意到右边有一只胳膊，左边也有一只胳膊，右边有一条腿，左边也有一条腿，然后他还会发现每一边都有相同数量的手指、相同数量的脚趾、双眼睛、双耳朵、双鼻孔，甚至还有双脑叶。最后，他会将其视为一种规律；然后，当他发现一边有心脏时，就会推断出另一颗心在另一边。就在这时，他最觉得自己是对的地方，却错了。

正是这种无声无息的寸步不让，才是万事万物的不可思议之处。这似乎是宇宙中的一种秘密叛变。一个苹果或一个橘子圆得足以让自己被称为圆，但它毕竟不是圆的。地球本身的形状就像一个橘子，以便引诱一些头脑简单的天文学家称其为地球。一棵草被称为剑的剑刃，因为它（看起来）有一个尖，但其实它并不是（有一个尖）。万事万物无处不蕴含着悄无声息、不可估量的因素。它逃过理性主义者的眼睛，但直到最后一刻它才逃过。从地球的

巨大弧度可以很容易地推断出，地球上的每一寸土地都是这样弯曲的。一个人两边都有大脑，两边也应该有心脏，这似乎是合理的。然而，科学工作者仍在组织探险队寻找北极点，因为他们太喜欢平坦的土地了。科学工作者也仍在组织探险队去寻找一个人的心；当他们试图找到它时，他们一般都会找到错误的一边。

现在，检验真正的洞察力或灵感的最好方法，就是看它是否猜中了这些隐藏的弊端或惊喜。如果我们的数学家从月球上看到了两只胳膊和两只耳朵，他可能会推断出两个肩胛骨和两半大脑。但是，如果他猜到这个人的心脏在正确的位置上，那么我就应该称他为数学家以外的人了。这正是我后来为基督教提出的主张。它不仅推导出合乎逻辑的真理，而且当它突然变得不合逻辑时，可以说它已经找到了不合逻辑的真理。它不仅在事情上是正确的，而且还在事情偏差的地方偏差（如果可以这样说的话）。它的计划符合秘密的不规则性，并预期着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在简单的真理部分，它是简单的；但在微妙的真理的部分，它是顽固坚持。它承认一个人有两只手，却不承认（尽管所有的现代主义者都在哀叹）一个人有两颗心这一显而易见的推论。我在本章中的唯一目的就是要指出这一点；说明每当我们感到基督教神学有古怪时，我们一般都会发现真理中有古怪。

我曾提到过一句毫无意义的话，大意是在我们这个时代不能相信这样那样的信条。当然，在任何时代都可以信奉任何信条。但奇

怪的是，在某种程度上，一种信条（如果有人相信的话）在复杂的社会中比在简单的社会中更容易被固定地相信。如果一个人在伯明翰发现基督教是真的，他的信仰理由实际上要比他在默西亚发现基督教是真的更充分。因为巧合看起来越复杂，就越不可能是巧合。比如说，如果雪花飘落的形状是米德洛锡安的心脏，那可能是个意外。但如果雪花飘落的形状与汉普顿宫的迷宫一模一样，我想这就可以称之为奇迹了。正是因为有了这样的奇迹，我才开始感受到基督教的哲学。我们现代世界的复杂性比任何信仰时代的简单问题都更完美地证明了信条的真理。正是在诺丁山和巴特西，我开始明白基督教的真谛。这就是为什么信仰中会有那么多的教义和细节，而这些教义和细节却让那些仰慕基督教却不信仰它的人苦恼不已。当一个人一旦信仰了一种信条，就会为它的复杂性感到自豪，就像科学家为科学的复杂性感到自豪一样。这表明它的发现是多么丰富。如果它是正确的，那么说它是精心设计的正确，就是对它的褒奖。

棍子可能会意外地插入一个洞，石头可能会意外地插入一个空洞。但钥匙和锁都是复杂的。如果一把钥匙能配上一把锁，你就知道它是一把正确的钥匙。

但是，由于事情的准确性，我很难像现在这样去描述这种真理的积累。一个人很难为他完全确信的事情辩护。如果只是部分信服，则相对容易。他之所以部分信服，是因为他已经找到了这件事的

这个或那个证据，而且他还能加以阐释。但是，当一个人发现某种东西证明了某种哲学理论时，他并没有真正被说服。只有当他发现所有的东西都能证明它时，他才会真正信服。他发现指向这一信念的理由越多，如果突然要求他总结这些理由，他就越感到困惑。因此，如果有人突然问一个普通的聪明人：“为什么你喜欢文明而不是野蛮？”他会疯狂地环顾四周，看了一个又一个物体，然后只能含糊地回答：“为什么，有那个书架.....还有煤斗里的煤块和钢琴.....还有警察”。文明的整个情况是，文明的情况是复杂的。它做过很多事情。

但是，本应使回答变得压倒一切的证据的多样性却使回答变得不可能。

因此，所有完全的信念都有一种巨大的无助感。信念是如此之大，以至于需要很长时间才能付诸行动。奇怪的是，这种犹豫不决主要源于对从哪里开始的漠不关心。条条大路通罗马，这也是许多人从未到达罗马的原因之一。在为基督徒的信念辩护时，我承认，我愿意从一件事开始论证，也愿意从另一件事开始论证；我愿意从萝卜或计程车开始论证。但是，如果我要小心翼翼地把我的意思说清楚，我想，继续上一章的论证会更明智，因为上一章的论证是为了论证这些神秘的巧合中的第一种，或者更确切地说，是追认。迄今为止，我所听到的关于基督教神学的一切都使我与之疏远。我十二岁时是个异教徒，十六岁时是个完全的不可知论者；

我无法理解有谁过了十七岁还没有问过自己这么简单的问题。事实上，我对宇宙之神还保留着一种模糊的敬畏，对基督教创始人也有着浓厚的历史兴趣。

但我确实把他（耶稣基督）看作一个人；尽管我可能认为，即使在这一点上，他也比他的一些现代批评家更有优势。我阅读了我那个时代的科学和怀疑论文献，至少是我能找到的所有用英语写成的、随处可见的文献；我没有读其他任何东西；我是说我没有读其他任何有关哲学的东西。我还读过的“可怕的一分钱”（penny dreadfuls）确实是基督教健康而英勇的传统；但我当时并不知道这一点。我从来没有读过基督教的辩护词。我现在能读多少就读多少。是赫胥黎、赫伯特-斯宾塞和布莱德劳（的谬误）把我带回了正统神学。他们在我心中种下了我最初的狂热怀疑。我们的祖母说汤姆-潘恩和自由思想家会扰乱人的思想，她们说得很对。的确如此。他们可怕地扰乱了我的思想。理性主义者让我怀疑理性是否有任何用处；当我读完赫伯特-斯宾塞（Herbert Spencer）一书之后，我甚至（第一次）怀疑进化论是否真的发生过。当我放下最后一本英格索尔上校的无神论讲义时，一个可怕的念头闪过我的脑海：“你几乎说服了我成为一名基督徒”。我走投无路了。

伟大的不可知论者在唤起比他们自己更深层次的怀疑时所产生的这种奇特效果，可以用很多方式来说明。我只举一个例子。从赫胥黎到布拉德劳，我读了又读，读了又读，所有关于信仰的非基

督徒或反基督徒的论述都在我脑海中缓慢而生动地加深了一个可怕的印象。—这个印象就是，基督教一定是一个非同寻常的东西。因为（正如我所理解的那样）基督教不仅有最令人发指的恶行，而且它显然有一种神秘的才能，能够把似乎互不相容的恶行结合在一起。它受到了各方面的攻击，理由也自相矛盾。一个理性主义者刚刚证明它过于偏东，另一个理性主义者就同样清楚地证明它过于偏西。我对其棱角分明、咄咄逼人的方形刚平息了愤慨，就又被要求注意并谴责其令人窒息的感性的圆形。如果有读者没有遇到我所说的情况，我将随手举出我所记得的怀疑论攻击中这种自相矛盾的例子。我举了四、五个，其实还有五十多个。

举例来说，有人雄辩地攻击基督教是“一种贬低人的悲观主义的东西”，这让我非常感动。因为我认为（现在仍然认为）真诚的悲观主义是不可饶恕的罪过。不真诚的悲观主义是一种社会修养，与其说是社会修养，不如说是一种令人愉悦的修养；幸运的是，几乎所有的悲观主义都是不真诚的。但是，如果基督教真像这些人所说的那样，是一种纯粹的悲观主义，与生活背道而驰，那么我完全可以炸掉圣保罗大教堂。但不同寻常的是在（他们的攻击基督教的书中的）第一章中，他们确实向我证明了基督教过于悲观（让我完全满意）；而在第二章中，他们又开始向我证明基督教过于乐观。对基督教的一种指责是，它用病态的眼泪和恐惧阻止人们在大自然的怀抱中寻求欢乐和自由。但另一种指责是，它用虚构的天意来安慰人，把人置于粉白相间的托儿所中。一位伟

大的不可知论者问，为什么大自然不够美，为什么自由很难？另一位伟大的不可知论者反对基督教的乐观主义，认为“虔诚之手编织的虚幻外衣”向我们掩盖了一个事实，即大自然是丑陋的，不可能获得自由。一位理性主义者几乎还没有把基督教称为噩梦，另一位理性主义者就开始把它称为愚人的天堂。

这让我感到困惑；这些指控似乎前后矛盾。基督教不可能既是白色世界的黑色面具，又是黑色世界的白色面具。基督徒的状态不可能既舒适得让人觉得他是个依附于它（基督教）的懦夫，又不舒适得让人觉得他是个忍受它（基督教）的傻瓜。如果它篡改了人类的视野，它就必须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篡改它；它不可能同时戴着绿色和玫瑰色的眼镜。和当时所有的年轻人一样，斯温伯恩对这一沉闷信条的讥讽让我在舌头上滚来滚去，乐不可支。

“苍白的加利利人啊，你征服了世界，世界因你的呼吸而变得灰暗”。

但是，当我读到上述这位诗人对异教的描述（如《阿塔兰特》）时，我发现，如果可能的话，这个世界在加利利人（耶稣基督）呼吸之前比呼吸之后更加灰暗。事实上，诗人抽象地认为，生活本身就是漆黑一片。然而，不知何故，基督教却使它变得黑暗。那个谴责基督教悲观的人自己就是一个悲观主义者。我想，一定是哪里出了问题。我曾一度胡思乱想过，也许，这些人并不是最

能判断宗教与幸福之间关系的人，如果他们——（正如他们自己所）——既没有宗教信仰，也没有幸福。

必须明白，我并没有草率地断定这些指控是虚假的，或者指控者是傻瓜。我只是推断，基督教一定是比他们所说的更加古怪和邪恶的东西。一种东西可能有这两种相反的恶习，但如果有的话，那一定是一种相当古怪的东西。一个人可能在一个地方太胖，而在另一个地方又太瘦，但他一定是个奇形怪状的人。在这一点上，我当时只想到了基督教宗教的古怪；我并没有想到理性主义思想有什么古怪。

这里还有一个同类案例。我觉得，反对基督教的一个强有力的理由在于，所有被称作“基督教”的东西，尤其是它对抵抗和战斗的态度，都有一些胆怯、僧侣式和非男子气概的东西。十九世纪伟大的怀疑论者大多是刚烈的。布莱德劳以一种扩张的方式，赫胥黎以一种沉默的方式，都是男子汉。相比之下，基督教的劝告似乎有些软弱和过于耐心。福音书中关于“另一个脸颊”的悖论，牧师们从不打架的事实，这些百般指责都是可信的。

基督教试图把人变得像羊一样。我读到了它并相信了它，如果我没有读到不同的东西，我就会继续相信它。但我读到了截然不同的东西。我翻开了我的不可知论手册的下一页，我的大脑翻了个底朝天。现在我发现，我要憎恨基督教，不是因为它的斗争太少，

而是因为它的斗争太多。基督教似乎是战争之母。基督教让世界血流成河。我对基督徒彻底愤怒了，因为他从不愤怒。而现在，我被告知要对他生气，因为他的愤怒是人类历史上最巨大、最可怕的事情；因为他的愤怒浸透了大地，熏烤了太阳。正是那些指责基督教在修道院中的温顺和不抵抗的人，也正是那些指责基督教在十字军东征中的暴力和英勇的人。忏悔者爱德华没有战斗，而理查德-科德-莱昂却战斗了，这都是可怜的基督教的错（不知何故）。贵格会教徒（我们被告知）是唯一有特点的基督徒；而克伦威尔和阿尔瓦的大屠杀却是基督徒特有的罪行。这一切意味着什么？这个基督教总是禁止战争，又总是制造战争？首先因为它不打仗，其次因为它总是在打仗，所以人们可以辱骂它，那么它的本质是什么呢？这种畸形的杀戮和畸形的温顺是在怎样一个充满谜团的世界中诞生的？基督教的形状每时每刻都在变得更加怪异。

我举第三个例子；这是最奇怪的例子，因为它涉及到对信仰的一种真正的反对。真正反对基督教的理由很简单，那就是它是一个宗教。世界很大，充满了形形色色的人。基督教（可以合理地说）是局限于一种人的一种东西；它始于巴勒斯坦，实际上止于欧洲。我在青年时代就对这一论点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我被伦理协会经常宣扬的教义深深吸引，我的意思是，全人类有一个伟大的“无意识教会”，它建立在人类良知的无所不在之上。有人说，信条使人分裂，但至少道德使人团结。灵魂可以在最陌生、最遥远的

国度和时代寻找到基本的道德常识。它可以在东方的树下找到孔子，而他会写下“汝不可偷窃”。它可以破译最原始的沙漠上最黑暗的象形文字，破译后的意思是“小男孩应该说真话”。我相信这种拥有道德感的人与人之间的兄弟情谊，我相信其他事情也是如此。我对基督教彻底恼火了，因为它暗示（我认为）整个时代和整个（世界）帝国的人都完全逃脱了这种正义和理性的光芒。但后来我发现了一件令人吃惊的事。我发现，那些说人类从柏拉图到爱默生都是一个“（理性主义道德）教会”的人，正是那些说道德已经完全改变，在一个时代是对的，在另一个时代就是错的人。比如说，如果我要求一个祭坛，我就会被告知我们不需要，因为我们的兄弟给了我们明确的“神谕”，在他们的普遍习俗和理想中给了我们一个信条。但是，如果我轻描淡写地指出，人类的普遍习俗之一就是有一个祭坛，那么我的不可知论老师就会转过身来告诉我，人类一直处于黑暗之中，是野蛮人的迷信。我发现这是他们对基督教的日常嘲讽，基督教是一个民族的光明，却让所有其他民族在黑暗中死去。但我也发现，这是他们对基督教的特别夸耀。

他们自己认为，科学和进步是一个民族的发现，其他所有民族都死于黑暗之中。他们对基督教的主要侮辱实际上是对他们自己的主要赞美，他们对这两种事物的相对坚持似乎有一种奇怪的不公平。在考虑一些异教徒或不可知论者时，我们要记住所有人都有一种宗教；在考虑一些神秘主义者或灵修主义者时，我们只需考

虑一些人有多么荒谬的宗教。我们可以相信伊壁鸠鲁的道德观，因为道德观从未改变过。我们不能相信博须埃的伦理学，因为道德伦理学已经改变。两百年来就已经变了，但两千年没变。

这开始令人震惊。看起来，与其说基督教坏到足以包含任何恶习，不如说任何棍棒都足以用来殴打基督教。人们如此急于自相矛盾，以至于在自相矛盾的同时又不介意自相矛盾，这种令人吃惊的事情又会是什么样的呢？我在每一方面都看到了同样的事情。我无法用更多的篇幅来详细讨论这个问题，但为了避免有人认为我不公平地选择了三个偶然的案例，我将简要地介绍其他几个案例。

一些怀疑论者写道，基督教的最大罪行是对家庭的攻击；它把妇女从家庭和孩子身边拉到了孤独和沉思的修道院。但是，另一些怀疑论者（稍微先进一些）却说，基督教的最大罪行是把家庭和婚姻强加给我们；它使妇女注定要在家庭和子女中操劳，禁止她们孤独和沉思。这一指控实际上是颠倒黑白的。

或者，反基督徒又说，书信或婚姻仪式中的某些语句表现出对女性智慧的蔑视。但我发现，反基督教者自己也蔑视女人的智慧；因为他们对欧洲大陆教会的最大讥讽就是“只有女人”才去教会。又或者，基督教因其贫寒、饥肠辘辘的生活习惯；因其麻布和干豌豆而受到指责。但下一秒，基督教又被斥责为华而不实、礼教至上、斑岩神龛和黄金长袍。它被辱骂为过于朴素和过于艳

丽。同样，基督教总是被指责对性欲限制过多，而马尔萨斯的布拉德劳发现，它对性欲的限制太少了。

人们常常同时指责它的原始体面和宗教奢侈。在同一本无神论小册子的封面上，我发现基督教因其分裂而受到斥责：“一方这么说，另一方那么说”，又因其团结而受到斥责。在同一次谈话中，我的一位朋友，一位思想自由的人，指责基督教鄙视犹太人，然后又鄙视他自己是犹太人。

我当时希望相当公正，现在也希望相当公正；我并没有得出结论说，对基督教的攻击是完全错误的。我只是得出结论，如果基督教是错的，那它确实错得离谱。这种敌对的恐怖可能结合在一件事物中，但这事物一定是非常奇怪和孤独的。有些人是守财奴，也是挥霍者；但他们很少见。有人感性，也有人禁欲，但他们都很罕见。但是，如果真的存在这样一群疯狂的矛盾体，他们既信奉贵格会，又嗜血成性；既过于华丽，又过于赤裸；既朴实无华，又荒唐地迎合眼欲；既是女人的敌人，又是她们愚蠢的避难所；既是庄严的悲观主义者，又是愚蠢的乐观主义者，如果存在这种邪恶，那么，这种邪恶中就有某种相当邪恶的东西。

至高无上，独一无二。因为我在我的理性主义老师那里找不到对这种异常腐败的解释。基督教（从理论上说）在他们（理性主义者）眼里只是凡人的普通神话和错误之一。他们没有给我任何解

释这种扭曲的、非自然的邪恶的钥匙。这种邪恶的悖论上升到了超自然的高度。事实上，它几乎与教皇的无懈可击一样超自然。

然后，在一个安静的时刻，一个奇怪的想法如晴天霹雳般击中了我。我突然想到了另一种解释。假如我们听到许多人在谈论一个不知名的人。有人说他太高了，有人说他太矮了；有人说他太胖了，有人说他太瘦了；有人说他太黑了，有人说他太白了。一种解释（正如已经承认的那样）是，他可能是个奇形怪状的人。但是还有另一种解释。他可能是合适的身材。高得离谱的男人可能会觉得他矮。非常矮的男人可能觉得他高。越来越粗壮的胖子可能会觉得他不够丰满；越来越消瘦的瘦子可能会觉得他超出了优雅窄线。也许瑞典人（他们的头发像拖把一样苍白）会说他是个黝黑的男人，而黑人则认为他明显是个金发碧眼的男人。也许（简而言之）这件非同寻常的事其实就是普通的事；至少是正常的事，是中心。也许，归根结底，基督教才是正常的，而所有批评基督教的人都是以各种方式疯狂的。我试探着问自己，这些指责者中是否有任何病态的东西可以解释这种指责。我惊奇地发现，这把钥匙竟然是一把锁。例如，现代世界对基督教的指控既包括身体上的节俭，也包括艺术上的浮华，这当然很奇怪。但同样奇怪、非常奇怪的是，现代世界本身也将极度的身体奢华与极度的艺术浮华结合在一起。现代人认为贝克特的长袍过于华丽，他的膳食过于贫乏。但是，现代人在历史上确实是个例外；在此之前，从来没有人（像现代人这样）穿着如此难看的衣服参加如此精致

的晚宴。现代人觉得教堂太简单了，恰恰是现代生活太复杂的地方；他觉得教堂太华丽了，恰恰是现代生活太乏味的地方。不喜欢朴素的斋戒和盛宴的人却对主菜情有独钟。不喜欢圣衣的人却穿了一条荒谬的裤子。如果说这件事有什么疯狂之处的话，那肯定是在裤子上，而不是在那件简单的长袍上。如果有任何疯狂之处，那也是在奢华的主菜上，而不是在面包和葡萄酒上。

我翻阅了所有的案例，发现钥匙到目前为止都是合适的。斯温伯恩对基督徒的不幸很恼火，但对他们的幸福更恼火，这一点很容易解释。这不再是基督教的并发症，而是斯温伯恩的并发症。基督徒的束缚让他难过，只是因为他（基督徒）比一个健康人更享乐。基督徒的信仰激怒了他，因为他（斯温伯恩）比一个健康人更悲观。同样，马尔萨斯主义者本能地攻击基督教；不是因为基督教有什么特别反马尔萨斯的东西，而是因为马尔萨斯主义有点反人类。

然而，我觉得，基督教只是理智地站在中间的说法并不完全正确。它确实有一种强调甚至狂热的成分，而这正是世俗主义者肤浅批评的理由。它可能是明智的（我开始越来越觉得它是明智的），但它不仅仅是世俗的明智，它不仅仅是有节制的和可敬的。它的凶猛的十字军和温顺的圣人可能会相互平衡；但十字军还是非常

凶猛，而圣人则非常温顺，温顺得不像样子。就在这时，我想起了我对殉道者和自杀者的看法。在那件事中，有两种近乎疯狂的立场，但又在某种程度上等同于理智。这就是另一个矛盾；我已经发现这是真的。这正是怀疑论者认为信条错误的悖论之一；而在这一点上，我发现它是正确的。尽管基督徒可能会疯狂地热爱殉道者或憎恨自杀者，但他们对这些激情的感受从未比我在梦想信奉基督教之前更疯狂。

然后，最困难、最有趣的是，我开始在我们神学的所有巨大思想中暗暗追溯这一思想。这种思想就是我在谈到乐观主义者和悲观主义者时所概述的；我们要的不是一种混合或妥协，而是两种事物都处于其能量的顶峰；爱与愤怒都在燃烧。在这里，我只想从伦理学的角度来阐述这一点。但我无需提醒读者，这种结合的思想确实是正统神学的核心。因为正统神学特别坚持认为，基督既不是像精灵那样脱离神和人的存在，也不是像半人马那样半人半非人的存在，而是同时兼具这两样东西，而且两样东西都很彻底，既是（完全的）人又是（完全的）神。现在让我追溯一下我发现的这个概念。

所有理智的人都能看到，理智是某种平衡；一个人可能疯了，吃得太多，也可能疯了，吃得太少。一些现代人确实出现了一些模糊的进步和进化论，试图破坏亚里士多德的 μέσον 或平衡。他们似乎认为，我们应该逐渐挨饿，或者永远每天早上吃越来越多

的早餐。但是，对于所有有思想的人来说，pérov 的伟大真理依然存在；而这些（现代）人除了他们自己的平衡，任何平衡都会被打破。

不过，既然我们都必须保持平衡，真正的兴趣就在于如何保持平衡。这就是异教试图解决的问题：我认为基督教解决了这个问题，而且是以一种非常奇怪的方式解决了这个问题。

异教宣称美德处于平衡之中；基督教则宣称美德处于冲突之中：两种表面上截然相反的激情相互碰撞。当然，它们并非真的不一致；但它们却很难同时存在。让我们暂时沿着殉道者和自杀者的线索，以勇气为例。没有任何一种品质能像勇气这样，让那些纯粹理性的贤人绞尽脑汁，纠缠不清。勇气几乎是自相矛盾的。它意味着一种强烈的求生欲望，同时也是一种随时准备牺牲的精神。“为理想与公义而不怕牺牲”并不是圣人和英雄的神秘主义。它是给水手或登山者的日常建议。它可以印在阿尔卑斯山攀山指南或操练手册上。这个悖论是勇气的全部原则；甚至是相当世俗或相当残酷的勇气的全部原则。如果一个人被大海切断了去路、而仍不气馁，如果他愿意在悬崖峭壁上冒险，他可能会保住性命。

他只有不断地接近死亡，才能摆脱死亡。一个被敌人包围的士兵，要想逃出生天，就必须把强烈的求生欲望和对死亡的莫名恐惧结合起来。他不能只顾求生，因为那样他就会成为懦夫，无法逃脱。

他不能只是等待死亡，因为那样他就是自杀，也无法逃脱。他必须以一种对生命漠不关心的精神来追求生命；他必须像渴望水一样渴望生命，却又像饮酒一样饮下死亡。我想，没有哪位哲学家能够足够清晰地表达这个浪漫的谜语，我当然也没有这样做过。但基督教做得更多：它在自杀者和殉道英雄的可怕坟墓之间标明了它的界限，表明了为生而死和为死而生之间的距离。从那时起，它就在欧洲的长枪之上高举起骑士精神的神秘旗帜：基督教的勇气是对死亡的蔑视，而不是中国式（佛教坐禅、念经敲木鱼、死气沉沉、有气无力、病怏怏式）的勇气，后者是对生命的蔑视。

现在，我开始发现，这种双重的激情是基督教伦理的关键所在。在任何地方，信条都能使两股躁动的激情在静止的撞击中得到缓和。

比如说，谦虚。比如说在单纯的骄傲和单纯的屈服之间保持平衡。一般的异教徒，就像一般的不可知论者一样，只会说他对自己很满意，但不会放肆地自我满足、说有很多更好的、也有很多更坏的、等等；他的财富是有限的，但他会确保自己得到这些财富。总之，他会昂首阔步，但不一定会趾高气扬。这是一种人格的理性立场，但也有可能遭到我们（在本书前文）所指出的反对，即反对马修-阿诺德的“折中（中庸）”这一介于乐观主义和悲观主义之间的折衷方案。作为两种事物的混合体，它是两种事物的稀释；两种事物都没有发挥其全部的力量或贡献其全部的色彩。这

种适当的自豪感不会像号角之舌那样让人心潮澎湃；你不能为此披上深红色和金色的外衣。另一方面，这种温和的理性主义的谦虚并不能用火焰净化灵魂，使其像水晶一样澄澈；它并不能（像严格的追求真理者、和探究者的谦虚一样）使人像小孩子一样，可以坐在青草地的河水边。它不会让人抬起头来看到奇迹；因为爱丽丝要想成为《爱丽丝梦游仙境》中的爱丽丝，就必须变小。因此，它既失去了骄傲的诗意，也失去了谦卑。基督教试图用这种奇怪的方式来拯救这两个人（骄傲的人与自卑的人）。

它把这两种思想（骄傲与自卑）分开，然后又把它们都夸大了。一方面，人要比以前更傲慢；另一方面，人要比以前更谦卑。只要我是人，我就是万物之灵。只要我是人，我就是罪者之首。所有的谦卑都意味着悲观（意味着人对自己的整个命运抱有模糊或卑鄙的看法），所有这些都消失。我们再也听不到《传道书》的哀叹【中文译者注，圣经传道书指出，犯罪的人类，还不如遵守神旨意的飞鸟与走兽】，也听不到荷马的可怕呐喊：人类只是田野里所有野兽中最悲惨的一个。人是在上帝花园里行走的。人的地位高于所有的野兽；人之所以悲哀，只是因为他不是野兽，而是一个残缺的神。希腊人说人匍匐在大地上，就像依附在大地上一样。现在，人要践踏大地，仿佛要征服大地。因此，基督教持有一种关于人的尊严的思想，而这种尊严只能通过像太阳一样放射光芒的王冠和孔雀羽毛的扇子来表达。

但与此同时，它也蕴含着一种关于人的卑微渺小的思想，这种思想只能用以下方式表达：——在圣多米尼克的灰烬和圣伯纳德的白雪中，在禁食和梦幻般的屈服中。当一个人想到自己的时候，那里有足够的视野和空虚，足以容纳任何数量的、凄凉的摒弃和苦涩的真实。在那里，现实的绅士可以放纵自己（的悲观），只要他能放纵自己。对于快乐的悲观主义者来说，那里是一个开放的（尽情地悲观的）游乐场。——让他说任何不利于自己的话，只要不亵渎他存在的初衷；让他说自己是傻瓜，甚至是个该死的傻瓜（尽管那是加尔文式的）；——但他绝不能说傻瓜不值得拯救。他绝不能说，人就是人，是没有价值的。总之，基督教在这里又一次克服了将愤怒的对立面双方结合起来的困难，使它们（既看到人的罪与愚妄，又看到人所应当得到的拯救的价值）都保持愤怒。教会在这两点上都是积极的。一个人应当尽其所能地把自己看轻；一个人应当尽其所能地把自己的灵魂看重。

再举一个例子：慈善（仁慈）是一个复杂的问题。一些极不慈善（仁慈）的理想主义者似乎认为这个问题很简单。慈善（仁慈）是一个悖论，就像谦虚和勇气一样。直截了当地说，慈善（仁慈）当然是指赦免不可饶恕的行为、或爱不可爱的人这两种情况之一。

但如果我们问（就像我们在骄傲问题上所做的那样），一个理智的异教徒会对这样的问题有什么看法，我们可能会从根本上说起。一个明智的异教徒会说，有些人可以原谅，有些人不能原谅：偷

酒的奴隶可以被嘲笑；背叛恩人的奴隶可以被杀死，甚至在被杀死后还会被诅咒。只要行为是可以宽恕的，人就是可以宽恕的。这也是合理的，甚至是令人耳目一新的；但这是一种淡化。它没有给对不公正的纯粹恐惧留下任何空间，而这种恐惧正是无辜者的一大美德。它也没有给单纯的对人的温柔留下位置，而这种温柔正是慈善的全部魅力所在。【换言之，异教哲学是不温不火的，它既没有体恤无辜之人所受的冤屈，也没有看到有罪之人所期盼的温柔与救赎】。基督教一如既往地出现在这里。它剑走偏锋，把一件事与另一件事割裂开来。它将罪行与罪犯区分开来。我们必须宽恕罪犯，七十个七次。对于罪行，我们绝不能宽恕。偷酒的奴隶引起部分愤怒和部分善意是不够的。我们必须对偷窃行为比以前更加愤怒，但对小偷却比以前更加仁慈。愤怒和仁爱都有驰骋的空间。我越是思考基督教，就越是发现，它建立了一种规则和秩序，但这种规则与秩序的主要目的是为美好的事物（对罪的忿怒，与对罪人的仁爱）提供肆意生长的空间。

精神和情感自由并不像看起来那么简单。实际上，它们与社会和政治自由一样，需要谨慎地平衡各种法律和条件。普通的无政府主义者、自由思想者，想要自由地感受一切，但最后却陷入了一个悖论，使他根本无法感受。他摆脱了家庭的限制，追随诗歌。但是，当他不再感受家乡的限制时，他也就不再感受“奥德赛”诗意了。他摆脱了民族偏见，置身于爱国主义之外。但在爱国主义之外，他也在“亨利五世”之外。这样的文人根本就置身于所

有文学之外：他比任何偏执狂都更像一个囚犯。因为如果你与世界之间有一堵墙，那么你说自己是被关在里面还是被关在外面就没有什么区别了。我们要的不是所有正常情感之外的普遍性，我们要的是所有正常情感之内的普遍性。从情感中解脱出来，就像一个人从监狱中解脱出来一样，与——从情感中解脱出来，就像一个人从城市中解脱出来一样，这两者之间是完全不同的。我从温莎城堡获得了身体自由（也就是说，我没有被强行拘禁在那里），但我绝没有因离开那座建筑而获得心灵自由。人怎么能脱离美好情感，在空荡的空间里摆动它，而不弄坏它、或把它弄错呢？这就是基督教的平行激情悖论所取得的成就。在神圣与邪恶之战、世界的悖逆与毁灭的基本教条下，他们（基督徒们）的乐观主义和悲观主义，作为纯粹的诗歌，可以像模糊视线一样松弛下来。

圣弗朗西斯在赞美一切美好的时候，可能是比沃尔特-惠特曼更大声疾呼的乐观主义者。圣杰罗姆在谴责一切罪恶时，可以把世界描绘得比叔本华更黑。两种激情都是自由的，因为它们都有自己的位置。乐观主义者可以尽情地赞美欢快的进行曲、金色的号角和上战场的紫色旗帜。但他绝不能说这场战斗毫无必要。悲观主义者可以随心所欲地描绘令人作呕的行军或血淋淋的伤口。但他绝不能说战斗毫无希望。所有其他的道德问题也是如此，骄傲、尊严、抗议和同情都是如此。教会通过确定其主要教义，不仅将看似不一致的东西并列在一起，而且还允许它们以一种艺术暴力的形式爆发出来，否则只有无政府主义者才有可能做到这一点。

温顺变得更加戏剧化，而不是疯狂。

历史上的基督教兴起了一场崇高而奇特的道德政变，它对美德的意义就像尼禄的罪行对恶行的意义一样。（对罪的）愤怒和（对罪人的）仁慈的精神采取了可怕而有吸引力的形式，从像狗一样鞭打普兰塔格奈特王朝第一位也是最伟大的一位君主的僧侣般的凶狠，到圣凯瑟琳的崇高怜悯，她在官方的混乱中亲吻了罪犯血淋淋的头颅。诗歌既可以实践，也可以创作。随着超自然宗教的兴起，这种英雄主义和纪念碑式的伦理方式完全凸显了。他们（热忱的基督徒们）谦卑，因而可以彰显自己；但我们（世俗的现代主义社会）太骄傲，因而无法杰出。我们的（世俗）伦理学教师为监狱改革撰写了（不温不火的）合理文章；但我们不可能看到卡德伯里先生或任何杰出的慈善家走进雷丁监狱，在被勒死的尸体被扔进生石灰之前拥抱它。我们的（现代世俗主义）道德教师在文章中温和地反对百万富翁的权力；但我们不可能看到洛克菲勒先生或任何现代暴君在威斯敏斯特大教堂被公开鞭打（正如中世纪的教皇鞭打跪在地上的世俗暴君皇帝那样）。

因此，世俗主义者的双重指控虽然只会给自己带来黑暗和混乱，但却给信仰带来了真正的光明。诚然，历史上的教会既强调（神职人员）独身，又强调（广大信众的）家庭；既强烈主张（信众的）生儿育女，又强烈主张（神职人员）不要孩子（如果可以这么说的话）。它把它们并列在一起，就像两种强烈的颜色，红色

和白色，就像圣乔治盾牌上的红色和白色。它对粉红色（中庸）一直怀有健康的仇恨。它讨厌两种颜色的结合，那是哲学家们软弱无力的权宜之计。它憎恨由黑变白的演变，那无异于肮脏的灰色。事实上，教会关于贞操的整个理论可以用这样一句话来象征：“白色是一种颜色，而不仅仅是没有颜色”。我在这里提出的所有主张都可以用这样一句话来表达：在大多数情况下，基督教试图让两种颜色并存但保持纯净。它不像赤褐色或紫色那样是一种混合物；它更像一条整洁明亮的丝绸，因为整洁明亮的丝巾总是呈直角，而且是十字形的图案。

当然，反基督教者关于屈服和屠杀的自相矛盾的指控也是如此。教会确实让一些人战斗，让另一些人不战斗；确实让战斗的人如雷霆万钧，让不战斗的人如雕像一般镇静。这一切只是意味着教会宁愿使用英雄，也不愿使用托尔斯泰（坐而论道、却不行道的人）。战斗生活中一定有好东西，因为有那么多好人喜欢当兵。不抵抗的思想一定有好处，因为这么多好人似乎都喜欢当贵格会教徒。教会所做的一切（就这一点而言）都是为了防止这两种美好事物中的任何一种取代另一种。它们并存。托尔斯泰主义者拥有修道士的所有忧郁，于是成为了修道士。贵格会成为了一个俱乐部，而不是一个教派。僧侣们说的都是托尔斯泰说过的话；他们对战斗的残酷和复仇的虚荣发出了清澈的哀叹。但是，托尔斯泰们还不足以管理整个世界；在信仰的时代，他们是不被允许管理世界的。这个世界没有失去詹姆斯-道格拉斯爵士最后的冲锋，

也没有失去圣女贞德战斗的旗帜。有时，这种纯粹的温柔和这种纯粹的凶猛相遇了，并证明了它们的结合是正确的；所有预言家的悖论都应验了，在圣路易的灵魂中，狮子与羔羊躺在了一起。但请记住，对这段圣经文字的解释过于轻率。特别是在我们的托尔斯泰倾向中，人们总是确信，当狮子与羔羊同卧时，狮子变得像羔羊一样。但这是羔羊的野蛮吞并和帝国主义。这只是羔羊吸收了狮子，而不是狮子吃掉了羔羊。真正的问题是，狮子能否与羔羊躺在一起，并仍然保持其王者的凶猛？这就是教会试图解决的问题；这就是教会创造的奇迹。

这就是我所说的猜测生活中隐藏的怪癖。这就是知道一个人的心在左边而不是中间。这就是不仅知道地球是圆的，而且知道它到底哪里是平的。基督教教义发现了生活中的奇特之处。它不仅发现了规律，而且预见例外。那些说基督教发现了仁慈的人低估了基督教；任何人都可能发现仁慈。事实上，每个人都发现了仁慈。但是，基督教发现了一个既仁慈又严厉的计划，它预见到了人性的一种奇怪的需要。因为没有人愿意把大罪当作小罪来宽恕。任何人都可能会说，我们既不应该十分痛苦，也不应该十分快乐。但是，要想知道一个人在多大程度上可以相当痛苦、而又不至于不可能相当快乐，这就是心理学上的一个发现。任何人都可以说：“既不要大摇大摆，也不要卑躬屈膝”；这本来是一种限制。但是说“在这里你可以大摇大摆，在那里你可以卑躬屈膝”，这就是一种解放。

这就是基督教伦理的重大事实；新平衡的发现。异教就像一根大理石柱子，因为匀称而挺拔。基督教就像一块巨大的、粗糙的、浪漫的岩石，虽然一碰就会在基座上摇晃，但由于其夸张的缺陷恰好相互平衡，所以能在那里盘踞千年。哥特式大教堂的柱子各不相同，但它们都是必要的。每一个支撑物似乎都是偶然的、梦幻般的支撑物；每一个扶壁都是飞扬起来的扶壁。在基督教中，表面上的意外也是如此。贝克特（主教）在金色和深红色的衣服下穿了一件贴身的棉布衫，这种搭配有很多可取之处；因为贝克特得到了棉布衫的好处，而街上的人们得到了深红色和金色的好处。这至少比现代百万富翁的做法要好，因为现代百万富翁的外表是黑色和单调的，而内心却是金色的。

但是，天平并不总是像贝克特那样掌握在一个人的手中；天平往往是在两个人之间分配的。因为一个人在北方的皑皑白雪中祈祷和斋戒，而另一个人的南方的城市就可以在他的节日里向他抛洒鲜花；因为狂热者在叙利亚的沙滩上喝水，宁静者就在英格兰的果园里喝苹果酒。这就是基督世界比异教帝国更令人困惑、更有趣的地方；就像亚眠大教堂并不比帕台农神庙更好看，但更有趣一样。如果有人想从现代的角度证明这一切，那就让他想想这样一个奇怪的事实：在基督教的统治下，欧洲（虽然仍然是一个统一体）分裂成了各个国家。爱国主义就是这种有意平衡一个重点与另一个重点的完美例子。异教帝国（古代罗马帝国）的本能会

说：“你们都应是罗马公民，并得到同样的发展；让德国人少一些迟钝和敬畏，让法国人少一些实践和敏捷”。但基督教欧洲的本能却说：“让德国人保持迟钝和敬畏，让法国人更安全地敏捷和实践。我们将从这些过激行为中创造出一种平衡。被称为德国的荒谬将纠正被称为法国的疯狂”。

最后一点，也是最重要的一点，正是这一点解释了现代基督教史评论家们所无法解释的问题。我指的是为神学的细枝末节而展开的滔天大战，为一个手势或一句话而引发的情感地震。这不过是一寸之差，但在平衡的时候，一寸之差就是一切。教会要想继续其伟大而大胆的不规则平衡实践，就不能在某些事情上有丝毫的闪失。一旦让一种观念变得不那么强大，另一些观念就会变得过于强大。基督教牧羊人带领的不是羊群，而是一群公牛和老虎，是可怕的理想和吞噬人的教义，每一个都强大到足以转向虚假的宗教，毁灭整个世界。请记住，教会是专门为危险的思想而存在的；她是一个驯兽师。圣灵降生、神人死亡、罪孽赦免、或预言应验等观念，任何人都可以看到，只需轻轻一碰，就会变成亵渎神明或凶残的东西。地中海的工匠们丢弃了最微小的一环，于是，祖先悲观主义的雄狮在被人遗忘的地方冲破了它的锁链、遁入北方的森林。

关于这些神学上的平衡，我将在以后再谈。在此，我们只需注意到，如果在教义上犯了一些小错误，就可能在人类幸福上犯下大

错。关于象征主义本质的一句错误的措辞，就会毁掉欧洲所有最好的思想。定义上的一个疏忽，可能会让所有的舞蹈停止；可能会让所有的圣诞树枯萎或让所有的复活节彩蛋破碎。即使是为了让人类享受普遍的人类自由，教义也必须在严格的范围内界定。教会必须小心谨慎，唯恐世人大意。

这就是正教令人激动的浪漫。人们已经养成了一种愚蠢的习惯，把正统说成是沉重、平淡和安全的東西。从来没有任何东西像正统派那样危险或令人兴奋。它是理智：而理智比疯狂更富有戏剧性。它是一个人在疯狂奔跑的马匹后面的平衡技术，看似这样弯腰，那样摇摆，但每一个姿态都有雕塑般的优雅和算术的精确。早期的教会与任何战马一起狂奔，但不能说它只是像一个庸俗的狂热分子，疯狂地沿着一个想法前进。她左冲右突，准确地避开了巨大的障碍。一方面，她避开了阿里乌主义（即否认基督的神性）的巨大冲击，避开所有世俗力量的支撑、免得使基督教过于世俗化。下一秒，她又转向避开东方主义，因为东方主义哲学（泛神主义哲学）也会使基督教过于世俗化。正统的教会从不走温顺的道路，也不接受约定俗成的东西；正统的教会不看人的脸面。接受阿里乌派（否认基督神性）的世俗权力会更容易些。在加尔文主义的十七世纪，掉进宿命论的无底深渊是很容易的。成为一个疯子很容易：成为一个异端也很容易。让时代拥有自己的头颅总是容易的，难的是保住自己的头脑。做一个现代主义者总是很容易，做一个势利之徒也很容易。在基督教的历史道路上，一个

时尚接着一个时尚，一个（异端）教派接着一个（错误）教派；如果想要掉进任何一个公开的错误和夸大的陷阱，那就真的太简单了。堕落总是很简单的；堕落的角度有无数个，而站立的角度只有一个。堕入从（古代）诺斯替主义（的谬误）到（现代）基督教科学（的异端）的任何一种时尚都是显而易见的，也是乏味的。

但是，避开所有这些都一次呼啸而过的冒险；在我的视野中，天国的战车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飞驰在各个时代，沉闷的异端邪说匍匐在地，狂野的真理摇摇欲坠，但却屹立不倒。

=====

=====

=====

=====

=====

=====

=====

=====

=====

=====

=====

=====

VII- 永恒的革命

有人提出了以下命题：第一，即使是为了改善生活，也需要对我们的生活抱有某种信念；第二，即使是为了满足，也需要对事物的现状感到某种不满；第三，要想拥有这种必要的满足和必要的不满，仅仅拥有斯多葛派（禁欲主义者）那种明显的平衡是不够的。因为单纯的顺从既没有快乐的巨大轻率，也没有痛苦的极度不耐。有一种重要的反对意见认为，仅仅苦笑着忍受是不够的。反对的理由是，如果你只是忍受，你就不会咧嘴（真诚地）笑。希腊英雄不会咧嘴大笑，但妖怪会——因为他们是基督徒。当一个基督徒感到高兴时，他（在最确切的意义上）是非常高兴的；他的高兴是可怕的。基督预言了整个哥特式建筑，当时，紧张而体面的（法利赛人）人们（就像现在反对桶式风琴的人们）反对耶路撒冷阴沟里的啜泣者大喊大叫（欢呼基督的到来）。他（耶稣基督）说：“如果这些人不说话，石头也会喊叫（欢呼）”。

在他（耶稣基督）精神的推动下，出现了中世纪大教堂的外墙，就像一个喧闹的合唱团，挤满了叫喊的面孔和张开的嘴巴。预言应验了：“石头都在呐喊”。

如果承认这些，尽管只是为了争论，我们可以继续讨论自然人的

思想，苏格兰人称之为（令人遗憾地熟悉）“旧人”。我们可以提出摆在我们面前的下一个问题。即使是为了让事情变得更好，也需要一些满足感。但我们所说的“让事情变得更好”是什么意思呢？现代人关于这个问题的讨论大多只是在一个圆圈里争论，而我们已经把这个圆圈当成了疯子和单纯理性主义的（封闭式）象征【换言之，如果离开了超自然主义，理性主义者本身是没有方向的、因而成了疯子】。进化只有产生好的东西才是好的；好的东西只有有助于进化才是好的。大象站在乌龟上，乌龟站在大象上。

显然，从自然界的原则中获取我们的理想是行不通的；原因很简单：（除了某种人类或神圣的理论）自然界中没有原则。例如，当今那些廉价的反民主者会郑重其事地告诉你，自然界中不存在平等。他是对的，但他没有看到逻辑上的补充。自然界没有平等，自然界也没有不平等。

不平等和平等一样，都意味着价值标准。将贵族制解读为动物式的政府状态，与将民主制解读为动物式的无政府状态一样，都是感情用事。贵族制和民主制都是人类的理想：一个说所有人都有价值，另一个说某些人更有价值。但是，大自然并没有说猫比老鼠更有价值；大自然也没有在这个问题上做任何评论。她甚至没有说猫令人羡慕，老鼠令人怜悯。我们之所以认为猫更有价值，是因为我们（或者说我们中的大多数人）有一种“生比死好”的

特殊哲学。但是，如果这只老鼠是一只德国悲观主义老鼠，他可能根本不会认为猫打败了他。他可能会认为自己先到了坟墓，因而打败了猫。或者，它可能会觉得，自己让猫活了下来，实际上是对猫施加了可怕的惩罚。就像微生物会因为传播瘟疫而感到自豪一样，德国悲观主义的老鼠也会因为自己让猫再次遭受有意识存在的折磨而感到兴奋。这完全取决于老鼠的哲学。你甚至不能说大自然中存在着胜利或优越，除非你有一些关于什么东西是优越或胜利的理论。你甚至不能说猫会得分，除非你有一个评分系统。你甚至不能说猫得到了最好的东西，除非存在一些最好的东西。

因此，我们无法从自然中获得理想本身。但是，既然我们在这里遵循的是第一种关于自然的推测，那么我们就（暂时）不考虑从上帝那里获得理想的想法。所以，（暂时为了讨论问题的方便），我们必须（正如现代理性主义者所说）应当有（出于）自己的理想。但大多数现代人试图表达的理想都非常模糊。

有些人只是简单地依赖时钟：他们说得好像仅仅是时间的流逝就能带来某种优越感；因此，即使是一个具有一流头脑的人也会漫不经心地使用“人类道德永远不会过时”这样的说法。怎么可能有什么是最新的？怎么能说圣诞节的庆祝活动不适合在12月的25日举行呢？当然，我的意思是，大多数人在他所喜欢的人后面（即随波逐流），少数人在他所喜欢的人前面。另一些含糊不清

的现代人躲避在物质性隐喻中（即，他们用自然物质性的比喻，来作为自己道德方向的根基）；事实上，这是含糊不清的现代人的主要标志。他们不敢定义自己的善的学说，就毫不吝啬地、毫无羞耻地使用自然物质性的比喻，最糟糕的是，他们似乎认为这些廉价的（自然物质性的）比喻是精妙的精神的、优越的，比从前的（中世纪的）（基督教）旧道德更好。

因此，他们认为谈论（自然物质性）事物的“高（崇高、高尚）”是知识性的行为。但这其实与知识思想性恰恰相反；它不过是塔楼上或风向标上（挂着的标语上）的一句（肤浅的）话。（在这种肤浅的所谓现代理性主义的旗帜下），“汤米是个好孩子”成了一种纯粹的哲学说法，与柏拉图或阿奎那的说法不相上下。而“汤米过着更高尚的生活”则是十英尺高的尺子所衡量下的一个粗俗（无意义的、肤浅的）言辞。【换言之，对于什么是好，什么是高尚，已经没有了深刻的、坚实的根基，而成了肤浅无意义的、人云亦云的、疯子般的、标语和口号】

顺便说一句，这（肤浅性）几乎是尼采的全部弱点，尽管有些人（现代思想肤浅者）把尼采说成是一位大胆而坚强的思想家。没有人会否认尼采是一位富有诗意和暗示性的思想家，但他与强势恰恰相反。他一点也不大胆。他从来没有像亚里士多德和加尔文，甚至卡尔-马克思这些坚毅无畏的思想家那样，用光秃秃的抽象词语来表达自己的意思。尼采总是像一个欢快的小诗人一样，用一

个形象的比喻来回避问题。他说“超越善恶”，因为他没有勇气说“比善恶更善”或“比善恶更恶”。如果他面对自己的思想时不使用隐喻，他就会发现这（他的思想）是无稽之谈。因此，当他描写他的英雄时，他不敢说“更纯洁的人”，或“更快乐的人”，或“更悲伤的人”，因为所有这些都是观念；而观念是令人震惊的。他说的是“上人”或“超人”，这是一个来自杂技演员或登山者的物理隐喻。尼采确实是一个非常胆小的思想家。他根本不知道他希望进化产生什么样的人。如果他不知道，那么那些谈论事物“更高”的普通进化论者肯定也不知道。

不过，有些人也会屈服于自然，坐以待毙。大自然总有一天会做些什么，没人知道是什么，也没人知道是什么时候。我们没有理由行动，也没有理由不行动。如果发生了什么，那就是对的；如果阻止了什么，那就是错的。同样，有些人试图通过做一些事、做任何事来预测自然。因为我们可能会长出翅膀，所以他们砍掉了自己的腿。然而，就他们所知，大自然可能正试图让他们变成蜈蚣。

最后，还有第四类人，他们随心所欲，说这就是进化的最终目的。这些人是唯一明智的人。这才是使用“进化”一词的唯一真正健康的方式，即为自己想要的东西而努力，并称之为进化。进步或发展在以下人群中唯一可理解的意义是：——人，是我们有的一个明确的愿景，我们希望让整个世界都像这个愿景一样。如果你

愿意这么说，那么该学说的本质就是，我们周围的一切只是我们要创造的东西的方法和准备。这不是一个世界，而是一个世界的材料。上帝给我们的与其说是一幅画的颜色，不如说是一个调色板的颜色。但他也给了我们一个主题、一个模型、一个固定的愿景。我们必须清楚自己想要画什么。这在我们之前的原则清单上又增加了一条原则。我们说过，我们必须热爱这个世界，即使是为了改变它。现在我们要补充的是，我们必须喜欢另一个世界（真实的或想象的），以便有东西可以成为我们改变这个世界的目标。

我们不必仅仅争论进化或进步这两个词：我个人更愿意称之为改革。因为改革意味着塑造。它意味着我们试图以一种特定的形象来塑造（这个）世界，使之成为我们头脑中已经看到的（另一个世界的）东西。进化是一种隐喻，而不是单纯的自动展开。进步比喻的是仅仅沿着一条很可能是错误的道路行走。但是，改革是对有理智、有决心的人的比喻：它意味着我们看到了某种错误、或匮乏，我们要把它修复。我们知道那应当是什么形状。

我们这个时代的整个崩溃和巨大失误就在这里。我们混淆了两件不同的事情，两件相反的事情。进步本应该意味着我们总是在改变世界，以适应我们的愿景。（然而现代社会中的所谓）进步却意味着我们总是在改变愿景。进步本应该意味着，我们在为人类带来正义和仁慈方面缓慢而坚定地前进；（然而现代社会中的所谓）进步却意味着，我们在怀疑正义和仁慈的可取性方面进展非

常迅速：——任何（德国）普鲁士诡辩家的狂言都会让人怀疑正义和仁慈。进步本应该意味着我们一直在向新耶路撒冷迈进。（然而现代社会的所谓“进步”）却意味着新耶路撒冷是在远离我们。我们不是在改变现实以适应理想。我们是在改变理想：这更容易。

愚蠢的例子总是比较简单；让我们假设一个人想要一个特殊的世界，比如，一个蓝色的世界。他没有理由抱怨他的任务太轻或太快；他可能会在改造过程中辛勤工作很长时间；他可以（在各种意义上）一直工作到一切都变成蓝色为止。他可以有英雄般的冒险；可以为一只蓝色的老虎做最后的修饰。他可以有童话般的梦想；蓝月亮的曙光。但是，如果他每天都改变自己喜欢的颜色，他就根本不会进步。如果他读了一位新哲学家的书后，就开始把所有的东西都涂成红色或黄色，那么他的作品就会被扔掉：除了几只走来走去的蓝老虎之外，就什么也没有了，这是他早期作风的标本。这正是普通现代思想家的处境。有人会说，这显然是一个荒谬的例子。但这确实是近代史的事实。我们的政治文明发生的巨大而认真的变化都属于十九世纪早期，而不是晚期。它们属于黑白两色的时代，那时人们固执地相信托利主义、新教、加尔文主义、改革，也不乏革命。无论每个人相信什么，他都会坚定地、不带怀疑地坚持下去：曾经有一段时间，既定教会可能会倒台，上议院也差点倒台。这是因为激进派足够明智，始终如一；这是因为激进派明智地保持了保守。

但在目前的氛围下，激进主义没有足够的时间和传统来拉倒任何东西。休-塞西尔勋爵（在一次精彩的演讲中）说，变革的时代已经过去，我们的时代是一个保守和安逸的时代，这句话有很大的道理。但是，如果休-塞西尔勋爵意识到（事实的确如此），我们的时代之所以是一个保守的时代，是因为这是一个完全不相信（无信仰）的时代，他可能会感到痛苦。如果你希望制度保持不变，那就让信仰快速而频繁地消逝吧。思想的生命越是涣散，物质性的机器就越是自生自灭。我们所有的政治建议、集体主义、托尔斯泰主义、新封建主义、共产主义、无政府主义、科学官僚主义的最终结果都是君主制和上议院将继续存在。所有新宗教的最终结果都是，英格兰教会不会（天知道还有多久）解散。正是卡尔-马克思、尼采、托尔斯泰、坎宁安-格雷厄姆、萧伯纳和奥伯龙-赫伯特，他们弓着巨大的背，共同扛起了坎特伯雷大主教的宝座。

我们可以笼统地说，自由思想是对自由的最好阻碍。以现代方式（世俗化的自由主义思想）管理奴隶的思想解放，是防止奴隶解放的最好办法。教他（一个人）担心自己是否想获得自由，他自己就不会获得自由。也许有人会说，这个例子很遥远或极端。但是，我们身边的人也正是如此。诚然，黑人奴隶作为一个堕落的野蛮人，可能会有人类的忠诚之情，也可能会有人类的自由之情。但是，我们每天看到的人——格拉德格林德先生工厂里的工人，格拉德格林德先生办公室里的小职员——他的精神过于忧虑，不相信自由。革命文学让他安静下来。他被一连串狂热的哲学思想所镇

住，并保持在自己的位置上。他今天是马克思主义者，明天是尼采主义者，后天是超人（可能是），每天都是奴隶。在所有的哲学之后，唯一剩下的就是工厂。唯一从所有哲学中获益的人是格拉德格林德。让他的商业舵手们（工人们）不断获得怀疑论的文献是值得的。现在我想起来了，当然，格拉德格林德是以提供图书馆实现这一点的。他显示了自己的理智。所有现代（世俗化自由主义思想）书籍都站在他这一边。只要天堂的愿景一直在变，地球的愿景就会一成不变。没有什么理想能够长久地实现，甚至部分地实现。现代年轻人永远不会改变他的环境，因为他总是会改变他的想法。

因此，这是我们对理想的第一个要求，理想必须是固定的。（肖像素描家）惠斯勒曾经对一个人进行过多次快速端详；即使他撕掉二十张肖像画也没有关系。但如果他抬头看了二十次，每次都看到一个新的人安详地坐在那里，那就很糟糕了。因此，（相对而言）人类有多少次未能画出（实现）自己的理想并不重要；因为这样一来，人类以前的所有失败都会结出丰硕的果实。但是，若人类经常改变自己的理想，就非常糟糕，因为这样一来，人类以前的所有失败都是徒劳无功的。因此，问题在于我们怎样才能既让艺术家对自己的画感到不满，又不让他对自己的艺术感到极度不满？怎样才能让一个人总是对自己的作品不满意，但又总是对工作感到满意？我们怎样才能确保肖像画家，可以将没有画好的草稿扔掉、而不是采取自然和更人性化的做法，将坐着的人扔

出窗外？

严格的统治不仅是统治所必需的，也是反抗所必需的。任何革命都需要这种固定而熟悉的理想。人有时会对新思想采取缓慢的行动，但他只会对旧思想采取迅速的行动。如果我只是为了漂浮、消逝或演变，那可能是为了无政府主义的东西；但如果我要暴动，那就必须是为了可敬的东西。这就是某些进步和道德进化学派的全部弱点。他们认为，道德的发展是缓慢的，每一年或每一瞬间都会发生难以察觉的道德变化。这种理论只有一个最大的缺点。它说的是走向正义的缓慢运动，却不允许快速运动。它不允许一个人跳起来宣布某种状态本质上是不可容忍的。为了说明问题，最好举一个具体的例子。某些唯心主义的素食主义者，说现在已经到了不吃肉的时候了；言下之意，他们假定吃肉曾经是正确的，并且他们建议“现在已经到了不吃肉的时候了”。有一天，吃牛奶和鸡蛋可能是错误的。我在这里不讨论什么是对动物的公正。我只想说明，在特定条件下，无论什么是正义，都应该是及时的正义。如果一只动物受到了伤害，我们应该能够立即去拯救它。但是，如果我们的时间可能已经滞后（或提前）了，我们又怎么能赶去呢？我们怎么能赶得上一列几个世纪后才会到达的火车呢？如果一个人现在就像我喝牛奶时可能变成的那样，我怎么能谴责他剥猫皮呢？一个灿烂而疯狂的俄罗斯教派到处奔走，把所有的牛从所有的车上赶走。当我不知道是我的进化表快了一点，还是车夫的表慢了一点时，我怎么能鼓起勇气把马赶出我的马车呢？假设

我对一个穿毛衣的人说“奴隶制是进化的一个阶段”，他回答说“而出汗适合进化的这个阶段”；如果没有永恒的检验，我怎么回答？如果毛衣可以站在当前道德的背后，为什么慈善家就不能站在道德的前面呢？除了字面意义上的道德总是在逃避之外，当前的道德究竟是什么？

因此，我们可以说，永恒的理想是无论我们是希望国王的命令被迅速执行，还是只希望国王被迅速处决，它都是必要的。断头台有许多罪过，但公正地说，它并不具有进化论的意义。进化论者最喜欢的论点在斧头上找到了最佳答案。进化论者说：“你在哪里划线？”革命论者回答说：“我在这里划线：正好在你的头和身体之间”。在任何特定的时刻，如果要有任何打击，就必须有抽象的对与错；如果要有任何突然的事情，就必须有永恒的东西。因此，对于人类所有可以理解的目的而言，无论是改变事物还是保持事物的原样，无论是像中国那样建立一个永恒的制度，还是像法国大革命初期那样每个月都对其进行修改，都同样需要一种固定的愿景。这是我们的第一个要求。

当我写下这句话时，我再次感觉到讨论中出现了另一种东西：就像一个人听到教堂的钟声高于街道的声音一样。似乎有什么东西在说：“我的理想至少是固定的；因为它在世界创立之前就已经固定了。我对完美的憧憬肯定不会改变，因为它被称为伊甸园。你可以改变你要去的地方，但你不能改变你来自的地方”。对于

正统派（基督教）来说，革命总是有理由的；因为在人们的心中，上帝已经被置于撒旦的脚下。在上层世界，地狱曾经反抗天堂。但在这个世界，天堂正在反抗地狱。对于正统派来说，革命永远存在；因为革命就是复辟。在任何时候，你都可以为自亚当以来人类从未见过的完美而一击致命。任何一成不变的习俗，或任何不断变化的进化，都不可能抹杀那原本的美好。只要牛有角，人就可能有妾，但如果这些妾是有罪的，她们就不是人的（正确的）一部分。也许从鱼在水下开始，人就一直受压迫；但如果压迫是有罪的，他们就不应该受压迫。锁链之于奴隶，颜料之于妓女，就像翎羽之于鸟儿，洞穴之于狐狸一样自然；但如果它们是罪恶的，它们就不是（应当如此的）。我（基督教）举起我的史前传说，藐视你们所有的历史。你（基督教）的设想不仅仅是一个固定的概念，它还是一个事实。我停顿了一下，注意到基督教的新巧合：但我还是继续往前走。

我接着谈到关于任何进步理想的下一个必要条件。有些人（我们已经说过）（进化论者）似乎相信事物的本质是自动的、非人为的进步。但很显然，说进步是自然的、不可避免的，并不能鼓励任何政治活动；这不是积极行动的理由，而是懒惰的理由。如果我们注定要进步，我们就不必为进步而烦恼。纯粹的进步论是不做进步者的最好理由。不过，我主要想提请注意的是这些显而

易见的评论。

唯一引人注目的一点是：如果我们认为改进（进步）是自然而然的（必然的趋势方向），那么它就必须相当简单。可以想象，世界可能会朝着一个（简单、单调而单一的）目标努力（前进），但很难朝着许多（多样性的、生动的）品质的任何特定排列努力。以我们最初的比喻为例：大自然本身可能会变得更加蔚蓝；也就是说，这个过程非常简单（而单调、单一），可能是非个人化的（即，沉闷、没有生气、死气沉沉）。但是，除非大自然是有个性的（生动、充满活力），否则大自然不可能用多种颜色精心绘制一幅画。如果世界本应有的（或将要有的）趋势仅仅是黑暗或光明，它可能会像黄昏或黎明一样缓慢而不可避免地到来。但是，如果世界本应有的（或将要有的）趋势是一幅精心制作的艺术画，那么其中就必须有（智慧）设计，无论是人的设计还是神的设计。

世界在时间的流逝中，可能会变得像一幅旧画一样黑，也可能像一件旧外套一样白；但如果它变成了一件黑白相间的特殊艺术品——那就是艺术家的作品。

如果区别不明显，我举一个普通的例子。我们经常从现代人道主义者那里听到一种特别宇宙化的信条；——我使用人道主义者这

这个词的一般含义是指维护所有生物的要求而反对人类的要求的人。他们说，历朝历代，我们越来越人道，也就是说，一个又一个的群体或阶层，奴隶、儿童、妇女、奶牛、牲畜、或其他生物，逐渐得到了仁慈或公正的对待。他们说，我们曾经认为吃人是正确的（我们并不这样认为）；但我在此并不关心他们的历史，因为那是极不符合历史的。事实上，食人肯定是一种颓废的行为，而不是原始的行为。现代人出于情感而吃人肉的可能性要比原始人出于无知而吃人肉的可能性大得多。我在这里只是根据他们的论点来概述一下，他们的论点是认为，人类已经逐渐变得更加宽容，首先是对公民，然后是对奴隶，接着是对动物，然后（大概）是对植物。

我觉得坐在一个人的身上是不对的。不久后，我也会认为坐在马背上是不对的，甚至（我想）我也会认为坐在椅子上是不对的。这就是论证的动力。对于这个论点，可以说可以用进化或不可避免的进步来谈论。接触的东西越来越少的长期趋势，可能只是一种无意识的野蛮趋势，就像一个物种越来越少地生孩子一样。这种漂移可能是真正的进化，因为它是愚蠢的。

达尔文主义可以用来支持两种疯狂的道德观，但不能用来支持一种理智的道德观。所有生物的亲缘关系和竞争关系可以作为疯狂残忍或疯狂多愁善感的理由，但不能作为健康地热爱动物的理由。在进化论的基础上，你可以不人道，也可以荒唐地人道，但你不

可能是人。你和老虎是一体的，这可能是你对老虎温柔的理由。或者，这也可以成为你像老虎一样残忍的理由。训练老虎模仿你是一种方法，你模仿老虎是一种更快速的方法。但无论是哪种情况，进化论都没有告诉你如何合理地对待老虎，既欣赏老虎的条纹，同时避开它的爪子。

如果想合理地对待老虎，就必须回到伊甸园。因为顽固的提醒不断出现：只有超自然的人才能理智地看待自然。所有泛神论、进化论和现代宇宙宗教的本质其实都在于这个命题：大自然是我们的母亲。不幸的是，如果你把大自然视为母亲，你会发现她只是一个继母。基督教的主要观点是：大自然不是我们的母亲：大自然是我们的姐妹。我们可以为她的美丽而自豪，因为我们有同一个父亲；但她对我们没有权威；我们只能仰慕，而不能模仿。这使典型的基督徒在尘世中的愉悦有了一种近乎轻浮的奇怪的轻快感。对于伊希斯和赛卑尔的崇拜者来说，大自然是一位庄严的母亲。对华兹华斯或爱默生来说，大自然是端庄的母亲。但对阿西西的弗朗西斯或乔治-赫伯特来说，大自然并不庄严。对圣弗朗西斯来说，大自然是一个姐姐，甚至是一个妹妹：一个翩翩起舞的小妹妹，可以被嘲笑，也可以被爱。

然而，这并不是我们现在要讨论的重点；我承认这一点只是为了说明，钥匙是如何不断地、偶然地适合最小的门。我们的主要观点是，如果说大自然中存在着一种非人为的（自动的）改进趋势，

那么它大概就是一种简单而单调的胜利趋势。我们可以想象，生物学中的某种自动趋势可能会让我们的鼻子越来越长。但问题是，我们希望鼻子越来越长吗？我想不是的；我相信我们大多数人都想对我们的鼻子说：“到此为止，不能再远了；你骄傲的一定要停留在这里”：——我们需要一个这样长度的鼻子，以确保一张有趣的脸。但是，我们不能想象仅仅是生物学上的一种趋势，来产生有趣的面孔；因为有趣的面孔是眼睛、鼻子和嘴巴的一种特殊排列，它们之间的关系非常复杂。比例不可能是一种随机漂移：它要么是一种例外，要么是一种（智慧）设计。人类道德理想及其与人道主义者和反人道主义者的关系也是如此。可以想象，我们会越来越多地远离事物：不驾驭马匹；不采摘花朵。我们最终可能会被约束，即使争论也不许扰乱人的思绪；即使咳嗽也不许打扰鸟儿的睡眠。最终的神化似乎是一个人静静地坐着，不敢动弹，生怕惊扰了一只苍蝇，也不敢吃东西，生怕招惹了一只微生物。

这就是我们最终的结局目标。但是，我们想要如此粗糙的结局吗？同样，我们可能会不自觉地沿着相反的或尼采式的发展路线进化——在一座座暴君之塔中，超人压制超人，直到把宇宙砸个稀巴烂。但我们想让宇宙被砸碎来取乐吗？难道不是很清楚，我们真正希望的是——对这两样东西的一种特殊管理和主张；一定程度的克制和尊重，一定程度的能量和掌握吗？如果我们的生活真的像童话故事一样美丽，我们就必须记住，童话故事的所有美丽之

处就在于：王子有一种惊奇，而这种惊奇又恰恰不是恐惧。如果他害怕巨人，他就完了；但如果他对巨人不感到惊讶，童话也就完了。整个故事的关键在于，他既要谦虚到足以惊奇，又要傲慢到足以藐视。因此，我们对世界巨人的态度绝不能仅仅是不断增强的细腻温顺、或不断增强的蔑视：它必须是两者的一个特定比例——这恰恰是正确的。

我们必须对身外之物怀有足够的敬畏之心，使我们甚至温柔得不愿意践踏青草地。我们还必须对身外之物有足够的蔑视，使我们甚至在适当的时候向星星吐口水。然而，这两样东西（如果我们要变得美好或幸福）必须结合在一起，不是任何随意的、随心所欲的、随机的组合，而是一种特殊的组合。人类在地球上的完美幸福（如果真的到来的话）不会像动物的满足感那样，是一种平淡而坚实的东西。它将是一种精确而危险的平衡，就像一段决绝的爱情。人必须对自己有足够的信心，才会有冒险；对自己有足够的怀疑，才会享受冒险。

这就是我们对进步理想的第二个要求。首先，它必须是固定的；其次，它必须是综合的。它决不能（如果它要满足我们的灵魂）仅仅是某种东西的胜利，吞没了其他一切，爱、或骄傲、或和平、或冒险；它必须是由这些元素按其最佳比例和关系组成的一幅靓丽的图画。此时此刻，我并不想否认，按照事物的构造，人类可能会迎来这样一个美好的顶点。我只想指出，如果这种综合幸福

是为我们确定的，那么它一定是由某种（至高无上的）思想确定的；因为只有思想才能确定综合幸福的确切比例。

如果“世界末日（世界本应有或将要有的发展趋势）”仅仅是一项自然工作，那么它就必须像冻结世界或烧毁世界一样简单。但是，如果世界末日不是自然的（自动的、沉闷的、单调的、简单的）杰作，而是艺术的杰作，那么它就需要一位艺术家。在这里，我的沉思再次被一个古老的声音打断，它说：“我本可以在很久以前就告诉你这一切。如果一定会有进步的话，那也只能是我的那种进步，那就是走向一个由美德和支配力组成的完整城市的进步，在那里，正义与和平相互亲吻。一种非个人的（自然的、自动的、简单的、单调的、单一的、沉闷的、没有生气的）力量可能会把你引向一片完美平坦的旷野或一座完美高耸的山峰。但是，只有人格（位格）化的上帝【即，能听、能看、能言、能作为、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公义圣洁、慈爱恩典的上帝】才有可能引领你们（如果你们确实是在被引领的话）走向一座街道和建筑比例都恰到好处的城市（上帝之城），在这座城市里，你们每个人都能为约瑟的多彩外衣添上恰到好处的自己的色彩”。

因此，基督教又再次地给出了我所需的确切答案。我说：“理想必须是固定的。”教会回答说：“我的理想确实是固定的，因为它先于其他任何东西而存在。”我又说：“它（理想）必须像一幅画一样艺术地组合在一起”，教会回答说：“我的是一幅画，并且我

知道是谁画的”。

然后我继续说第三件事，在我看来，这是理想、或进步目标所需要的。在所有三件事（人类理想的三个必要条件）中，它是最难表达的。或许可以这样说：——即使在理想里，我们也需要警惕，以免像从伊甸园跌落一样从理想跌落。

我们曾说过，【在自然进化论者、和现代世俗道德主义者例如马克思主义者看来】，成为进步人士的一个理由是，事情自然会变得更好。但是，成为进步主义者的唯一真正理由是，事情自然会变得更糟。事物的腐败（的自然趋势）不仅是主张进步的最好理由，也是反对保守的唯一理由。如果不是因为这个事实，保守主义的理论就真的是无可置疑、无从回答了。但是，所有的保守主义都是建立在这样一种思想的基础上：如果你放任自流，你就会让事物保持原样。但事实并非如此。如果你对一事物撒手不管，就会让它陷入变乱、破败、腐坏的洪流。如果你对白色的柱子撒手不管，它很快就会变成黑色的柱子。如果你特别想让它保持白色，你就必须一直重新粉刷它；也就是说，你必须一直进行革命。简而言之，如果你想要旧的白色柱子，就必须有新的白色柱子。

但是，即使是无生命之物的衰老，在相当特殊和可怕的意义上也适用于所有人类事物。由于人类制度老化的速度之快令人发指，公民确实需要保持近乎非自然的警惕。在过往的浪漫主义和新闻

报道中，人们习惯于谈论在旧暴政下受苦受难的人。但事实上，人们几乎总是在新的暴政下受苦；在二十年前还是公共自由的暴政下受苦。因此，英国人为伊丽莎白的爱国君主制而欢欣若狂；然后（几乎紧接着）又为查理一世的暴政而愤怒不已。同样，在法国，君主制不是在被容忍之后，而是在被崇拜之后变得不可容忍。受人爱戴的路易的儿子就是被送上断头台的路易。同样，在十九世纪的英国，激进派的制造者作为人民的护民官完全受到信任，直到我们突然听到社会党人的呐喊：他是一个暴君，像吃面包一样吃着人民。同样，我们几乎一直到最近不久前才相信报纸是民意机关。然而就在最近，我们中的一些人（不是慢慢地，而是突然开始）发现，报纸显然不是什么民意舆论机关，就其本质而言，它们只是少数富人的嗜好。

我们没有必要反抗古老，我们必须反抗新奇。真正支撑现代世界的是新的统治者，资本家或报纸编辑。人们并不担心现代时代的（英国）国王会试图凌驾于宪法之上；更有可能的是，他会无视宪法，背着宪法行事。他不会利用自己的王权；更有可能的是，他会利用自己的无王权，利用自己不受批评和不被曝光的事实。因为国王是我们这个时代最隐秘的人。我们已经没有必要反对新闻审查的倡议。我们不需要审查新闻。新闻出版事业已经在审查我们了。

流行的制度以惊人的速度变成压迫性制度，这是我们要求我们完

美的进步理论所思考的第三个事实。它必须时刻警惕每一种特权被滥用，每一种正当权利变成错误。在这个问题上，我完全站在革命者一边。他们总是怀疑人类的制度，这确实是对的；他们不信任君王，也不信任任何人的孩子，这也是对的。

被选为人民之首领成了人民的敌人；创办报纸的初衷是为了揭露真相，而现在的存在却是为了阻止真相被揭露。说到这里，我觉得自己终于真正站在了革命者一边。然后我又喘了口气：因为我想起我又站在了正统派（基督教）一边。

基督教再次开口说道：“我一直认为，人是天生的背弃（悖逆）者；人类的美德从其自身的本性出发，往往会生锈或腐烂；我一直说，人类本身就会犯错，尤其是幸福的人类，尤其是骄傲和繁荣的人类。这种永恒的（所谓）‘变革（进化、进步）’，这种持续了几个世纪的怀疑主义学说，你（作为一个含糊的现代人）称之为进步学说。如果你是哲学家，你会像我一样称之为原罪学说。你可以随心所欲地把它称为宇宙进步，而我则称之为‘堕落’”。

我曾说过正统派（基督教）像一把利剑；在这里，我承认它像一把斧头。因为实际上（当我想到这一点时），基督教是唯一真正有权质疑养尊处优者的（贵族的）力量的东西了。我经常听到社会主义者，甚至民主主义者说，穷人的物质条件必然使他们在精

神上和道德上堕落【“仓廩实而知礼节”】。我听科学人士（现在仍然有不反对民主的科学人士）说，如果我们给穷人更健康的条件，罪恶和错误就会消失。我听他们讲这些话时，全神贯注，神魂颠倒。因为这就像看着一个人精力充沛地从树上锯下他坐在上面的树枝。如果这些快乐的民主主义者能够证明他们的观点，他们就会让民主死无葬身之地。如果穷人的士气因此（由于贫困）而彻底低落，那么提高他们的（经济）地位或许可行、或许不可行。但是，剥夺他们的选举权肯定是切实可行的。如果睡不好觉的人不能投出好票，那么首先和最迅速的推论就是他（因为贫穷困乏而）不能投出好票。统治阶级可以毫无道理地说“我们可能需要一些时间来改造他的卧室”。但如果他是你所说的那种畜生，那么他只需花很少的时间就能毁掉我们的国家。因此，我们会接受你的暗示，不给他这个机会。当我看到认真的社会主义者孜孜不倦地（或无意识地）为所有贵族奠定基础，阐述这一类（“仓廩实而知礼节”的）理论时，我就想到——

这就像在一个晚会上听到有人为自己没有穿晚礼服就进来而道歉，并解释说最近喝醉了，有在街上脱衣服的个人习惯，而且，他才刚刚换下囚服；人们觉得，晚会主人随时可能会说，如果真有那么糟糕，他（那个穷人）根本就不必进来。所以，当普通社会主义者满面春风地证明，穷人在经历了惨痛的（穷困）经历之后，不可能真正值得信赖，——富人随时都可能说：“很好，那我们就不要相信他们。”然后当着他（那个穷人）的面把门撞开（并

把他推出门外)。根据布拉奇福德先生关于遗传和环境的观点，贵族的理由是非常充分的。如果洁净的家园和洁净的空气能造就洁净的灵魂，那么为什么不把权力（至少目前是这样）交给那些无疑拥有洁净空气的人呢？如果更好的条件（将来）会让穷人更适合管理自己，那么（现在）为什么更好的条件不能让（那些已经有更好条件的）富人更适合管理国家呢？从普通环境的角度来看，这个问题是显而易见的。舒适的阶级必须是我们乌托邦（理想）的先锋。

那些拥有最好机会的人（富人、贵族阶层）应当成为我们最好的向导（管理国家者）；呼吸过洁净空气的人最好为呼吸过污浊空气的人做决定；——这个论点有答案（反驳）吗？

据我所知，答案（反驳）只有一个，那就是基督教。只有基督教会才能理性地反对完全相信富人。因为她从一开始就认为，危险不在于人类所处的环境，而在于人类自身。此外，她还认为，如果我们要谈论危险的环境，那么最危险的环境就是商品环境。我知道，最现代的制造业一直在努力生产一种异常巨大的针头。我知道，最近的生物学家主要是急于发现一只非常小的骆驼。但是，如果我们把骆驼缩小到最小，或者把针眼睁大到最大——简而言之，如果我们把基督的话假定为最起码的字面意思，那么他的话最起码的意思就是：富人在道德上不可能值得信赖（“富人进入天国，如同骆驼穿过针眼”）。基督教即使被冲淡了，其热度也足以把

整个现代社会煮成破布。

教会的最低限度对世界来说就是致命的最后通牒。因为整个现代世界（的现代世俗道德社会理论学说）绝对是建立在一个假设之上的，这个假设不是说富人是必要的（这是站得住脚的），而是说富人是值得信赖的，而这一点（对基督徒来说）是站不住脚的。在所有关于报纸、公司、贵族、或政党政治的讨论中，你永远都会听到这样的论点：富人是无法被收买的。事实上，富人当然会被贿赂；他已经被贿赂过了。这就是他成为富人的原因。基督教的全部理由是，一个依赖于今生奢华的人是一个堕落的人，在精神上堕落，在政治上堕落，在经济上堕落。基督和所有基督教圣徒都以一种耿直的方式说过一件事。他们说得很简单，富有就是面临道德毁灭的特殊危险。杀戮富人，将其视为违反可定义的正义的人，这显然不是基督徒的做法。为富人加冕，让他们成为社会的（外在形式的）统治者，也并非毫无道理。反叛富人或顺从富人也不一定就不是基督徒。但是，信任富人，认为富人比穷人在道德上更安全，则肯定不是基督徒的做法。基督徒可以始终如一地说：“我尊重那个人的官职、职责和级别，尽管他受贿了”。但一个基督徒不能像所有现代人在午餐和早餐时说的那样，“那个级别的人不会受贿”。因为任何级别的人都可能受贿，这是基督教教义的一部分。这是基督教教条的一部分；而且，巧合的是，这也是显而易见的人类历史的一部分。当人们说一个“身居要职”的人是廉洁的时候，没有必要把基督教带入讨论（因为基督教一

定不同意)。培根勋爵是鞋匠吗？马尔伯勒公爵是清道夫吗？在最好的理想社会里，我必须为任何时候任何职位上的人的道德堕落做好准备；尤其是为我在这个职位上的堕落做好准备。

许多含糊其辞、感情用事的新闻报道大意是，基督教与民主相近；其中大部分几乎都不足以有力或清晰地驳斥这两种事物（基督教与民主）之间经常发生争吵的事实。基督教与民主合二为一的真正基础要深刻得多。卡莱尔的思想是一种特别的、非基督教的思想，即认为自己能够统治的人就应该统治。无论其他什么是基督教的，这（卡莱尔的思想）都是异教徒的。

（对于世俗民主主义来说），如果你对政府有任何评论，那么你的评论一定是：一个人如果不认为自己不能够统治政府，那么他就应该统治政府。卡莱尔笔下的英雄可以说“我要当国王”，但基督教的圣徒必须说“*Nolo episcopari*”。如果说基督教的伟大悖论有什么意义的话，那么它的意义就是：——我们必须手上拿着王冠，在地球上干燥的地方和黑暗的角落里寻找，直到我们找到一个觉得自己不适合戴上它的人（即，只有谦卑的人才应当掌权）。卡莱尔大错特错了；我们没有必要为知道自己能够统治的杰出人物加冕。相反，我们必须为那些知道自己不能统治的、更加出类拔萃的人加冕。

现在，这是使民主制度成功运转的两三个重要防御之一。单纯的投票机制并不是民主，尽管目前要实现更简单的民主方法并不容易。但是，从这个实际意义上讲，即使是投票机制也具有深刻的基督教色彩，因为它是为了征求那些谦虚得不敢提出意见的人的意见。这是一种神秘的冒险；它特别信任那些不信任自己的人。这个谜严格来说是基督教特有的。佛教徒的无私并不真正谦卑；温和的印度教徒是温和的，但他并不温顺。但从心理上讲，寻求不显眼的人的意见，而不是接受显眼的人的意见，是一种基督教的想法。如果说投票是一种特别的基督教行为，这似乎有些奇怪。说拉票是基督徒的行为似乎很疯狂。但是，拉票的主要思想是非常符合基督教的。它是在鼓励谦虚的人；它是在对谦虚的人说：“朋友，往高处走”。或者，如果说拉票在其完美和圆融的虔诚性上有一些小缺陷的话，那只是因为它可能忽视了鼓励拉票者的谦虚。

贵族制不是一种制度：贵族制是一种罪，通常是一种非常严重的罪。它只是人的一种自然的浮夸和对权势者的赞美，这是世界上最容易和最明显的事情。

最鲁莽、最大胆的机构也是最脆弱或充满感性的机构，这是对现代“力量”的疯狂变态的一百个回答之一。然而，最敏捷的东西就是最柔软的东西。鸟是活跃的，因为鸟是柔软的。石头是无助的，因为石头是坚硬的。石头的本性是向下的，因为坚硬就是软

弱。鸟的本性是向上的，因为脆弱就是力量。在完美的力量中蕴含着一种轻盈，一种能够在空中保持自己的气度。现代奇迹史研究者郑重承认，伟大圣人的一个特征就是他们的“轻盈”能力。天使之所以能够飞翔，是因为他们能够轻装上阵。这一直是基督教的本能，尤其是基督教艺术的本能。记得米开朗基罗是如何把他所有的天使表现得不仅像鸟，而且几乎像蝴蝶的。还记得中世纪最严肃的艺术是如何充满了轻盈飘逸的帷幔，以及快速奔跑的脚步。这是现代拉斐尔派无法模仿的。伯恩-琼斯（Burne-Jones）永远无法恢复中世纪的深沉轻快。在古老的基督教绘画中，每个人物头顶的天空都像一个蓝色或金色的降落伞。每个人物似乎都准备飞起来，在天上飘来飘去。乞丐的破斗篷会像天使的翎羽一样将他托起。但是，身披重金的国王和身披紫袍的骄傲者都会因为骄傲而无法轻盈或飘逸。傲慢是万物向下的拖累；一个人“沉沦”于一种自私的严肃；但一个人必须上升到一种快乐的自我遗忘。一个人“沉沦”于褐色的书房，而他却要仰望蔚蓝的天空。严肃不是一种美德。严肃（自重）是一种自然的（败坏的）趋势或失误，因为这是最容易做到的事情。写一篇好的《泰晤士报》头条比在《庞克》上写一个好笑话容易得多。因为庄重是人自然流露出来的，而笑却是一种跳跃。沉重易，轻盈难。撒旦因地心引力而堕落。

现在，欧洲有了基督教之后的一个特殊荣誉是，虽然它也有贵族，但在它的内心深处，总是把贵族当作一种弱点（而不是炫耀），

通常是一种必须允许存在的弱点。如果有人想了解这一点，让他走出基督教，进入其他哲学氛围中去。比如，让他把欧洲的阶级与印度的种姓进行比较。那里（印度）的贵族阶层要可怕得多，因为它的智力要高得多。

在异教社会，人们认真地认为，阶级的等级是精神价值的等级；面包师在无形而神圣的意义上比屠夫更好。但是，任何基督教，哪怕是最无知或最反常的基督教，都从未认为男爵在这种神圣的意义上比屠夫更好。任何基督教，无论多么无知或奢侈，都没有说过公爵不会被诅咒。在异教社会，自由人和奴隶之间可能存在着某种严重的分歧（我不知道）。但在基督教社会，我们一直认为绅士是一种玩笑，尽管我承认在一些伟大的十字军东征和议会中，他赢得了被称为恶作剧的权利。但我们欧洲人从灵魂深处从未真正认真对待过贵族。只有偶尔的非欧洲外国人（如奥斯卡-列维博士，唯一聪明的尼采主义者）才会认真对待贵族制度。

这可能仅仅是一种（作为英国人的）爱国主义偏见，——尽管我不这么认为，——但在我看来，英国贵族不仅是一种类型，而且是所有实际贵族的王冠和花朵；它既有寡头政治的所有优点，也有所有缺点。它随性、仁慈，在显而易见的事情上勇敢无畏；但它有一个最大的优点，这个优点与上述优点重叠：——英国贵族的伟大和显而易见的优点在于，没有人会把它当回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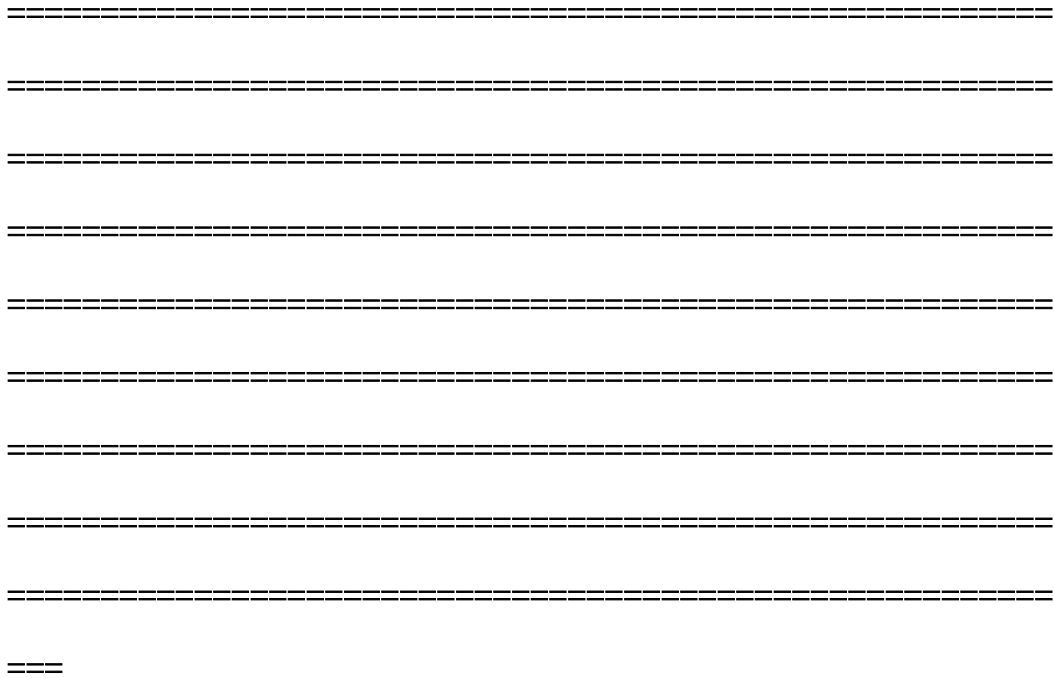
总之，我像往常一样慢慢地阐述了理想中平等法律的必要性；而像往常一样，我发现基督教在我之前就已经存在了。关于我的理想的整个历史都有着同样有趣的悲伤。我总是带着新炮塔的设计图匆匆走出我的建筑研究室，却发现它已经在阳光下闪闪发光，有一千年的历史了。对我来说，在古代和部分现代意义上，上帝回应了我的祈祷：“主啊，求你阻止我们的一切行为”。如果不是虚荣心作祟，我真的认为有那么一刻，我本可以凭着自己的脑袋发明出婚姻誓言（作为一种制度）；但我叹了一口气，发现它早已被发明出来了。但是，如果要逐一说明我自己的理想构想是如何在新耶路撒冷中得到回应的，那就太长了，所以我就把婚姻问题中的这一个例子当作是所有其他问题的趋同发展，我也可以说是所有其他问题的趋同崩溃。

当社会主义的普通反对者谈论不可能、和人性的改变时，他们总是忽略了一个重要的问题。在现代理想社会的概念中，有些愿望可能无法实现，但有些愿望并不可取。所有人都应该住在同样漂亮的房子里，这是一个可能实现也可能无法实现的梦想。但让所有人都住在同样的房子里，这根本不是梦想，而是噩梦。一个男人应该爱所有的老女人，这是一个理想，也许无法实现。但是，

一个男人应该像对待自己的母亲一样对待所有的老妇人，这不仅是一个无法实现的理想，而且是一个不应该实现的理想。我不知道读者是否同意我举的这些例子，但我要补充一个对我影响最大的例子。我永远无法想象或容忍任何乌托邦（理想）不给我留下我最关心的自由，即约束自己的自由。完全的无政府状态不仅不可能有任何纪律或忠诚，而且也不可能有任何乐趣。

举个明显的例子，如果赌注没有约束力，就不值得下注。解除所有契约不仅会破坏道德，而且会破坏体育运动。现在，打赌和这类体育运动不过是人类原始本能——探险和冒险——的浪漫主义的变形和扭曲。冒险的危险、奖赏、惩罚和成就必须是真实的，否则冒险只是一场变幻无常、无情无义的噩梦。如果我下注，就必须让我付出代价，否则下注就没有诗意可言。如果我挑战，我必须战斗，否则挑战就没有诗意。如果我发誓要忠诚，那么当我不忠诚时必须受到诅咒，否则发誓就没有乐趣可言。你甚至不能把一个人的经历写成童话：——如果——当他被鲸鱼吞下时，他可能发现自己站在埃菲尔铁塔的顶端；当他变成青蛙时，他可能开始表现得像一只火烈鸟。即使是最狂野的浪漫，结果也必须是真实的；结果必须是不可改变的。基督徒的婚姻就是真实而不可改变的结果的最好例子；这就是为什么它是我们所有浪漫主义作品的主要主题和中心。这是我对任何社会（理想）乐园所要求的最后一个例子；我要求遵守我的约定，要求认真对待我的誓言和约定；我要求乌托邦（理想）为我自己的荣誉和尊严下注。

我所有的现代乌托邦朋友都面面相觑，颇有疑虑，因为他们的终极希望是所有特殊联系的解体。但我似乎又听到了一种回声，一种来自世界之外的回答。“当你到达我的理想时，你将会有真正的义务，因此也会有真正的责任。但最艰难的义务和最陡峭的冒险，就是到达那里”。



VIII - 正教的罗曼史

人们习惯于抱怨我们这个时代的喧嚣和紧张。但事实上，我们这个时代的主要标志是极度的懒惰和疲惫；而事实是，真正的懒惰才是表面喧嚣的原因。就拿一个很外部的例子来说吧，街上的出

租车和汽车都很喧闹，但这不是因为人的活动，而是因为人的安逸。如果有更多的活动，如果人们只是匆忙走来走去，喧闹就会减少。如果我们的世界更加紧张，它就会更加寂静。肉体上的喧闹是如此，智力上的喧闹也是如此。现代语言的大部分机制都是节省劳力的机制；它节省脑力劳动的程度远远超过了它应该节省的程度。科学短语的使用就像科学车轮和活塞杆一样，使舒适的道路变得更快、更顺畅。长长的词语像长长的火车一样从我们身边驶过。我们知道，它们载着成千上万的人，这些人太累了，或者太懒惰了，无法自己行走和思考。这是一种很好的锻炼：如果你试着用一个音节的词语来表达自己的观点。如果你说：“所有犯罪学家都承认不定期刑罚的社会效用，认为它是我们的社会学向更人道、更科学的刑罚观演进的一部分。”你可以这样说上几个小时，而你脑子里（大脑皮层）的灰色物质几乎没有动一下。但是，如果你开始说“我希望琼斯进监狱，让布朗说琼斯什么时候出来”，你就会惊恐地发现，你不得不思考。长话并不难，难的是短话。“该死”这个词比“堕落”这个词更具有形而上学的奥妙。

但是，这些让现代人省去推理之苦的舒适的长词有一个特别之处，那就是它们特别容易造成破坏和混乱。当同一个长词在不同的语境中被用来表示完全不同的意思时，就会出现这种困难。因此，举一个众所周知的例子，“唯心主义”这个词作为哲学有一种含义，而作为道德修辞则有另一种含义。同样，科学唯物主义者也

完全有理由抱怨人们把“唯物主义者”与“唯心主义者”混在一起。在宇宙论中，“唯物主义者”是一种道德嘲讽。因此，举个更便宜的例子，在伦敦憎恨“进步人士”的人在南非总是自称“进步人士”。

在“自由主义者”这个词用于宗教和用于政治与社会时，出现了一种与此完全无意义的混淆。经常有人说，所有自由主义者都应该是自由思想家，因为他们应该热爱一切自由的东西。你也可以说，所有的理想主义者都应该是高尚的教徒，因为他们应该热爱一切高尚的东西。你也可以说，低级教徒应该喜欢低级弥撒，或者说，广义教徒应该喜欢广义笑话。这不过是用词不当罢了。

在真正的现代欧洲，自由思想家并不意味着一个为自己思考的人。它指的是一个人在自己思考之后得出了某一类结论，如现象的物质起源、奇迹的不可能性、个人不朽的不可能性等等。而这些观点都不是特别自由的。不，事实上，几乎所有这些观点都是绝对不自由的，本章的目的就是要说明这一点。

在接下来的几页中，我想指出，在神学自由主义者最强烈坚持的每一个问题上，他们对社会实践的影响都会是绝对不自由的。几乎每一个将自由带入教会的当代提议都是将暴政带入世界的提议。

但现在解放教会并不意味着全方位的解放。它意味着解放那套被松散地称为科学的特殊教条，即，主张一元论、泛神论、阿里乌主义或必然性的（非正统基督教的）神学教条。这些（非正统基督教）教条中的每一个（我们将逐一讨论）都可以被证明是压迫者的天然盟友。事实上，大多数事物都是压迫者的盟友，这是一个了不起的事实（其实仔细想想也不那么了不起）。只有一种东西在与压迫者结盟时永远不会超过某个限度，那就是正统（基督教）观念。诚然，我可以歪曲正统思想，从而部分地为暴君辩护。但我可以更轻而易举地编造出一套德国哲学，为他（暴君）完全辩护。

现在，让我们按顺序来看看新神学或现代主义教会的创新之处。在上一章的最后，我们发现了其中一种创新。被称为最陈旧的（正统基督教）教义，我们发现这是地球上新民主国家的唯一保障。人们发现，看似最不受欢迎的（正统基督教）理论却是人民的唯一力量。简而言之，我们发现对寡头政治唯一合乎逻辑的否定就是对原罪（学说）的肯定。我认为，在所有其他情况下也是如此。

我先举一个最明显的例子，那就是奇迹（神迹）。出于某种非同寻常的原因，（在现代社会的自由派人士中）有一种固定的观念认为，不相信奇迹（神迹）比相信奇迹（神迹）更自由。为什么，

我无法想象，也没有人能告诉我。由于某种难以想象的原因，“宽大、慷慨”或“自由”的神职人员总是意味着一个至少希望减少奇迹数量的人；它从来不意味着一个希望增加奇迹数量的人。它总是意味着一个人可以自由地不相信基督是从坟墓里出来的；它从来不意味着一个人可以自由地相信自己的姑妈是从坟墓里出来的。这并不是因为（敏捷的世俗主义辩论者会立即反驳）奇迹在我们的经验中不可信。这并不是因为“奇迹不会发生”，就像马修-阿诺德怀着单纯的信念背诵的教条一样。在我们这个时代发生的超自然事件比八十年前可能发生的还要多。科学工作者比他们更相信这些奇迹：最令人困惑，甚至是最可怕的心灵和精神奇迹总是在现代心理学中被揭开神秘的面纱。旧科学至少会坦率地将其视为奇迹而拒绝接受的东西，新科学却每时每刻都在断言。唯有新神学仍旧守旧到拒绝接受奇迹。但事实上，这种认为否认奇迹是“自由”的观念与支持或反对奇迹的证据毫无关系。它是一种毫无生命力的口头偏见，其最初的生命和开端并不在于思想的自由，而仅仅在于唯物主义的教条。十九世纪的人不相信复活，并不是因为他的自由基督教允许他怀疑复活。他不相信复活，是因为他非常严格的唯物主义不允许他相信复活。丁尼生，一个非常典型的十九世纪人，说出了他同时代人的一个本能的至理名言，他说：“在他们的怀疑中有信仰”。

的确如此。这些话蕴含着深刻甚至可怕的真理。在他们对奇迹的怀疑中，有一种对固定的、无神的命运的信仰；有一种对无法救

药的宇宙规律的深刻而真诚的信仰。不可知论者的怀疑论只是一元论者（唯物主义者）的教条。

关于超自然现象的事实和证据，我稍后再谈。在这里，我们只关心这一点：在关于奇迹的讨论中，只要自由主义的自由观念可以说是站在任何一边，那么它显然是站在奇迹一边的。改革或（在唯一可容忍的意义上）进步仅仅意味着用思想逐步控制物质。奇迹仅仅意味着心灵对物质的迅速控制。如果你想让人们吃饱饭，你可以认为在荒野中用奇迹喂饱他们是不可能的，但你不能认为这是不自由的。如果你真的想让贫穷的孩子们去海边玩，你不能认为让他们坐着飞龙去海边是不自由的；你只能认为这是不可能的。假期和自由主义一样，只意味着人的自由。奇迹只意味着上帝的自由。你可以有意识地否认其中任何一个，但你不能把你的否认说成是自由主义思想的胜利。

正统基督教教会认为，人和上帝都有一种精神自由。科学唯物主义“束缚”了造物主本身；它锁住了上帝，就像《启示录》锁住了魔鬼。它让宇宙中没有任何东西是自由的。协助这一过程的人被称为“自由神学家”。

正如我所说，这是最简单、最明显的情况。如果有人说对奇迹（神迹）的怀疑与自由或改革有某种相似之处，那么这与事实恰恰相反。如果一个人不能相信奇迹（神迹），那么事情就结束了；他

并不是特别自由，但他是完全可敬和合乎逻辑的，而这是更好的事情。但是，如果一个人能够相信奇迹，他肯定会因此而更加开明；因为奇迹首先意味着灵魂的自由，其次意味着灵魂对环境暴政的控制。有时，即使是最有才能的人，也会以一种奇特的天真方式忽视这一真理。例如，萧伯纳先生在谈到奇迹时，带着酣畅淋漓的老式蔑视，仿佛奇迹是对自然信仰的一种违背：他似乎奇怪地没有意识到，奇迹只是他自己最喜欢的那棵树——意志万能论——最后的花朵。

同样，他（萧伯纳）把对永生的渴望称为微不足道的自私，却忘了他刚刚把对强大生命的渴望称为健康而英勇的自私。为什么希望自己的生命无限强大就是高尚的，而希望自己的生命不朽就是卑鄙的呢？不，如果希望人类战胜自然或习俗的残酷，那么奇迹（神迹）当然是可取的；我们稍后再讨论奇迹（神迹）是否可能。

不过，我必须接着谈谈这种奇特错误的更大的情况，即认为宗教的“自由化”在某种程度上有助于世界的解放。第二个例子可以在泛神论问题上找到，或者说可以在某种现代态度上找到，这种现代态度通常被称为“无我论”，而且往往是佛教的态度。但这是一个更加困难的问题，我必须做更多的准备。

先进的人对着拥挤的听众最自信地说的话，一般都是与事实截然相反的；实际上，我们的很多“名流名言”是不真实的。这里有

一个例子。在宗教伦理学会和宗教议会上，有一句话被反复提及，它的意思是“地球上的宗教在仪式和形式上各不相同，但在内容上是相同的”。

这是错误的，与事实恰恰相反。地球上的宗教在仪式和形式上并没有很大的不同，但在教义上却有很大的不同。地球上几乎每一个伟大的宗教都使用同样的外部方法，有祭司、经文、祭坛、宣誓的兄弟会、特别的节日。他们的相同之处在于教学的方式；他们的不同之处在于教学的内容。异教的乐观主义者和东方的悲观主义者都有庙宇，就像自由党人和保守党人都有报纸一样。为了消灭对方而存在的信条都有经文，就像为了消灭对方而存在的军队都有枪炮。

这种所谓的人类所有宗教的同一性的（谎言的）最好例子就是所谓的佛教和基督教的精神同一性（其实它们的同一性根本不存在）。采用这种同一性理论的人一般都回避大多数其他（宗教）信条的道德规范，儒家除外，他们喜欢儒家，因为儒家不是（宗教）信条。但他们对默罕默德教的赞美是谨慎的，一般只限于将其道德讨论局限于下层阶级的茶点上。他们也很少提出默罕默德教的婚姻观（这一点有很多可圈可点之处），对暴徒和拜物教信徒的态度甚至可以说是冷漠。但对于伟大的乔达摩宗教（佛教），他们却由衷地感到相似。

像布拉奇福德先生这样的大众科学倡导者总是坚持认为基督教和佛教非常相似。人们普遍相信这一点，我自己也相信这一点，直到我读了一本书，书中介绍了基督教和佛教的相似之处的原因。这些理由有两种：一种是毫无意义的相似之处，因为它们是全人类共有的；另一种是根本不相似的相似之处。作者郑重地解释说，这两种信条（基督教与佛教）在一些所有（宗教）信条都相同的地方是相似的，否则，他就说它们在一些明显不同的地方是相似的。因此，作为第一类情况，他说基督和佛陀都被从天空中传来的神圣声音所召唤，就像你期待神圣的声音从煤仓里传出一样。又或者，有人严肃地指出，这两位东方的导师，由于奇特的巧合，都与洗脚有关。你也可以说，他们都要洗脚，这是一个非凡的巧合。还有一类相似之处是根本不相似的。因此，这位两种宗教的调和者恳切地提请人们注意这样一个事实：在某些宗教盛宴上，喇嘛的长袍会被撕成碎片，以示尊敬，而残余部分则会受到高度重视。但这恰恰是相似的反面，因为基督的衣服被撕成碎片并不是出于尊敬，而是出于嘲笑；而残余的衣服也并不值钱，除非它们能在布店市场上卖出高价。

这就好比暗指剑的两种仪式之间的明显联系：当它敲击人的肩膀时，以及当它砍下人的头颅时。对于人来说，这一点也不相似。如果不是所谓的哲学相似性也是这两种情况，或者证明得太多、或者什么也证明不了，这些苍白无力的迂腐之言也就无足轻重了。

佛教赞同仁慈或自我克制，这并不是说它特别像基督教；这只是说它并非完全不像所有人类的存在。佛教徒在理论上不赞成残忍或过度，因为所有理智的人类在理论上都不赞成残忍或过度。但是，如果说佛教和基督教对这些事情的看法是一样的，那就大错特错了。全人类都同意我们身处罪网之中。大多数人类都同意有一些出路。但至于出路是什么，我认为宇宙中没有两种制度能像佛教和基督教那样截然相反。

即使我和其他大多数见多识广的人一样，认为佛教和基督教有一点相似之处，但有一件事始终令我着迷。我指的是他们在宗教艺术类型上的惊人差异。我指的并不是其表现的技术风格，而是其明显要表现的事物。没有比哥特式大教堂中的基督教圣人和中国寺庙中的佛教圣人更截然相反的了。这种对立存在于方方面面，但最简短的表述也许就是：佛教圣人总是闭着眼睛，而基督教圣人总是睁得大大的。佛教圣人有着圆润和谐的身体，但他的眼睛却因沉睡而显得沉重。中世纪圣人的身体枯瘦得只剩骨头，但他的眼睛却生机勃勃。产生如此不同符号的力量之间不可能有真正的精神共同体。即使这两种形象都是奢望，都是对纯粹信条的歪曲，但能产生如此截然相反的奢望的，一定是真正的分歧。佛教徒以一种特殊的专注向内看。基督徒则疯狂地向外看。如果我们沿着这条线索稳步前进，就会发现一些有趣的事情。

不久前，贝桑特夫人在一篇有趣的文章中宣布，世界上只有一个

宗教。在贝桑特夫人看来，世界上所有的宗教都只是它的版本或变形，她非常愿意说出它是什么。贝桑特夫人认为，普世教会就是普世的自我。它的教义是，我们其实都是一个人；人与人之间没有真正的个性之墙。如果我可以这样说的话，她不是告诉我们要爱我们的邻居，而是告诉我们要成为我们的邻居。这就是贝桑特夫人对所有人都必须认同的宗教的深思熟虑和暗示性描述。在我的一生中，我从未听过有任何建议是我最强烈反对的。我想爱我的邻居，不是因为他是我，而是正因为他不是我。我想爱这个世界，不是像喜欢一个镜子那样，因为它是我自己，而是像爱一个女人那样，因为她完全不同。如果灵魂分离，爱是可能的。如果灵魂合一，爱显然是不可能的。一个人可以说是爱自己，但他很难爱上自己，即使爱上了，也一定是单调乏味的爱情。如果这个世界充满了许多真实而不同的自我（个体），那么它们可以是真正无私的自我（个体）。但根据贝桑特夫人的原则，整个宇宙只是一个极其自私的人。

就在这里，佛教站在了现代泛神论和无我论的一边。而基督教正是站在人性、自由和爱的一边。爱渴望个性，因此爱渴望分别（而不是失去自我）。基督教的本能是为上帝把宇宙分割成小块而感到高兴，因为它们是有生命的小块。她的本能是说“小孩子要彼此相爱”，而不是告诉一个大个子要爱自己。这就是佛教与基督教之间的思想深渊；对佛教徒或神智论者（泛神论者）来说，人格是人的堕落；而对基督徒来说，人格是上帝的目的，是他宇宙观

念的全部要点。神智论者（佛教徒、泛神论者）的世界灵魂要求人爱它，只是为了让人把自己投入其中。但基督教的神圣中心（上帝）实际上是为了让人爱它，才把人从它那里抛出来。东方的神灵就像一个巨人，失去了腿或手，一直在寻找它；而基督教的力量就像某个巨人，以一种奇怪的慷慨方式砍掉了他的右手，让它主动与他握手。我们又回到了那个触及基督教本质的孜孜不倦的注解；所有的现代哲学都是锁链，要链接并捆绑；基督教是一把利剑，它使人分离并获得自由。（除了基督教以外）没有任何一种哲学能因上帝真正把宇宙分离为活生生的灵魂而感到欣喜。但在正统基督教看来，神与人之间的分离是神圣的，因为这是永恒的。为了使人能够爱上帝，不仅需要有一个被爱的上帝，还需要有一个爱他的人。所有那些模糊的神学思想，对他们（佛教徒、泛神论者、神智论者）来说，宇宙就是一个巨大的熔炉，正是这些思想本能地回避我们福音书中的那句震撼人心的话，福音书宣称，上帝之子不是带着和平而来，而是带着一把砍断人的剑而来（“我来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动刀兵”）。这句话是完全正确的，即使从它的本来面目来看也是如此：任何宣扬真正的爱的人都必然会产生仇恨。民主博爱和神圣之爱都是如此；虚假的爱以妥协和共同的哲学为结局，而真正的爱总是以流血为结局。然而，在我们的主这句话的明显含义背后，还有另一个更可怕的真理。主自己说，圣子是一把剑，把弟兄分开，使他们在一个时期内彼此仇恨（“你们以为我来，是叫地上太平吗？我告诉你们，不是，乃是叫人分争。从今

以后，一家五个人将要分争，三个人和两个人相争，两个人和三个人相争。父亲和儿子相争，儿子和父亲相争。母亲和女儿相争，女儿和母亲相争。婆婆和媳妇相争，媳妇和婆婆相争”）。但是，父也是一把剑，在黑夜的起头就把弟兄与弟兄彼此分开，使他们最终可以彼此相爱。

这就是雕像中的中世纪圣人睁大的双眼中近乎疯狂的幸福的含义。这也是极好的佛像中那双闭合的眼睛的含义。基督教圣人之所以快乐，是因为他确实与世界隔绝了；他与万物分离，并惊讶地注视着万物。但是，佛教圣人为什么要对事物感到惊讶呢——因为实际上只有一个事物，而这个“非个人”的【失去了人格的、失去了自我的、融入了宇宙的、涅槃寂灭的】事物很难对自己感到惊讶。有许多泛神论者的诗歌暗示了惊奇，但没有真正成功的诗歌。泛神论者无法惊叹，因为他无法赞美上帝，也无法赞美任何真正不同于他自己的东西。

然而，我们在这里的当务之急是，基督教的这种赞美【这种赞美是向外发出的，向着与崇拜者（人）不同的神灵（上帝）】对道德活动和社会改革的普遍需求的影响。当然，这种影响是显而易见的。从泛神论中获得任何道德行动的特殊动力都是不可能的。因为泛神论在本质上意味着一种事物和另一种事物一样好；而行动在本质上意味着一种事物比另一种事物更可取。

斯温伯恩在他怀疑论的盛夏试图解决这个难题，但徒劳无功。在《日出前之歌》中，他是在加里波第和意大利起义的鼓舞下写下的，他宣称更新的宗教和更纯洁的上帝将使世界上所有的牧师枯萎：

“你现在
望着上帝哭泣
我就是我，你就是你、
我卑微，你高贵、
你要找的人是我，
你要找的人是你自己，
你就是我”。

其中直接而明显的推论是，暴君与加里波第，同样都是上帝之子；那不勒斯的邦巴国王以最大的成功“找到了自己”，这与万物的终极之善是一致的。事实上，西方推翻暴君的能量直接归功于西方神学中的“我是我，你是你”。同样的精神分离，在宇宙中抬头看到一个好国王，在那不勒斯抬头看到一个坏国王。本巴神的崇拜者废黜了本巴。斯温伯恩之神的崇拜者覆盖亚洲数百年，却从未推翻暴君。印度圣人可以合理地闭上双眼，因为他看到的是“我”、“你”、“我们”、“他们”和“它”。这是一种理性的行为：但在理论上和事实上，这并不能帮助印度人盯住寇松勋爵。外在的警惕

性一直是基督教的标志（关于我们应该警惕、儆醒、和祈祷的命令），这种警惕性在典型的西方正统（基督教）教义和典型的西方政治中都有所体现：但两者都依赖于一种超验的、不同于我们（人）的神性观念，一种（在现代世俗道德哲学中、在现代泛神主义中）消失的神性观念。当然，最明智的（泛神主义）信条可能会建议我们在自我的迷宫中越陷越深，追寻上帝的踪迹。但是，只有我们基督徒说过，我们应该像山间的雄鹰一样追逐（追寻、追随）上帝：在追逐的过程中，我们杀死了所有的怪物。

因此，在这里我们再次发现，只要我们重视民主和西方自我更新的能量，我们就更有可能在旧神学（正统基督教）中找到它们，而不是新神学（自由派神学、泛神主义、自然神主义、唯物主义、等）。如果我们想要改革，就必须坚持正统（基督教）：尤其是在这个问题上（在坎贝尔先生的咨询中争议颇多），即坚持神性的内在性还是外在的超越性。如果特别坚持神的内在性，我们就会得到内省、自我封闭、安静主义、社会冷漠、佛教化的无所谓主义。如果特别坚持神的超越性，我们就会感到惊奇、好奇、道德和政治冒险、义愤填膺的基督教。坚持上帝就在人的内心，人就永远在自己的内心。坚持上帝超越人类，人类也就超越了自己。

如果我们选取任何其他被称为过时的教义，都会发现情况是一样的。例如，在“三位一体”这个深奥的问题上也是如此。一元论者（即否认基督的神性，否认三位一体的教义）往往是改变者，

这种偶然性使许多小教派采取了这种态度。但用纯粹的一神论取代三位一体论丝毫不自由，也与改革无关。《亚他那修信条》中复杂的（三位一体的）上帝可能是智力上的一个谜；但他远不如奥马尔或默罕默德的孤独之神更容易聚集穆斯林苏丹的神秘和残忍。仅仅是一个可怕的统一体的神（真主阿拉）不仅是一个国王，而且是一个东方国王。人性，尤其是欧洲人性的核心，当然在——围绕着三位一体思想的奇特暗示和象征、仁慈与正义同在的议会形象、甚至在世界的最深处也存在着某种自由和多样性的概念，——更加得到满足。因为西方宗教总是敏锐地感受到“人独处不好”的观念。社会性的本能无处不在，正如东方的隐士思想上被西方的僧侣思想所驱逐。因此，即使是禁欲主义也变成了兄弟情谊；特拉普派即使沉默寡言，也是善于交际的。如果这种对生活情结的爱是对我们的考验，那么三位一体的宗教肯定比一元论的宗教更健康。因为对我们三位一体论者来说（如果我可以带着敬意这样说的话）——对我们来说，上帝本身就是一个社会。这确实是神学中一个深不可测的谜团，即使我是神学家，足以直接讨论这个问题，在这里也没有意义。在此，我只想说，这三重谜团像美酒一样令人舒畅，像英国炉边的火炉一样敞亮；这令理智迷惑不解的东西让心灵彻底安静下来。但是，从沙漠中，从干燥的地方和可怕的太阳下，走出了孤独阿拉真主的残忍的孩子们（穆斯林）；手持弯刀的真正的一神论者已经把他们身边的世界沦为废墟。因为上帝独处是不好的。

同样，灵魂的危险这一难题也是如此，它让许多正义之士感到不安。对所有灵魂寄予希望是必须的；他们的救赎是有机遇的，这也是完全站得住脚的。它是站得住脚的，但它并不特别有利于活动或进步。我们这个充满战斗力和创造力的社会更应该强调每个人的危险性，强调每个人都命悬一线或岌岌可危。无论如何，一切都会好起来的说法是可以理解的，但不能称之为号角。欧洲更应该强调的是可能的灭亡；欧洲一直在强调这一点。在这里，欧洲最高级的宗教与其最低级的浪漫主义融为一体。对佛教徒或东方宿命论者来说，生存是一门科学或一个计划，它必须以某种方式结束。但对基督徒来说，存在是一个故事，可以以任何方式结束。在一部惊险小说（纯粹的基督教产物）中，主人公没有被食人族吃掉；但他可能被食人族吃掉，这是惊险小说存在的必要条件。可以说，英雄必须是一个可以被吃掉的英雄。因此，在基督教道德中，称一个人为“该死的”是邪恶的，而称他为“可诅咒的”则是严格的宗教和哲学。

所有基督教都专注于十字路口上的人。那些庞大而浅薄的哲学，那些胡编乱造的巨著，都在谈论时代、进化和终极发展。但是，真正的哲学关注的是瞬间。一个人要走这条路还是那条路？这很容易思考，任何人都可以思考。瞬间真的很可怕：正是因为我们的宗教强烈地感受到了瞬间，所以它在文学作品中多涉及战斗，

在神学中多涉及地狱。它充满了危险，就像一本男孩的书：它处于不朽的危机之中。通俗小说与西方人的宗教有很多相似之处。如果说通俗小说庸俗无聊，那你只是说出了那些沉闷而熟知剧情的人对天主教教堂中的图像的看法。生活（根据宗教信仰）很像杂志上的连载小说：生活在“下集再续”的承诺（或威胁）中结束。还有高尚的庸俗，真实的生命模仿通俗小说连续剧，在激动人心的时刻戛然而止。因为死亡显然是一个激动人心的时刻。

但问题是，一个故事之所以精彩，是因为它有如此强烈的意志因素，也就是神学所说的自由意志。你不能随心所欲地控制他人的生活。但你可以随心所欲地完成一个故事。当有人发现微积分时，他只能发现一种微积分。但当莎士比亚杀死罗密欧时，如果他愿意，他可能会把他配给朱丽叶的老保姆。基督教之所以在浪漫主义叙事中表现出色，正是因为它坚持神学上的自由意志。这是一个很大的问题，而且过于偏颇，无法在此进行充分讨论；但这才是真正反对现代人把犯罪当作疾病来治疗，把监狱仅仅当作医院一样的卫生环境，用缓慢的科学方法来医治罪恶的言论洪流的主要原因。整件事的谬误在于，邪恶是一个主动选择的问题，而疾病则不是。如果说，你要像治疗哮喘病一样治疗挥霍无度的人，我廉价而显而易见的回答是：“给我展示一下想成为哮喘病患者的人，就像许多人想成为挥霍无度的人一样”。

人可以静静地躺着，然后病就好了。但是，如果他想治好自己

罪，就不能静静地躺着；相反，他必须站起来，剧烈地跳动。事实上，我们用来形容住院病人的那个词就完美地表达了整个问题：“病人”是被动语气；“罪人”是主动语气。如果一个人要从流行性感冒中获救，他可以是一个病人。但如果他想从伪造罪中获救，他就必须对罪恶不耐烦。他本人必须对伪造感到不耐烦。所有的道德改革都必须从主动意志而非被动意志开始。

在此，我们再次得出同样的实质性结论。只要我们渴望欧洲文明所特有的明确的重建和危险的革命，我们就不会阻止对可能的毁灭的思考，相反，我们会鼓励这种思考。如果我们像东方的（佛教）圣人一样，只是想思考事情是多么正确，我们当然只会说它们本来必然会正确。但如果我们特别想让它们走向正确，我们就必须坚持认为它们可能会出错。

最后，对于现代人试图贬低或稀释基督神性的普遍做法，上述这一真理也是正确的。这件事可能是真的，也可能是假的，我会在结束本书之前处理这个问题；但如果神性是真的，那无疑是一场可怕的革命。一个好人可以被推入绝境，这一点我们早已知道；但上帝可以被推入绝境，这是所有起义者永远的（错误）自夸。基督教是世界上唯一觉得全能使上帝不完整的宗教。只有基督教认为，上帝要成为完全的上帝，就必须既是反叛者又是国王。在所有信条中，只有基督教为造物主的美德增添了勇气。因为唯一值得称之为勇气的，必然意味着灵魂越过了崩溃点而没有崩溃。

这些可以被称为旧正统神学的精髓，其主要优点在于它是革命和改革的天然源泉；其主要缺陷在于它显然只是一种抽象的断言。它的主要优点是它是所有神学中最具冒险精神和人格（位格）气概的。它的主要缺点仅仅在于它是一种神学。人们总是会对它提出异议，认为它在本质上是武断的、空中高楼。但它并不高到这样一个程度，以至于弓箭手不想用尽他们的一辈子向它射箭。有些人宁愿毁掉自己、毁掉自己的文明，——如果他们可以毁掉这个古老而神奇的基督教的故事的话。这是关于这个（基督教）信仰的最后一个也是最令人震惊的事实；它的敌人会使用任何武器来对付它，包括割破自己手指的刀剑和烧毁自己家园的火把。那些为了自由和人性而开始与教会斗争的人，最终却为了与教会斗争而抛弃了自由和人性。这一点也不夸张；我可以用这样的例子写满一本书。布拉奇福德先生作为一个普通的《圣经》研究者，开始证明亚当没有对上帝犯下任何罪过；为了坚持这一点，他又承认，从尼禄到利奥波德国王，所有暴君都没有对人类犯下任何罪过，这只是一个附带小问题。我认识一个人，他热衷于证明自己死后没有个人自我存在，以至于他回到了自己现在就已经没有个人存在的立场上。他援引佛教，说所有的灵魂都会彼此消逝（消融）；为了证明他不能上天堂，他证明他不能去哈特尔普尔（邻近的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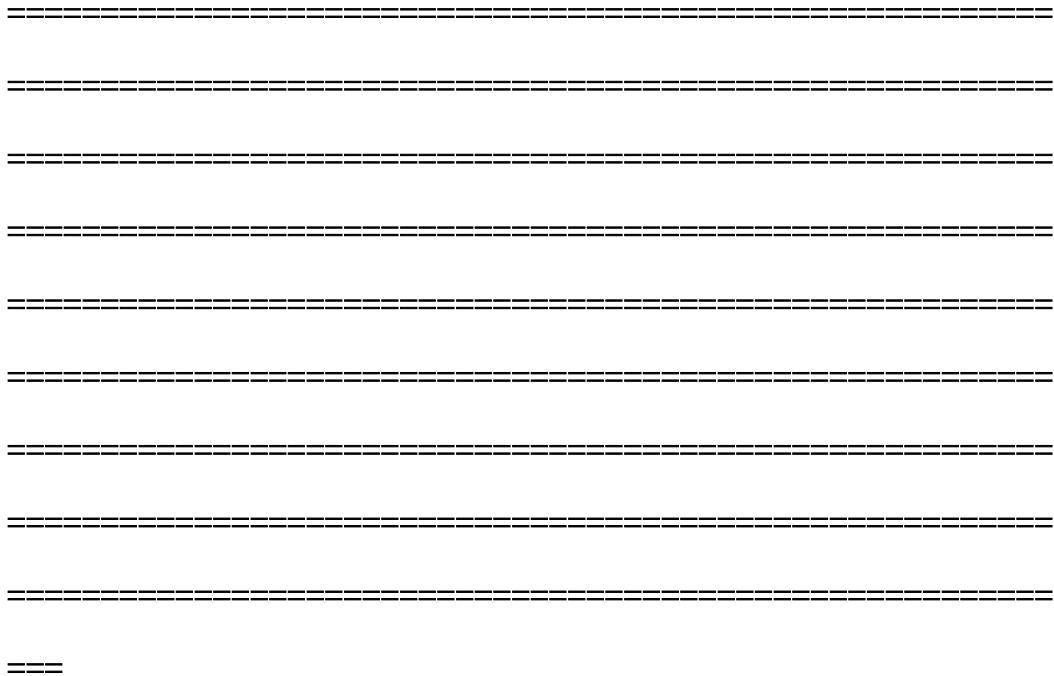
我认识一些人，他们抗议宗教教育，为此他们反对任何教育；他

们说孩子的心智必须自由成长，或者说老人不能教年轻人。我认识一些人，他们为了证明不可能有神圣的审判，宁可证明不应有人类的审判，即使是为了实用的目的。他们烧了自己的玉米来烧教堂；他们砸了自己的工具来砸教堂；任何一根棍子都可以用来打教堂，尽管那是他们自己肢解的家具中的最后一根棍子。我们并不钦佩，也很难原谅那些为了爱另一个世界而破坏这个世界的狂热分子。但是，对于因仇恨另一个世界而破坏这个世界的狂热分子，我们又该说什么呢？他以人类的存在为代价，来换取上帝的不存在。他不是为了祭坛，而只是为了证明祭坛的空虚和王座的虚无。他甚至准备毁掉万物赖以生存的基本伦理，以便对某个从未活过（存在过）的人（或神）进行奇怪而永恒的报复。

然而，它（神灵、上帝）却安然无恙地高高在天上。反对者只成功地摧毁了他们自己所珍视的一切。他们没有摧毁正统（基督教），他们只是摧毁了政治勇气和普通人的正当的勇气。

他们没有证明亚当不应对上帝负责；他们怎么能证明呢？他们只证明（从他们的前提出发）了沙皇不对俄国人民负责。他们没有证明亚当不应该受到上帝的惩罚；他们只是证明了最近的血汗工厂的资本家不应该受到人类的惩罚。他们用东方人（佛教）对人格（存在性）的怀疑，并不能确定我们以后不会有个人生活（即不会有永生）；他们只能确定我们在这里不会有非常快乐或完整的生活。由于他们对所有结论都会出错的麻痹暗示，他们并没有

撕毁记录天使之书（圣经）；他们只是让保存马歇尔和斯奈格罗夫之书（世俗之书）变得更难了一些。信仰（基督教）不仅是一切世俗能量之母，它的敌人也是一切世俗混乱之父。世俗主义者没有毁坏神圣的东西；但世俗主义者毁坏了世俗的东西，如果这对他们有任何安慰的话。泰坦巨人没有征服天堂，但他们毁灭了世界。



IX-权威与冒险家

上一章主要论述了这样一个论点：正统（基督教）思想不仅（像人们经常鼓吹的那样）是道德或秩序的唯一安全守护者，而且也是自由、创新和进步的唯一合乎逻辑的守护者。如果我们想打倒

人类繁荣的压迫者，我们不能用新的人类完美性学说来做，我们可以用旧的原罪学说来做。如果我们想根除固有的残酷，或者使迷失的人群重新振作起来，我们不能用物质先于精神的科学理论来做，我们可以用精神先于物质的超自然理论来做。如果我们特别希望唤醒人们对社会的警惕和对实践的不懈追求，那么坚持不朽的上帝和内在之光是无济于事的：因为这些充其量只是（臆想地）满足的理由；而坚持超验的上帝和飞逝而逝的光辉则能起到很大的作用，因为这意味着神圣的不满足。如果我们特别希望主张一种慷慨的平衡思想来反对可怕的专制，我们就必须本能地秉持三位一体的信仰，而不是一元论的信仰（否认基督的神性，否认上帝是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的上帝）。

如果我们希望欧洲文明是一次突袭和拯救，我们就应该坚持认为灵魂正处于真正的危险之中，而不是认为他们的危险最终是虚幻的。如果我们希望颂扬被遗弃者和被钉在十字架上的人（耶稣基督），我们宁愿认为被钉在十字架上的是一位名副其实的上帝，而不仅仅是一位圣人或英雄。最重要的是，如果我们希望保护穷人，我们会赞成固定的规则和明确的教条。俱乐部的规则偶尔会对穷人有利。而俱乐部的偏见却总是有利于富人。

现在，我们要讨论一个关键问题，它是整个问题的真正结论。一个通情达理的不可知论者，如果他碰巧到目前为止还同意我的观点，那么他可以理直气壮地回过头来说：——“你在堕落学说中

发现了一种实用哲学；很好。你在‘原罪’学说中找到了民主的一面，而这一面现在却被危险地忽视了；很好。你在地狱学说中找到了真理；我祝贺你。你们确信，崇拜位格之神的人是向外看的，是进步的；我向他们表示祝贺。但是，即使假设这些教义确实包含了这些真理，你们为什么不能接受这些真理，但离开这些教义呢？即使，所有现代社会都过于信任富人，因为它没考虑到人性的弱点存在；即使，正统（基督教）时代拥有巨大的优势，因为（由于相信堕落学说）他们确实允许人性的弱点存在；——为什么你就不能只是简单地考虑到人性的弱点存在，而不必相信‘堕落’学说呢？如果你发现‘诅咒’的观念代表了一种健康的危险观念，为什么你不能简单地接受‘危险’的观念而放弃‘诅咒’的观念呢？如果你在基督教正统思想的果仁中清楚地看到了常识的内核，为什么你不能简单地拿走内核而留下果壳呢？你们为什么不能（用报纸上的那句俗语来说，我作为一个学术水平很高的不可知论者，对使用这句俗语感到有些羞愧）简单地接受基督教中好的东西、你们可以定义为有价值的东西、你们可以理解的东西，而离开所有其他的東西，所有那些本质上无法理解的绝对教条？”——这才是真正的问题；这才是最后的问题；尝试回答这个问题是一件乐事。

第一个答案是，我是一个理性主义者。我喜欢为我的直觉找到一些知识上的理由。如果我把人视为堕落的生命，那么我在智力知识上也应当如此认为。出于某种奇怪的心理原因，我发现如果我

相信一个人有自由意志，我就能更好地处理他行使自由意志的问题。但在这个问题上，我无疑是一个理性主义者。我并不打算把这本书变成一本普通的基督教辩护书；我很乐意在任何其他时候，在那个更明显的舞台上与基督教的敌人交锋。在这里，我只是叙述我自己在灵性确定性方面的成长。但我想说的是，我越是看到那些反对基督教宇宙观的抽象论据，我就越不以为然。我的意思是说，在发现道成肉身的道德氛围是正确常识之后，我又审视了反对道成肉身的既定知识论，发现它们都是胡说八道。为了避免论证因缺乏普通的辩解而受到影响，我将在此非常简要地总结一下我自己对《道成肉身论》的纯客观或科学真理的论证和结论。

如果有人问我，作为一个纯粹的智力问题，我为什么信仰基督教，我只能回答：“和一个聪明的不可知论者不相信基督教的理由一样”。

但是，在我的例子中，就像在聪明的不可知论者的例子中一样，证据其实并不在于这个或那个所谓的证明，而在于大量微小但一致的事实的积累。我们不能因为世俗主义者对基督教的反对意见是杂乱无章的，甚至是零碎的，就责怪他；恰恰是这些零碎的证据，才能使人信服。我的意思是说，一个人从四本书中对一种哲学的信服，很可能不如从一本书、一场战斗、一处风景再加上一位老朋友那里得到的信服。这些事物的种类不同，这一事实本身就增加了它们都指向一个结论这一事实的重要性。如今，一般受

过教育的人的非基督教信仰几乎都是由这些松散但鲜活的经验组成的，这对他来说是公平的。我只能说，我支持基督教的证据和他反对基督教的证据一样，都是生动而多样的。因为当我审视这些反基督教的真理时，我发现它们都不是真的。我发现，所有事实的真正潮流和力量都流向了另一个方向。让我们举例说明。许多理智的现代人一定是在以下三个信念的压力下放弃了基督教。

第一，某些现代梦想家（那些脱离基督教的人）说，蚂蚁和蜜蜂的社会比我们的社会优越。它们的确有一种文明，但这一事实只能提醒我们，这是一种低级文明。有谁发现过一个装饰着著名蚂蚁雕像的蚂蚁山丘？谁见过雕刻着古代华丽皇后形象的蜂巢？没有；人类与其他生物之间的鸿沟也许有自然的解释，但它就是鸿沟。我们谈论狂野的动物，但人是唯一的狂野的动物。人是唯一的野兽。所有其他动物都是驯服的动物；遵循部落或类型的粗犷尊贵。所有其他动物都是蓄养动物；只有人是不蓄养的，要么是暴发户，要么是和尚。因此，唯物主义的第一个表面的理由，证明了它的反面；所有宗教的开始正是从生物学的终结开始的。

如果我研究三个（随机主义的、或称为进化论主义的）理性主义论点中的第二个，即我们称之为，（那些脱离基督教的人所认为的）神圣的一切始于某种黑暗和恐怖的论点，情况也是一样的。当我试图研究这一现代论点的基础时，我发现根本就没有什么基础。科学界对史前人类一无所知，原因很简单，（因为）那是史

前的。一些教授猜想，人类献祭这种事曾经是天真而普遍的，后来逐渐减少了；但没有直接的证据，而少量的间接证据也与此相反。在我们所掌握的最早的传说中，如《以撒的故事》和《伊菲吉妮亚的故事》，人祭并不是作为一种古老的东西出现的，而是作为一种新的东西出现的；是作为神明暗中要求的一种奇怪而可怕的例外情况出现的。历史什么也没说；传说都说地球最早的时候比较仁慈。没有进步的传统，但整个人类都有堕落的传统。有趣的是，事实上，这种思想的传播本身就被（现代世俗化理性主义者）用来反驳其真实性。有学问的人简直可以说，这场史前灾难不可能是真的，因为人类每个种族都记得这场灾难。我无法跟上这些悖论的步伐。

如果我们以第三点为例，情况也是一样的；（那些脱离基督教的人认为），牧师的观点使世界变得黑暗和痛苦。我观察这个世界，发现他们（牧师们）并没有这样做。欧洲那些仍然受牧师影响的国家，正是那些仍然有歌舞、彩衣和露天艺术的国家。天主教（基督教）的教义和纪律可能是围墙，但它们只是游乐场的围墙。基督教是唯一保留了异教乐趣的框架。我们可以想象一些孩子在海中某个高大岛屿的平坦草地上玩耍。只要悬崖边有一堵围墙，他们就可以疯狂地玩耍，使这里成为最喧闹的托儿所。但是，围墙被推倒了，只剩下悬崖峭壁上赤裸裸的危险。他们（孩子们）没有掉下去，但他们都惊恐地蜷缩在岛中央，歌声也停止了。

因此，在上述这种观点中，上述这三个经验事实，这些使人成为不可知论者（脱离基督教信仰）的事实，被完全颠倒了过来。我只能说：“请给我一个解释，第一，人类在野兽中的高大怪癖；第二，人类关于某种古老幸福的巨大传统；第三，这种异教的欢乐在天主教国家的部分延续”。无论如何，有一种解释涵盖了所有三种情况：即，在两次事件中，秩序被某种爆炸或启示（现在人们称之为“通灵”）所打断。第一次，上天带着一种被称为“神的形象”的力量或印记降临人间（即，上帝按着自己的形象和样式造人），人类由此掌握了大自然；又有一次（当人类的一个又一个帝国显明了人类的匮乏时），上天以一个可畏的人（道成肉身）来到人间拯救人类。这就解释了为什么大多数人总是向后（远古）看；为什么他们唯一向前看的角落就是基督拥有教会的那块小大陆。我知道有人会说，日本已经变得进步了。但是，即使我们说“日本变得进步了”，实际上也只是说“日本变得欧洲化了”，这怎么能算是一种回答呢？不过，我在这里并不想坚持我自己的解释，而是想坚持我原来的说法。我同意街上那些不信教的普通人的看法，他们被三四个奇怪的事实所引导，这些事实都指向某些东西；只是当我仔细观察这些事实时，我总是发现它们指向另一些东西。

我已经给出了此类普通反基督教论点的假想三要素；如果这个基础过于狭窄，我将临时再给出一个。这些思想结合在一起，就会产生一种“反基督教”的效果。

他们认为基督教是软弱无力的，是有病的。例如，第一，耶稣是一个温和的生物，怯懦而不谙世事，只是对世界的一种无效的呼吁；第二，基督教产生并兴盛于无知的黑暗时代，教会会把我们拖回到那个时代；第三，仍然强烈信教或（如果你愿意这么讲）迷信的人，如爱尔兰人一是软弱的、不切实际的、落后于时代的。我提到这些观点只是为了申明同一件事：当我独立研究这些观点时，我发现并非这些结论不哲学，而只是事实并非事实。我没有去看关于《新约》的书籍和图片解释，而是去看《新约》。在那里，我发现了一个非同寻常的人，他的嘴唇像雷鸣般响亮，他的行为像闪电般果断，他推倒桌子，赶走魔鬼，他以狂风般诡秘的方式从山野孤寂走向一种可怕的蛊惑；他的行为常常像一个愤怒的神——而且总是像一个神。基督甚至有自己的文学风格，我想这在其他地方是找不到的；它包括近乎狂暴地使用“更何况”，他的“何其（更何况）”一个接一个，就像云端的城堡一个接一个。关于基督的措辞一直是甜美而顺从的，这也许是明智的。但基督所用的措辞却相当奇特，充满了骆驼飞跃针尖、高山坠入大海的巨大气势。在道德上，它也同样可怕；他称自己是一把屠戮之剑，并告诉人们，如果卖掉外衣买剑，就可以买剑。他在不抵抗的立场上使用了其他更加狂妄的言辞，这大大增加了其神秘性；但如果有的话，这也反而增加了其激烈性。我们甚至不能用“精神错乱”来解释这种行为，因为精神错乱通常只有一种表现形式。疯子一般都是“癡狂症”患者。在这里，我们必须记住已经给出的

关于基督教的困难定义：基督教是一种超人的悖论，在这里，两种相反的激情可以并肩作战。对福音书语言的一种解释是，它是—个人从某种超自然的高度看到了某种更惊人的综合体。

我依次举出下一个例子：基督教属于黑暗时代的观点。在这里，我没有满足于阅读现代作家的概述。我读了一点真实历史。在历史中，我发现基督教不仅不属于黑暗时代，反而是穿越黑暗时代的一条不黑暗的道路。它是一座闪亮的桥梁，连接着两个闪亮的文明。如果有人说这一信仰产生于无知和野蛮，答案很简单：它不是。它产生于罗马帝国盛夏的地中海文明。当君士坦丁把十字架钉在桅杆上时，世界上充斥着怀疑论者，泛神论就像太阳一样明显。后来，这艘船沉没了，这是千真万确的；但更不寻常的是，这艘船又浮了上来：重新粉刷，闪闪发光，十字架仍在顶端。这就是宗教的神奇之处：它把一艘沉船变成了一艘潜水艇。方舟在海水的负载下生存；在被王朝和氏族的残骸掩埋之后，我们站了起来，并记住了罗马。如果我们的信仰仅仅是消亡了的帝国的一种时尚，那么这种时尚也会在暮色中随之消逝；如果这种文明重新崛起（许多这样的文明从未重新崛起），那也会是在某种新的野蛮旗帜下。但基督教会是旧社会（罗马帝国）的最后生命，也是新社会（中世纪）的第一个生命。她把那些忘了如何制作拱门的人召集起来，教他们发明了哥特式拱门。一言以蔽之，对教会最荒唐的说法就是我们都听到过的（现代自由派作家）关于它的说法。我们怎么能说教会想把我们带回黑暗时代呢？教会是唯一

把我们带出黑暗时代的东西。

我在这第二个的反对意见中加入了一个闲置的例子，这个例子来自那些认为爱尔兰人等民族被迷信削弱或变得停滞不前的人。我之所以加上这个例子，是因为这是一个事实陈述被证明是谬误陈述的特殊例子。人们经常说爱尔兰人不切实际。但是，如果我们暂时不看人们是怎么说他们的，而看看人们是怎么面对他们的，我们就会发现，爱尔兰人不仅务实，而且非常成功。他们的国家贫穷，他们的成员是少数，但在大英帝国，没有任何其他团体在这样的条件下做成了如此多的事情。（爱尔兰）民族主义者是唯一成功地使整个英国议会转变的少数派。爱尔兰农民是唯一的迫使他们的主人让步的穷人。这些人被我们称为是被“牧师驱使”的人，但却是唯一不会被“地主驱动”的不列颠人。当我观察爱尔兰人的实际性格时，情况也是一样。爱尔兰人最擅长的是特别艰苦的职业——铁匠、律师和士兵。因此，在所有这些情况下，我都得出了同样的结论：怀疑论者根据事实说话是完全正确的，只是他没有看清事实。怀疑论者过于轻信，他相信报纸，甚至相信百科全书。

上述这三个问题又给我留下了三个非常对立的问题。一般的怀疑论者想知道我是如何解释《福音书》中的废话连篇、信条与中世纪黑暗的联系、以及凯尔特基督徒在政治上的不切实际的。但我想问，而且是以一种近乎迫切的认真态度问：“这种无与伦比的

能量是什么，它首先出现在一个行走在大地上的人身上，就像一个活生生的审判者；这种能量可以与垂死的（罗马）文明一起消亡，却又迫使它起死回生；这种能量最后可以用对正义的坚定信念煽动破产的农民，使他们得到他们所要求的東西，并且让帝国最无助的岛屿能够真正自救？”

答案是：这种能量确实来自外部世界；它是精神能量，或者至少是真正的精神干预的结果之一。伟大的人类文明，如古老的埃及文明或现存的中国文明，应该得到最崇高的感谢和敬意。然而，只有近代欧洲才不断展现出自我更新的能力，这种能力往往在最短的时间间隔内重复出现，并体现在最微小的建筑或服饰上，这（种说法）对他们来说并非不公正。所有其他社会最终都会有尊严地死去。我们每天都在死亡。我们（西方文明）总是以近乎不雅的产科方式重生。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在历史悠久的基督教中存在一种非自然的生活：它可以被解释为一种超自然的生活。它可以被解释为一种可怕的生命在一具尸体上运作。因为按照所有的相似之处，按照所有的社会学可能性，我们的文明本应在罗马灭亡的大灾难中消亡。这就是我们遗产的怪异灵感：你和我根本没有资格来到这里。我们都是复仇者；（若没有基督教临到欧洲的话），所有活着的基督徒都（本来应）是四处游荡的异教徒。正如在欧洲即将被亚述和巴比伦悄无声息地收拢的时候，有什么东西进入了它的身体。欧洲从此过上了奇特的生活——说它“跳跃”也不为过。

我详细论述了上述这种典型的三重怀疑，目的是要表达一个主要论点，即我自己对基督教的论证是合理的；但这并不简单。它是各种事实的累积，就像普通不可知论者的态度（的根据）一样。但普通的不可知论者完全搞错了事实。他不信教的理由很多，但都是不真实的理由。他之所以怀疑，是因为中世纪是野蛮的，但事实并非如此；是因为达尔文主义被证明了，但事实并非如此；是因为奇迹（神迹）不会发生，但事实（神迹）确实如此（发生了）；是因为僧侣们懒惰，但他们非常勤劳；是因为修女们不快乐，但她们特别开朗；是因为基督教艺术悲哀而苍白，但它的色彩却特别鲜艳，金碧辉煌；因为现代科学正在远离超自然，但事实并非如此，它正以铁路列车的速度向超自然迈进。

但是，在这无数个事实中，当然有一个问题非常重要。

我指的是超自然现象的客观发生。在（本书前文的）另一章中，我已经指出了一个普通假设的谬误，即世界必须是非个人化的，因为它是有序的。一个人对有序事物的渴望与对无序事物的渴望是一样的。但是，我自己坚信，个人化的创造（即，世界是被造物主所创造的，而不是自我生成的；而造物主是个人化的，即，造物主是有位格的，换言之，造物主是能听、能看、能言、能作为、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的）比物质的命运（即，认为宇宙中的物质是由“理”、“气”、“因果”、“命运”、“运势”等

等非个人化、非位格化的东西主宰的)更可想象,我承认,在某种意义上,这是不可讨论的。我不会把它称作信仰或直觉,因为这些词与单纯的情感混在一起,它严格来说是一种理智的信念;但它是一种初级的理智信念,就像自我对生活之善的确信一样。因此,任何人都可以说我对上帝的信仰仅仅是神秘主义的;这句话不值得争论。但是,我相信人类历史上曾经发生过奇迹,这根本就不是什么神秘的信仰;我相信奇迹是有人类证据的,就像我相信美洲的发现一样。在这一点上,有一个简单的逻辑事实只需要陈述和澄清。不知是什么原因,人们产生了一种非同寻常的想法,认为不相信奇迹的人冷酷而公正地看待奇迹,而相信奇迹的人只接受与某些教条有关的奇迹。事实恰恰相反。相信奇迹的人接受奇迹(无论正确与否),因为他们有证据。不相信奇迹的人否认奇迹(无论正确与否),因为他们有反对奇迹的理论(而不是证据)。公开的、显而易见的、民主的做法是,当一个老婆婆为奇迹作证时,相信她,就像当一个老婆婆为谋杀作证时,你相信她一样。朴素、大众化的做法是相信农民关于鬼魂的话,就像你相信农民关于地主的话一样。作为一个农民,他很可能对这两件事都持健康的不可知论。尽管如此,你还是可以在大英博物馆里找到农民所说的有利于鬼魂的证据。如果说到人的证词,那么支持超自然现象的人的证词多得令人窒息。如果你拒绝接受这些证据,那么只能说明两件事中的一件。你拒绝接受农民关于鬼魂的故事,要么因为这个人不是农民,要么因为这个故事是鬼故事。也就是说,你要么否定了民主的主要原则,要么肯定了唯物主义

的主要原则——奇迹的抽象不可能性。你完全有权这样做；但在这种情况下，你就是教条主义者。是我们基督徒接受了所有实际证据——但是你们这些理性主义者（唯物主义者）受信条所限，拒绝接受实际证据。但在这个问题上，我没有受到任何信条的约束，我公正地研究了中世纪和近代的某些奇迹，得出的结论是，它们确实发生过。所有反对这些显而易见的事实的论点都是绕圈子的论点。如果我说：“中世纪的文献证明了某些奇迹，就像它们证明了某些战役一样。”他们回答说：“但中世纪人是迷信的。”如果我想知道他们迷信什么，唯一的最终答案就是他们相信奇迹。如果我说“一个农民看见了鬼”，他们就会告诉我：“但农民太轻信了”。如果我问：“他们为什么要相信呢？”唯一的答案就是他们看到了鬼。冰岛是不可能存在的，因为只有愚蠢的水手才见过冰岛；而水手之所以愚蠢，是因为他们说自己见过冰岛。

还得补充一点，不信神的人还可以合理地用另一个论据来反对奇迹，尽管他自己一般都忘了用这个论据。他可能会说，在许多奇迹故事中都有一种精神准备和接受的概念：简而言之，奇迹只能降临在相信它的人身上。也许是这样，如果是这样，我们如何来检验它？如果我们是在探究某些结果是否源于信仰，那么疲惫地重复说（如果它们发生了）它们的确源于信仰是没有用的。如果信仰是条件之一，那么那些没有信仰的人就有权嘲笑。但他们无权评判。如果你愿意，作为一个信仰者可能和醉酒者一样糟糕；但如果我们要拒绝从醉酒者身上提取心理事实，因为嘲笑他们曾

经醉过，那就太荒谬了。假设我们要调查的是，愤怒的人是否真的在眼前看到了红雾。假设有六十位优秀的家庭主妇发誓说，他们在生气时看到了这团深红色的云，回答“哦，但你承认你当时很生气”肯定是荒谬的。他们可能会理直气壮地反驳（用大合唱的方式）：“我们不生气，怎么可能发现生气的人是否能看到红色呢？”因此，圣徒和苦行僧可能会理性地回答：“假设问题是信徒能否看到幻象——即便如此，如果你对幻象感兴趣，反对信徒也没有意义”。你们仍然在一个圈子里争论——在本书开头的那个古老的疯狂的圈子里。

奇迹是否发生过，这是一个常识问题，也是一个普通人的问题，而不是任何最终的物理实验。在此，我们可以肯定地摒弃那种无谓的迂腐，这种迂腐谈论的是在所谓的精神现象方面需要“科学条件”。如果我们要问的是一个死去的灵魂能否与一个活着的灵魂交流，那么坚持必须在任何两个活着的灵魂在其感官上都不会认真交流的条件下进行交流是可笑的。鬼魂喜欢黑暗这一事实并不能否定鬼魂的存在，就像恋人喜欢黑暗这一事实不能否定爱情的存在一样。如果说：“只要布朗小姐在 17 位心理测试学家面前不断重复作证，我就相信她曾把未婚夫叫做‘死鬼’或‘长春花’，或者其他任何可爱的词语。”那么我会回答说：“很好，如果这是你的条件，你就永远不会得到真相，因为她肯定不会说出来。”——在没有同情心的氛围中，某些非同寻常的亲昵情绪不会产生，若对此感到惊讶，就既不科学，也不哲学。这就好像

我说，我无法分辨是否有雾，是因为空气不够清晰；又好像我坚持要有完美的阳光才能看到日食。

作为一个常识，比如那些关于两性、或关于午夜的事情（尽管我们众所周知其中的许多细节是隐藏的），我的结论是，奇迹（神迹）确实可以真实地发生。（有关于《福音书》神迹的真实性），我是被一系列事实逼出来的：遇到神灵或天使的人不是神秘主义者和病态的梦想家，而是渔夫、农民和所有既粗俗又谨慎的人；我们都知道有人证实了神迹事件，但他们并不是灵异论者；科学本身每天越来越多地承认这种事情。科学甚至会承认“升天”，如果你把它叫做“悬浮”的话，而当它想出另一个词来形容“复活”时，它也很可能会承认“复活”。我建议称之为“Regalvanisation”。但最有力的是上面提到的困境，即这些超自然的东西从来没有被否认过，除非是基于反民主或唯物主义教条主义——我可以说是唯物主义神秘主义。怀疑论者总是在这两种立场中选择其一：要么不相信普通人，要么不相信非同寻常的事件。我希望，我们可以摒弃仅仅重述欺诈、骗人的灵媒、或骗人的奇迹来反对奇迹的论点。无论好坏，这都不是论据。一个虚假的鬼魂否定了鬼魂的存在，就像伪造的钞票否定了英格兰银行的存在一样。

既然我们坚信精神现象确实存在（我的证据很复杂，但很合理），那么我们会遇到这个时代最严重的精神弊病之一。十九世纪最

大的灾难就是：人们开始把“精神”一词等同于“美好”一词。他们认为，提高修养和非肉体性就是提高美德。当科学进化论被宣布时，一些人担心它会鼓励单纯的灵性。但事实更糟：它鼓励的只是灵性。它让人们认为，只要他们从猿猴中走出来，他们就会走向天使。但是，你可以从猿猴走向魔鬼。在那个迷茫的时代，一位非常典型的天才完美地表达了这一点。本杰明-迪斯雷利说他站在天使一边是对的。他确实站在堕落天使一边。他不是站在单纯的食欲或兽性残暴的一边，而是站在深渊王子们所有帝国主义的一边；他站在傲慢、神秘和蛊惑人心的一边，蔑视所有显而易见的善。

在这沉沦的骄傲和天堂的高耸卑微之间，人们必须假定存在着形形色色的精灵（精神）。人类在遇到它们时，一定会犯与在其他遥远的大陆上遇到其他各种类型的精灵（精神）时所犯的错误的差不多的错误。一开始肯定很难分清谁是高级的，谁是从属的。如果有一个阴影从地下世界冒出来，盯着皮卡迪利看，这个阴影就不会完全理解普通封闭式马车的概念。他会认为，马车夫是一位凯旋的征服者，身后拖着一个被踢打和囚禁的俘虏。因此，如果我们第一次看到精神事实，我们可能会误认为谁是最重要的。仅仅找到众神是不够的，因为众神是显而易见的；我们必须找到神，即众神中真正的首领。我们必须对超自然现象有长期的历史经验，才能发现哪些是真正的自然现象。有鉴于此，我认为基督教的历史，甚至是其希伯来起源的历史（圣经旧约），都是非常实用和

清晰的。如果有人告诉我希伯来神（只）是众多神中的一个，我并不会感到困扰。我知道他是，不需要任何研究来告诉我。耶和华和巴力看起来同样重要，就像太阳和月亮看起来一样大。慢慢地，我们才知道，太阳是我们不可估量的主人，而小小的月亮只是我们的卫星。我相信有一个精神的世界，我将在这个世界里行走，就像我在人世间一样，寻找我喜欢和认为好的东西。就像我在沙漠中寻找干净的水，或在北极辛勤地生火一样，我也要在虚空和幻境中寻找，直到我找到像水一样清澈的东西，像火一样舒适的东西；直到我在永恒中找到某个地方，在那里我真正地找到了家。这样的地方只有一个。

我现在已经说得很清楚了，足以说明（对任何一个人来说，这样的解释都是必要的），我在普通的辩护领域有了信仰的基础。在纯粹的实践记录中（如果这些记录是民主的，没有蔑视或偏袒的话），首先有证据表明奇迹发生了，其次，更崇高的奇迹属于我们的传统。但是，我不会假装这种简短的讨论是我接受基督教、而不是像接受儒家思想那样接受基督教的道德优点的真正原因。

我还有另一个更坚实、更核心的理由，将其（基督教）作为一种信仰，而不是仅仅从其（基督教）中拾取一些暗示作为一种计划。这就是：基督教会在我灵魂的实际关系中是一位活生生的老师，而不是一位死老师。它不仅昨天肯定会教导我，而且几乎肯定会在明天教导我。有一次，我突然明白了十字架形状的含义；也许

有一天，我也会突然明白（主教的）长头巾形状的含义。在一个晴朗的早晨，我明白了窗户为什么是尖的；在另一个晴朗的早晨，我也许会明白牧师为什么要剃胡须或头发。柏拉图告诉了你们一个真理，但柏拉图已经死了。莎士比亚用一个故事震撼了你一次；但莎士比亚不会再用更多的故事震撼你了。但想象一下，如果这些人（柏拉图、莎士比亚）还活着，柏拉图明天可能会发表新颖的演讲，或者莎士比亚随时可能用一首新歌击碎一切情感，那将会是怎样的生活。一个人如果生活在他认为是活着的教会之中，他就会时刻期待着明天早餐时能见到柏拉图和莎士比亚。他总是期待看到一些从未见过的真理（真相）。

与这一立场相对应的，还有一个平行线，那就是我们每个人开始的生活的平行线。当你的父亲与你在花园里散步时告诉你，蜜蜂会蜇人、或玫瑰花很香甜时，你们没有在谈论怎样从他的哲学里面汲取精华。当蜜蜂蛰你时，你不会说这是一个有趣的巧合。当玫瑰花香扑鼻而来时，你不会说，“我的父亲是一个粗鲁、野蛮的象征，印证了（也许是无意识的）花香所蕴含的深刻而微妙的真理”。不：——你相信你的父亲，因为你发现他是一个活生生的事实之泉，一个真正比你懂得更多的存在者；一个明天会告诉你真相，今天也会告诉你真相的存在者。如果说你的父亲是这样，那么你的母亲更是如此；至少我的母亲是这样，这本书就是献给她的。现在，当全社会都在为妇女的屈从而大惊小怪、徒劳无益的时候，难道没有人说过，每个男人都要感谢妇女的专制和特权，

感谢她们独自主宰教育，直到教育变得徒劳无益：因为只有来不及教给男孩任何东西的时候，才会把他送到学校去接受教育。真正的事情（教育）已经发生了，感谢上帝，这几乎都是由女人做的。每个男人只要一出生，就已经女人化了。他们谈论的是阳刚的女人，但每个男人都是女性化的男人。如果有一天男人走到威斯敏斯特抗议这种女性（教育）特权，我不会加入他们的队伍。

因为我清楚地记得这样一个固定的心理事实：在我最受女人管束的时候，也正是我最充满火焰和冒险的时候。正因为母亲说蚂蚁会咬人，它们就真的会咬人，正因为冬天真的会下雪（正如她所说的那样），所以对我来说，整个世界就是一个奇妙的仙境，就像生活在某个希伯来时代，预言一个接一个地成真。我小时候到过花园，对我来说，那是个可怕的地方，正因为我有知识线索：如果我没有知识线索，它就不会可怕，而是温顺。仅仅是一片毫无意义的荒野，甚至都不会给人留下深刻印象。但童年的花园却令人着迷，这正是因为每样东西都有固定的意义，可以依次发现。我可能会一寸一寸地发现被称作耙子的丑陋形状的物体是什么；或者对父母养猫的原因形成一些模糊的猜想。

因此，自从我接受了基督教这个母亲，而不仅仅是一个偶然的榜样，我发现欧洲和世界再次像我凝视着猫和耙子的象征性形状的那个小花园一样；我带着精灵般的无知和期待看待一切。这种或那种仪式或教义可能看起来像耙子一样丑陋而非凡，但我的经验

告诉我，这样的事情总会以青草和花香为结局。神职人员可能表面上像猫一样一无用处，但他也同样令人着迷，因为他的存在一定有某种奇怪的原因。我举的是一百个例子中的一个；我本人与那种对身体贞洁的热情没有任何本能的亲缘关系，而这种热情无疑是基督教历史的一个音符。但是，当我放眼世界，而不是放眼自己时，我发现这种热情不仅是基督教的一个音符，也是异教的一个音符，是许多领域中崇高人性的一个音符。希腊人在雕刻阿耳忒弥斯时感受到了贞洁，罗马人在为圣母玛利亚披上长袍时感受到了贞洁，伊丽莎白时代最伟大、最狂野的剧作家们则将女性的纯洁视为世界的中心支柱。最重要的是，现代世界（即使在嘲笑性纯真的同时）对性纯真进行了慷慨的偶像崇拜，即对儿童的伟大的现代崇拜。因为任何一个爱孩子的人都会同意，孩子们特有的美会受到一丝肉体上的性的伤害（即，若夫妻彼此不忠，儿童将承受痛苦）。

有了这些人类的经验，再加上基督教的权威，我简单地得出结论：我错了，教会是对的；或者说，我是有缺陷的，而教会是普遍的。教会需要各种各样的人，她并不要求我独身。但我不欣赏独身主义者，我接受这个事实，就像我没有音乐的耳朵一样。人的最佳经验（独身主义）与我背道而驰，在巴赫的问题上也是如此。独身主义是我父亲花园里的一朵花，我还不知道它的名字是甜蜜还是可怕。但我随时都可能被告知。

因此，总而言之，这就是我接受宗教而不仅仅是宗教中零散的世俗真理的原因。我之所以这样做，是因为这个东西不仅仅告诉了我这个真理或那个真理，它还揭示了自己是一个会讲真理的存在。所有其他哲学所讲的都是看似真实的东西；只有这门哲学一再强调的是看似不真实但却是真实的东西。在所有的信条（世上的各种宗教）中，只有它在不吸引人的地方让人信服；事实证明它是正确的，就像我父亲在花园里一样。例如，神智论者（以及泛神主义哲学、印度教、佛教）会宣扬一种明显具有吸引力的思想，如轮回；但如果我们等待它的逻辑结果，那就是精神上的高傲和种姓的残酷。因为如果一个人因为自己出生前的罪孽而沦为乞丐，人们就会鄙视这个乞丐。但是基督教宣扬的显然不是什么吸引人的观念，比如原罪；但当我们等待它的结果时，结果却是悲怆和兄弟情谊，以及欢笑和怜悯；因为只有原罪，我们才能同时怜悯乞丐和不信任国王。科学工作者为我们提供健康，这是显而易见的好处；但事后我们才发现，他们所说的健康是指身体上的奴役和精神上的乏味。正教（正统基督教）让我们在地狱的边缘突然（向信仰）跳跃；事后我们才意识到，（信心的）跃迁是一种对健康非常有益的运动。事后我们才意识到，这种危险是所有戏剧和浪漫的根源。神恩最有力的论据就是它的严厉。基督教中不受欢迎的（教义）部分，经研究发现正是人们的支撑。基督教的外围是由伦理禁绝者和职业牧师组成的严密卫队；但在这个非人的卫队内部，你会发现古老的人类生活像孩子一样跳舞，像男人一样喝酒；因为基督教是异教自由的唯一（支撑）框架。但在现代

哲学中，情况恰恰相反；它的外圈显然是艺术的和解放的；它的绝望在内部。

它（现代哲学）的绝望在于，它并不真正相信宇宙中存在着任何意义，因此它无法指望找到任何浪漫，它的浪漫也不会有任何情节。在无政府主义的国度里，人们无法期待任何冒险。但是，如果一个人在权威的国度里旅行，他可以期待任何数量的冒险。在怀疑论的丛林中，人们找不到任何意义；但在教义和（造物主的智慧的）设计的森林中，人们会发现越来越多的意义。在这里，每样东西的尾巴上都有一个故事，就像我父亲家里的花园工具或图画；因为这就是我父亲的家。我在正确的终点结束了我的旅程。我至少进入了所有好哲学的大门。我进入了我的第二个童年。

但是，这个更大、更有冒险精神的基督教宇宙有一个难以表达的最终标志；不过，作为整个问题的结论，我将尝试表达它。所有关于宗教的真正争论都集中在这样一个问题上，即一个生来颠倒的人能否分辨出他什么时候是正确的。基督教的首要悖论是，人的正常状态并非其理智或明智的状态；正常本身就是一种不正常。这就是“原罪（堕落）学说”的内在哲学。在奥利弗-洛奇爵士有趣的新标准教义中，前两个问题是：“你是什么？”和“那么，人类堕落的意义是什么？”我记得自己曾写下自己对这两个问题的答案，以此自娱自乐；但很快我就发现，这些答案都是非常破碎的、不可知论式的答案。对于“你是什么？”这个问题，我只能

回答“上帝知道”。至于“堕落是什么意思？”我只能彻底真诚地回答“无论我是什么，我都不是我自己”。这是我们宗教的首要悖论；我们从未在任何意义上完全了解的东西，不仅比我们自己更好，甚至比我们自己对我们来说更自然。除了我们开头提到的仅仅是实验性的测试，即软垫牢房和敞开大门的测试之外，确实没有其他测试方法。自从我认识了正统（基督教）思想，我才认识到精神上的解放。但总而言之，它对快乐的终极理念有一个特殊（具体）的应用。

有人说，异教是快乐的宗教，基督教是悲伤的宗教；要证明异教是纯粹的悲伤，基督教是纯粹的快乐，也同样容易。这种冲突的对比毫无意义，也不会带来任何结果。人类的每一件事情都有哀与乐；唯一令人感兴趣的是这两种事物（哀与乐）的平衡或划分方式。真正有趣的是，异教徒（主要是）越接近大地（世界）越快乐，越接近天堂越悲伤。最好的异教徒的欢乐，就像卡图卢斯或提奥克里特的嬉戏一样，的确是永久的欢乐，永远不会被感恩的人类所遗忘。但这只是对生活事实的欢愉，而不是对生活起源的欢愉。对异教徒来说，渺小的事物就像山间的小溪一样甘甜，而广阔的事物却像大海一样苦涩。当异教徒看到宇宙的核心时，他会感到心寒。众神只是专制的，而命运之神则是致命的。不，命运比致命更可怕，它们已经死了。当理性主义者说古代世界比基督教更开明时，从他们的观点来看，他们是对的。因为当他们说“开明”时，他们的意思是被无可救药的绝望所蒙蔽。古代世

界比基督教更现代，这是千真万确的。共同之处在于，古人和现代人都对存在、对一切感到痛苦，而中世纪人则至少对此感到幸福。

我承认异教徒和现代人一样，只是对所有事情都感到痛苦——他们对其他事情都很高兴。我承认，中世纪的基督徒也只是对一切事物都感到平静，而对其他一切事物却充满了战争。但是，如果问题的关键在于宇宙，那么佛罗伦萨狭窄而血腥的街道比雅典的剧院或伊壁鸠鲁的露天花园更能让人感到宇宙的满足。乔托生活在一个比欧里庇得斯更阴暗的城市，但他生活在一个更美好的宇宙。

大多数人被迫在小事上表现得欢愉，但在大事上却很悲哀。然而（我蔑视地提出我的最后一条教条），人并非天生如此。当快乐是人的根本，而悲伤是人的表面，那么人就更像他自己，人就更像人。忧郁应该是天真无邪的插曲，是一种温柔而脆弱的心态；赞美应该是灵魂永久的脉动。悲观充其量不过是一种情绪化的半休，而欢乐则是万物赖以生存的热忱劳作。然而，根据异教徒或不可知论者所看到的人的表象，人性的这一首要需求永远无法得到满足。快乐本应该是扩张的，但对不可知论者来说，它必须是收缩的，必须紧紧抓住世界的一个角落。悲伤本应是收缩的；但对不可知论者来说，它的荒凉却蔓延至无法想象的永恒。这就是我所说的生而颠倒。怀疑论者真的可以说是颠倒的；因为他的双脚在闲散的狂喜中舞动，而他的大脑却在深渊中。对现代人来说，

天堂其实在大地之下。解释很简单：他站在自己的头上，这是一个非常脆弱的基座。基督教突然而完美地满足了人类祖先的本能——“站在正确的道路上”；在这一点上，基督教极大地满足了人类的本能；通过基督教的信条，快乐变得巨大，而悲伤则变得特别而渺小。我们头顶的苍穹不是因为宇宙是个白痴而失聪；寂静不是无边无际、漫无目的的世界的无情沉默。相反，我们周围的寂静是一种渺小而可怜的寂静，就像病室中及时出现的寂静。我们或许被允许将悲剧作为一种仁慈的喜剧：因为神圣事物的热忱能量会像醉酒一样将我们击倒。我们可以对自己的眼泪掉以轻心，而重视天使们的喜乐。因此，我们也许坐在寂静的星空中，而天上的笑声却大得我们听不见。

喜悦是异教徒的小宣传，却是基督徒的大秘密。当我合上这本杂乱无章的书时，我再次翻开了这本奇怪的小书（圣经），所有的基督教都来自这本书；我再次因一种确认而着迷。充斥在福音书中的巨大身影（耶稣基督），在这一方面，如同在其他方面一样，凌驾于所有自以为高大的思想家之上。

他的悲怆是自然的，几乎是随性的。古往今来的斯多葛派（禁欲主义者）都以掩饰自己的眼泪为荣。他（耶稣基督）从不掩饰自己的泪水；在任何日常的景象中，比如在他故乡城市的远景中，他都会把泪水清晰地展现在他敞开的脸上。然而他隐藏了一些东西。

庄严的超人和帝国外交家以克制自己的愤怒为荣。但他从不克制自己的愤怒。他把（买卖鸽子与兑换银钱的）桌子从圣殿前的台阶上扔下，问人们如何才能逃脱地狱的诅咒。然而，他克制了一些东西。

我怀着崇敬的心情这样说；在他（耶稣基督）那令人震惊的个性中，有一丝必须称之为羞怯的东西。他对所有人隐藏了一些东西，当他上山祈祷时。有些事情，他（基督）总是以突然的沉默或急躁的孤立来掩盖。当上帝行走在我们的世界上时，有一件事太伟大、是他无法向我们展示的；我有时会幻想那就是他的欢笑。